

标段编号：2507-440399-04-01-785717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小漠文体中心及配套工程-进场道路工程1标监理服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12日

1. 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证明 文件（缴纳的社保证明）

(1) 企业营业执照




企业登记信息

企业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3000072008517XG
企业类型(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钱池进
注册资本(注册资金)	11300 万元	币种	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	2000-06-12		
营业日期自	2000-06-12	营业日期至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管辖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属分局
核准日期	2024-09-05	登记状态	在册
所属行业	工程管理服务	行业代码	
住所(营业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11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设备监理服务；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技术服务；消防技术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对外承包工程；计量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运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安全评价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变更/备案情况

变更/备案事项	变更/备案前内容	变更/备案后内容	核准日期
名称变更	浙江江南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06-08-02
法定代表人变更	李建军	钱池进	2017-07-27
注册资本(金)变更	11100	31300	2021-10-26
注册资本(金)变更	31300	11300 (电子)	2024-03-18

2024-09-06 17:39:51

经营范围变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水运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文物保护工程监理；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安全评价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交流、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对外承包工程；计量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软件开发；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设备监理服务；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技术服务；消防技术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交流、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对外承包工程；计量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运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安全评价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	--------------------------------------------------------------------------------------------------------------------------------------------------------------------------------------------------------------------------------------------------------------------------------------------------------------------------------------------------------------------

2024-09-05

本资料仅供参考，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时间：2024-09-06



2024-09-06 17:39:51

(2) 资质证书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td></tr> <tr><td>详细地址</td><td colspan="3">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11楼</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2000年06月12日</td></tr> <tr><td>注册资本金</td><td colspan="3">31300万元人民币</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td><td colspan="3">9133000072008517XG</td></tr> <tr><td>经济性质</td><td colspan="3">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td></tr> <tr><td>证书编号</td><td colspan="3">B133000815-8/1</td></tr> <tr><td>有效期</td><td colspan="3">至2028年12月22日</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钱池进</td><td>职务</td><td>法人代表</td></tr> <tr><td>单位负责人</td><td>钱池进</td><td>职务</td><td>总经理</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鲍伟健</td><td>职称或执业资格</td><td>正高级工程师</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3">原发证日期: 2008年10月08日</td></tr> </table>	企业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11楼			成立时间	2000年06月12日			注册资本金	313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3000072008517XG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证书编号	B133000815-8/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钱池进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鲍伟健	职称或执业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8年10月08日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业 务 范 围</td></tr> <tr><td>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22日 No.EF 0177054 </td></tr> </table>	业 务 范 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22日 No.EF 0177054
企业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11楼																																																			
成立时间	2000年06月12日																																																			
注册资本金	313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3000072008517XG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证书编号	B133000815-8/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钱池进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鲍伟健	职称或执业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8年10月08日																																																			
业 务 范 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22日 No.EF 0177054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证 书 延 期</td></tr> <tr><td>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核准机关(章)</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td></tr> <tr><td>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核准机关(章)</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td></tr> <tr><td>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核准机关(章)</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td></tr> </table>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企 业 变 更 栏</td></tr> <tr><td>经济性质 变更为: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金(万元) 变更为: 11300万人民币</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年04月22日 </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变更核准机关(章)</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变更核准机关(章)</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td></tr> </table>	企 业 变 更 栏	经济性质 变更为: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金(万元) 变更为: 11300万人民币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年04月22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经济性质 变更为: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金(万元) 变更为: 11300万人民币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年04月22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3) 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证明文件（缴纳的社保证明）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03日
- 2026年07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魏洪波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4年06月23日

注册编号: 330308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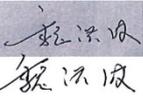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9年03月22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800461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10.6

发证日期: 2026年01月04日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魏洪波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524199406232434
级 别 中级
专 业 市政公用工程
发证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B08223080100001487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20260106186573235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魏洪波		证件号码	43052419940623243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12	深圳市: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4	24	24
截止		2026-01-06 10:28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2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2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2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1-06 10:28

2. 投标人业绩文件自评汇总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内容	有关要求或说明	业绩格式	证明资料	证明资料要求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若原件扫描版为中文简体，则无需提供翻译版）	备注
1	企业业绩情况	投标人业绩情况	提供企业(2020年10月30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参与的已竣工类似市政道路项目监理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业绩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许可证(如有)、竣工验收报告(必须提供)。以上材料仍不能证明上述要求的,可再提供项目建设单位的证明。	1、合同类型为市政工程监理业绩,建设内容为类似市政道路新建或改扩建。记前5项: 项目1: 项目名称:宝通街快速路工程二标段 合同类型:市政工程监理业绩 合同金额:720万元 道路规模:西段(和平路-K3+388.9),包括道路工程、管线工程、景观绿化工程、桥梁工程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及图纸。 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4月16日 竣工验收时间:2022年1月24日 项目2:	业绩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许可证(如有)、竣工验收报告(必须提供)。以上材料仍不能证明上述要求的,可再提供项目建设单位的证明。	对原件扫描件的项目名称、合同类型、合同金额、道路规模、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等进行标记。	1. 业绩 项目1:(原件扫描件): 合同页码:24-27 合同类型页码:27 合同金额页码:25 建设内容页码:25 合同签订时间页码:26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29 项目2: 合同页码:30-35 合同类型页码:30 合同金额页码:32 建设内容页码:30 合同签订时间页码:3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37	

		<p>项目名称：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p> <p>合同类型：市政工程监理业绩</p> <p>合同金额：合同额 2528.9187 万元，其中监理费 1824.4339 万元</p> <p>道路规模 工程范围为沿二环南路，西起常禧路以东，东至二环东路，路线全长约 6.5 公里。主线西起常禧路以东，以高架形式跨越规划坡塘路、解放路、中兴大道，以地道形式下穿会稽路、阳明路节点，以地面快速路形式向东止于二环东路。项目采用“高架+地面+地道”组合形式。设计起点至中兴南路段采用高架快速路形式，高架跨越中兴南路路口后落地，该段全长约 2.59kmn。中兴南路至设计终点段采用地面快速路形式，该段全长约 4.01km。(其中，会稽路路口主线以长地道形式下穿，长地道总长度约 1.32kn;阳明北路路口主线以短地道形式下穿，短地道总长度约 0.44km)总用地面积约 613.95 亩(其中新增面积约 293.1 亩)，项目总投资约 35.11 亿元，建安费约 26.47 亿元（最终以发改委批复的工程规</p>	<p>项目 3： 合同页码：38-43 合同类型页码：43 合同金额页码：41 建设内容页码：39 合同签订时间页码：42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52-59</p> <p>项目 4： 合同页码：60-65 合同类型页码：65 合同金额页码：86 建设内容页码：61 合同签订时间页码：63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66-77</p> <p>项目 5： 合同页码：78-86 合同类型页码：81 合同金额页码：86 建设内容页码：79 合同签订时间页码：80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93</p> <p>项目 6： 合同页码：95-86 合同类型页码：98</p>
--	--	---------------------------------------------------------------------------------------------------------------------------------------------------------------------------------------------------------------------------------------------------------------------------------------------------------------------------------------------------------------------------------------------------------------------------------------------------------------------------------	-----------------------------------------------------------------------------------------------------------------------------------------------------------------------------------------------------------------------------------------------------------------------------------------------------------------------------------------------------------------------------------------------------------------------------------------------------------------------------------------------------------------------------------------------------------------------------------------------------------------------------------------------------------------------------------------------------------------------

			<p>模和投资金额为准)。 合同签订时间: 2020 年 8 月 20 日 竣工验收时间: 2023 年 11 月 10 日 项目 3: 项目名称: 金寨南路快速化改造(站前路—深圳路)项目工程监理 合同类型: 市政工程监理业绩 合同金额: 933.4505 万元 道路规模: 本项目位于肥西县, 主要对现状金寨南路进行快速化改造。 金寨南路快速化改造(站前路—深圳路)项目(桩号 K1+810.000~K6+555.592) 总长 4.75km, 规划为城市快速路, 规划红线宽 70m, 采用部分高架+地面快速化改造方案。工程建设主要内容为道路、桥梁、隧道、给排水(含泵站及泵站电源报装)、照明(含电源报装)、交通标志标线、管线综合等其他附属设施; 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8 月 17 日 竣工验收时间: 2024 年 7 月 8 日 项目 4: 项目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 监理</p>		<p>合同金额页码: 96 建设内容页码: 95 合同签订时间页码: 96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101-107</p>
--	--	--	------------------------------------------------------------------------------------------------------------------------------------------------------------------------------------------------------------------------------------------------------------------------------------------------------------------------------------------------------------------------------------------------------------------------------------------------------------------------------------------------------------------------------------------------------------------------------------------------------------------	--	----------------------------------------------------------------------------------------------------

			<p>合同类型：市政工程监理业绩 合同金额：996.6718 万元 道路规模：I 标段高架路线全长约 3.62 公里，进行快速化改造，主线按城市快速路(兼顾一级公路)标准设计，地面辅路按城市主干道设计，采用高架主线+地面道路形式。主线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匝道 40 公里/小时，地面辅路 50 公里/小时。主线采用双向 6 车道规模，局部路段增设辅助车道至双向 8 车道；地面辅路标准段采用双向 6 车道规模。其中快速路主线桩号范围 K1+457.53（不含对应下部结构伸缩缝）~K5+076.53(不含对应下部结构伸缩缝)，长约 3.2 公里；地面辅路桩号范围 K1+455.49~K5+076.53，即凤林西路以北至龙王江桥以北段</p> <p>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11 月 竣工验收时间：2024 年 6 月 17 日</p> <p>项目 5： 项目名称：富春湾大道（一期）工程 EPC 项目（原名江南大道一期） 合同类型：市政工程监理业绩 合同金额：3039.2966 万元 道路规模：本项目主要为江南大道</p>		
--	--	--	------------------------------------------------------------------------------------------------------------------------------------------------------------------------------------------------------------------------------------------------------------------------------------------------------------------------------------------------------------------------------------------------------------------------------------------------------------------------------------------------------------------------------------------------------------------------------------------------------------------------------------------	--	--

			<p>《一期)项目起点位于江南大道与/院路交叉口终点位于江南大道与经纬路交叉口,道路全长 3000 米,标准宽道路宽度 55 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隧道、综合管廊、桥涵、渠道、雨污水管、交通设施、路灯及景观绿化等相关内容。具体建设规模:隧道工程主要涉及 1 号隧道部分暗埋路段,按城市快速路标准,设计时速 80km/h,双向六车道布置,全长 3000 米;管廊工程实施范围为经纬路-学院路,实施长度 3020 米,管廊功能为干线管廊,结构内净空尺寸为(7.25×3.5)米。本项目工程总投资约 54.65 亿元,工程建安费约 28.99 亿元。</p> <p>合同签订时间:2019 年 12 月 8 日 竣工验收时间:2022 年 11 月 4 日</p> <p>项目 6:</p> <p>项目名称: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监理</p> <p>合同类型:市政工程监理业绩</p> <p>合同金额:788.352 万元</p> <p>道路规模:三标段为隧道工程,隧道长度约 1000 米</p> <p>合同签订时间:2018 年 7 月 31 日</p>		
--	--	--	---------------------------------------------------------------------------------------------------------------------------------------------------------------------------------------------------------------------------------------------------------------------------------------------------------------------------------------------------------------------------------------------------------------------------------------------------------------------------------------------------------	--	--

				竣工验收时间：2021 年 1 月 20 日			
2	履约评价情况	根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办法》，提供近 1 年的履约评价表。	<p>1、对履约评价记前 2 项：</p> <p>项目 1： 项目名称：光明中心区 05-14 地块初级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履约评价时间：2025 年 11 月 21 日 履约评价等级：合格</p> <p>项目 2： 项目名称：科学城体育中心 履约评价时间：2025 年 8 月 13 日 履约评价等级：良好</p> <p>项目 3： 项目名称：光明交警大队光明中队营房建设项目 履约评价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 履约评价等级：合格</p> <p>项目 4： 项目名称：光明区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一期) 履约评价时间：2025 年 2 月 21 日 履约评价等级：合格</p>	履约评价报告扫描件	/	/	

3	企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	<p>1. 提供企业（2020年10月30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参与的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p> <p>2. 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许可证（如有）、竣工验收报告（必须提供）。以上材料仍不能证明上述要求的，可再提供项目建设单位的证明。</p> <p>3. 业绩提供不超过 2 项，如提交业绩超过 2 项，只计取前 2 项。</p> <p>4. 提供相关主管部门或合同签订单位出具的已完工业绩证明（含金额）。</p>	<p>1、合同类型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记前 2 项：</p> <p>项目 1： 项目名称：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 合同类型：建筑业企业帮扶协议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9 月 11 日 竣工验收时间：2025 年 9 月 30 日</p> <p>项目 2： 项目名称：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 合同类型：建筑业企业帮扶协议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9 月 11 日 竣工验收时间：2025 年 9 月 30 日</p> <p>项目 3： 项目名称：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 合同类型：建筑业企业帮扶协议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9 月 20 日 竣工验收时间：2025 年 10 月 20 日</p>	<p>业绩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许可证（如有）、竣工验收报告（必须提供）。以上材料仍不能证明上述要求的，可再提供项目建设单位的证明。</p>	<p>对原件扫描件的项目名称、合同类型、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等进行标记。</p>	<p>1. 业绩 项目 1：（原件扫描件）： 合同页码：122-126 合同类型页码：123 合同金额页码：124 建设内容页码：123 合同签订时间页码：124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127-128 项目 2： 合同页码：129-133 合同类型页码：129 合同金额页码：131 建设内容页码：129 合同签订时间页码：131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134-135 项目 3： 合同页码：136-140 合同类型页码：137 合同金额页码：138 建设内容页码：137 合同签订时间页码：</p>
---	---------------------	------------------------------------------------------------------------------------------------------------------------------------------------------------------------------------------------------------------------------------------------------------	-----------------------------------------------------------------------------------------------------------------------------------------------------------------------------------------------------------------------------------------------------------------------------------------------------------------------------------------------------------------------------------------------------------	------------------------------------------------------------------------------------------------------	---------------------------------------------	----------------------------------------------------------------------------------------------------------------------------------------------------------------------------------------------------------------------------------------------------------------------------------------------------------------------------------------

							138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141-142	
--	--	--	--	--	--	--	-----------------------------	--

核查要求：（1）企业业绩证明资料须为原件扫描件；

（2）人员业绩证明资料须为原件扫描件，若人员业绩中合同乙方与投标人企业不一致且未能取得原件的，可提供业绩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业绩中合同乙方（或合同甲方）公章。

（3）辅助证明资料中的政府有关批复文件及施工许可证，可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其余证明资料参照上述 1 及 2 条要求。

重要提示：1. 投标人需准确填写自评表未填报，未填报业绩文件自评汇总表或未按要求在业绩文件自评汇总表表中未填报业绩，不予计量；2. 指标数据务必准确，如填报有误，可能影响投标人综合评价分数；3. 证明资料页码数据务必准确，如填报有误，可能导致因资信条目指标数据无法核实，业绩不予计分情况。4. 如投标人填报业绩高于要求业绩的上限，仅取要求业绩上限的前 N 项予以评审（前 N 项业绩经审核不符合规定不再向后递补），可能影响投标人综合对比；5. 若证明材料为外文版，须提交相应中文版（简体）并加盖公章。

重要注意事项：

（1）类似市政道路项目为市政道路的新建或改扩建项目，不含对已有道路的改造修缮和单独发包的路面修复等工程。

（2）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市政道路类型，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清标评审过程中，如投标人业绩证

明材料不充分、无法直接判定其符合性，招标人将对此类业绩作出无效业绩的判定，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3) 人员业绩证明材料中需体现对应拟派人员姓名及任职，如上表有特殊要求也需满足，否则招标人将对此类业绩作出无效业绩的判定。

(4) 合同需包含合同封面、项目名称、公司名称、承包范围、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或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签章页等关键页；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要求为含四方主体签字盖章（需为企业公章）的验收竣工证明文件。

(5) 招标人将对上述所有业绩进行网上公示，投标人应对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各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6) 业绩将按照响应评分表中所列的业绩数量 N 取自评表对应项顺序前 N 项进行响应评审，此范围之外业绩不予评审，可能影响投标人综合对比。同一项业绩提供多项证明材料的，以日期最新的一份证明材料所述信息为准。

(7) 上述证明资料的企业业绩及获奖中承包单位名称需与企业投标名称一致；如企业名称不一致，则须提供工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

第一部分 投标人业绩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类型	合同金额	项目规模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1	宝通街快速路工程二标段	市政工程 监理业绩	720 万元	西段（和平路-K3+388.9），包括道路工程、管线工程、景观绿化工程、桥梁工程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及图纸。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2 年 1 月 24 日
2	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市政工程 监理业绩	合同额 2528.9187 万元，其中 监 理 费 1824.4339 万元	工程范围为沿二环南路，西起常禧路以东，东至二环东路，路线全长约 6.5 公里。主线西起常禧路以东，以高架形式跨越规划坡塘路、解放路、中兴大道，以地道形式下穿会稽路、阳明路节点，以地面快速路形式向东止于二环东路。项目采用“高架+地面+地道”组合形式。设计起点至中兴南路段采用高架快速路形式，高架跨越中兴南路路口后落地，该段全长约 2.59km。中兴南路至设计终点段采用地面快速路形式，该段全长约 4.01km。（其中，会稽路路口主线以长地道形式下穿，长地道总长度约 1.32kn;阳明北路路口	2020 年 8 月 20 日	2023 年 11 月 10 日

				主线以短地道形式下穿，短地道总长度约 0.44km。)总用地面积约 613.95 亩 (其中新增面积约 293.1 亩)，项目总投资约 35.11 亿元，建安费约 26.47 亿元 (最终以发改委批复的工程规模和投资金额为准)。		
3	金寨南路快速化改造(站前路—深圳路)项目工程监理	市政工程 监理业绩	933.4505 万元	本项目位于肥西县，主要对现状金寨南路进行快速化改造。金寨南路快速化改造(站前路-深圳路)项目(桩号 K1+810.000~K6+555.592) 总长 4.75km，规划为城市快速路，规划红线宽 70m，采用部分高架+地面快速化改造方案。工程建设主要内容为道路、桥梁、隧道、给排水(含泵站及泵站电源报装)、照明(含电源报装)、交通标志标线、管线综合等其他附属设施；	2022 年 8 月 17 日	2024 年 7 月 8 日
4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国道)智慧快速	市政工程 监理业绩	996.6718 万元	I 标段高架路线全长约 3.62 公里，进行快速化改造，主线按城市快速路(兼顾一级公路)标准设计，地	2021 年 11 月	2024 年 6 月 17 日

	路工程 I 标段监理			面辅路按城市主干道设计,采用高架主线+地面道路形式。主线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 匝道 40 公里/小时,地面辅路 50 公里/小时。主线采用双向 6 车道规模,局部路段增设辅助车道至双向 8 车道;地面辅路标准段采用双向 6 车道规模。其中快速路主线桩号范围 K1+457.53 (不含对应下部结构伸缩缝)~K5+076.53(不含对应下部结构伸缩缝),长约 3.2 公里;地面辅路桩号范围 K1+455.49~K5+076.53, 即凤林西路以北至龙王江桥以北段;		
5	富春湾大道(一期)工程 EPC 项目(原名江南大道一期)	市政工程 监理业绩	3039.2966 万元	本项目主要为江南大道《一期》项目,起点位于江南大道与/院路交叉口,终点位于江南大道与经纬路交叉口,道路全长 3000 米,标准麦道路宽度 55 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隧道、综合管廊、桥涵、渠道、雨污水管、交通设施、路灯及景观绿化	2019 年 12 月 8 日	2022 年 11 月 4 日

				等相关内容。具体建设规模隧道工程主要涉及 1 号隧道部分暗埋路段，按城市快速路标准，设计时速 80km/h，双向六车道布置，全长 3000 米；管廊工程实施范围为经纬路-学院路，实施长度 3020 米，管廊功能为干线管廊，结构内净空尺寸为 (7.25×3.5)米。本项目工程总投资约 54.65 亿元，工程建安费约 28.99 亿元。		
6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监理	市政工程 监理业绩	788.352 万元	三标段为隧道工程，隧道长度约 1000 米	2018 年 7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20 日

注：提供投标人近五年（2020 年 10 月 30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参与的已竣工类似市政道路项目监理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数量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取前 5 项）。

1. 宝通街快速路工程二标段

(1) 监理合同

21-064-2...

合同编号：JSGC-2021-0000009-4

建筑工程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宝通街快速路工程（二标段）

发 包 人：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年4月16日

第三节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宝通街快速路工程(二标段)；

2. 工程地点：潍坊市；

3. 工程规模：西段（和平路-K3+388.9），包括道路工程、管线工程、景观绿化工程、桥梁工程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及图纸。

4. 工程概算投资额：867204418.21 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招标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文件；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程远军，身份证号码：41122319640225651X，注册号：33000562。

五、签约酬金

人民币 7200000.00 元（大写：柒佰贰拾万元整）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30 日, 计划总工期 390 日历天。

2. 相关服务期限:

-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 年 ___ 月 ___ 日始, 至 ___ 年 ___ 月 ___ 日止。
-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 年 ___ 月 ___ 日始, 至 ___ 年 ___ 月 ___ 日止。
-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 年 ___ 月 ___ 日始, 至 ___ 年 ___ 月 ___ 日止。
-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___ 年 ___ 月 ___ 日始, 至 ___ 年 ___ 月 ___ 日止。

七、双方承诺

-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资料。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1 年 4 月 16 日。

2. 订立地点: 宝通街快速路工程项目指挥部。

3.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 _____ (盖章)

邮政编码: 2611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潍坊分行

账 号: 20000033084700013394747

电 话: 0536-8198825

传 真: _____ \

电子邮箱: _____ \

监理人: _____ (盖章)

邮政编码: 31001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开元支行

账 号: 1202021509900568886

电 话: 057187971183

传 真: 0571-87975506

电子邮箱: chai jc@jnpm. cn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___执行通用合同条款___。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自项目立项开始至工程交付使用过程中的监理服务活动。

2.1.2 监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对设计方案及施工图设计进行审查、优化，提出合理化建议；2、具体联系办理开工前及施工过程中需要由招标人完成的各项施工手续并协调相关部门关系；3、审查施工单位的施工组织条件、技术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及施工进度计划，并督促实施；4、复核开工条件，签署监理意见；5、业主召开施工协调会监理派员工参加；6、按工程技术要求标准，跟踪监理了解施工质量、进度情况，并根据监理范围督促施工单位履行承包合同；7、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规范施工，审查技术变更，控制工程质量和进度，核查原材料质量，认定工程质量和数量，验收工程；8、协助业主在施工过程中，对暂估价的设备、材料及分包工程进行招标，并提供相关技术参数及要求。9、相关文案工作；10、制定造价控制目标，全程跟踪复核工程造价；11、协助甲方办理工程竣工备案手续；12、完成甲方安排的监理管理和协调方面的工作。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现行的《工程施工规范》和《施工验收标准》以及地方通用做法和规定。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_____。

2.3 监理机构和人员

2.3.1 项目总监须常驻现场，并保证 24 小时联系畅通，有事离开工程所在地，必须向委托人请假，每月至少在工地 26 天。不满 26 天的，需缴纳 1000-5000 元/月的违约金。连续三个月不满 26 天，委托人有权终止监理合同。监理人在合同终止前产生的所有债务均由其自行承担。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招标文件及图纸包括的全部内容施工及保修期内的监理。

在涉及工程延期/___天内和（或）金额/___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执行“通用条款”___。

2.5 提交报告

(2) 总监理工程师变更证明

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宝通街快速路工程二标段监理变更项目负责人申请的批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上报的《关于人员变更的函》已收悉。根据合同专业条款 9.3.2 监理人确需更换项目总监的规定，对你单位申请变更的项目总监进行了审查，经审查申请变更人员江强斌资格条件符合要求，我单位同意宝通街二标段监理单位项

目总监由程远军（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33000562，身份证号：41122319640225651X）变更为江强斌（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33012020，身份证号：362523198309241657）。

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1 日



(3) 竣工验收证明 (2022 年 1 月 24 日)

表 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验管表 2

工程名称	宝通街快速路工程二标段	开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17 日	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经综合验收小组验收,核工程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规定,完成设计文件内容,达到综合验收条件,一致通过验收工程质量合格。	
施工单位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舜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 年 1 月 16 日		
合同造价 (万元)	86720.441821	施工决算 (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不含绿化工程): 本项目为宝通街快速路,本标段 (K0+000~K3+388.9) 包括 1 座主线高架桥全长 2928.4m、6 座匝道桥全长 1085.477m、1 座引桥全长 120m、地面道路全长 3339m; 主线桥断面设计采用双向 6 车道,标准断面宽度 20m; 地面道路总宽 76m,双向 8 车道 (主路双向 6 车道,辅路双向 2 车道)。 道路工程:挖土方 10 万 m ³ 、填土方 6 万 m ³ 、18cm 厚水泥石灰稳定碎石基层 309391.6 m ³ 、16cm 厚水泥石灰稳定碎石基层 99827.1 m ³ 、4cm 厚 SMA-13 改性沥青玛蹄脂碎石混合料上面层 248000 m ³ 、6cm 厚 AC-20 中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下面层 248000 m ³ 、大小出入口 5cm 厚 AC-10 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上面层 3133 m ³ 、大小出入口 5cm 厚 AC-16 中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下面层 3133 m ³ 、砂垫土填 1.53km (最高 5.057m)、人行道铺装 19703 m ² 、路缘石 32728m 等。 桥梁工程:主线高架桥 1 座、匝道桥 6 座、地面桥 1 座;共计桩基 576 根、承台 171 座、墩柱 260 根 (最大墩柱高度 15.753m)、桥台 7 座、盖梁 131 道、预制箱梁 922 片、20m 空心板 24 片、钢混组合梁 5 跨 (最大单跨 60m,总重约 3 千吨)、混凝土 16.5 万方、钢筋 2.9 万吨、混凝土涂装 99928 m ² 等。 排水工程:雨水箱涵 3287m (单孔 2m*2m 共计 2062m、单孔 2.6m*2.6m 共计 896m、单孔 2.5m*2m 共计 300m、单孔 2m*1.5m 共计 8m、4 孔 2m*0.8m 共计 12m、2 孔 2m*1m 共计 19m)、雨水管道 6578m (d1650 钢筋混凝土 2 级管共计 340m、d1500 钢筋混凝土 2 级管共计 172m、d800 钢筋混凝土 2 级管共计 120m、d600 钢筋混凝土 2 级管共计 570m、dn400PE 复合管共计 2760m、dn300PE 复合管共计 2610m)、雨水检查井 275 座 (普通箱涵检查井 62 座、2000*2000 矩形 90° 三通检查井 1 座、2000*2000 矩形直通检查井 4 座、φ1500 圆形检查井 14 座、φ1000 圆形检查井 151 座、φ1250 圆形检查井 4 座、矩形直线检查井 7 座、矩形三通检查井 9 座)、污水管道 2872m (d600 钢筋混凝土 3 级管共计 368m、d800 钢筋混凝土 3 级管共计 8m、d1250 钢筋混凝土 3 级管共计 328m、d800 钢筋混凝土 2 级管共计 1094m、d1000 钢筋混凝土 2 级管共计 518m、d600 钢筋混凝土 2 级管共计 160m、d500 钢筋混凝土 2 级管共计 336m)、污水检查井 89 座 (1600*1600 圆形检查井 3 座、1600*1600 矩形 90° 三通检查井 3 套、1360*1360 圆形检查井 7 套、1360*1360 矩形 90° 三通检查井 5 套、φ1000 圆形检查井 42 套、φ1250 圆形检查井 2 套、φ1500 圆形检查井 24 套、圆形检查井 3 套)、级配碎石回填 12 万 m ³ 等。 照明工程:照明电缆 3.4 万 m、电缆保护管 8 万 m、组合成套箱式变电站 2 座、新建路灯 208 套、桥栏杆照明灯 2300m、吸顶灯 190 套、人 (手) 孔井 194 座、现状路灯拆除、翻新后重新安装 135 套、景观照明灯 1 万套、亮化电缆 4 万 m 等。 具体工程量以审计结算为准。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1 月 24 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 个别雨水口内拉拔清理不彻底。 2. 人行道铺砖局部存在细砂填缝不密实现象。 3. 局部路缘石有油污问题,清洗不到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邀请单位

2. 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1) 监理合同

20 = 176 - 1

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项目委托人：绍兴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全过程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全过程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招标，委托人将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委托全过程承包人实施，考虑到全过程承包人所拥有的相关资质、技术力量及管理经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文件精神，经各方友好协商，就该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事宜达成如下一致意见。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投资：建安费约 26.47 亿元（最终以发改委批复的工程规模和投资金额为准）

建设地点：绍兴市越城区二环南路。

建设规模：工程范围为沿二环南路，西起常禧路以东，东至二环东路，路线全长约 6.5 公里。主线西起规划常禧路以东，以高架形式跨越规划坡塘路、解放路、中兴大道，以地道形式下穿会稽路、阳明路节点，以地面快速路形式向东止于二环东路。项目采用“高架+地面+地道”组合形式。设计起点至中兴南路段采用高架快速路形式，高架跨越中兴南路路口后落地，该段全长约 2.59km。中兴南路至设计终点段采用地面快速路形式，该段全长约 4.01km。（其中，会稽路路口主线以长地道形式下穿，长地道总长度约 1.32km；阳明北路路口主线以短地道形式下穿，短地道总长度约 0.44km。）总用地面积约 613.95 亩（其中新增面积约 293.1 亩），项目总投资约 35.11 亿元，建安费约 26.47 亿元（最终以发改委批复的工程规模和投资金额为准）。

资金来源：自筹 100%

服务期限：计划建设工期为 2020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0 月，本项目服务期限要求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财务决算审计完成，项目缺陷责任期满且完成招标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之日止。

二、项目服务范围和内容：

本项目为监理、造价咨询、项目管理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主要内容如下：

(1) 工程监理：主要内容包括配合开展施工前准备工作、施工阶段全过程监理、配合结算审核及保修阶段的监理，包括施工管理及移交管理，对整个工程建设的质量、进度、投资、安全、合同、信息及组织协调所有方面进行全面控制和管理、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督促管理。具体监理工作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及《施工旁站监理管理办法》组织实施。

(2) 全过程造价控制：①进行施工图清单预算编制；②与 EPC 总承包单位进行核对，并配合财政审计；③根据承包合同、进度计划编制用款计划书；④参与造价控制有关的工程会议；⑤负责对承包人报送的每月（期）

完成进度款月报表进行审核,并提出当月(期)付款建议书;⑥承包方提出索赔时,凭据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提供咨询意见;⑦协助发包人及时审核因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发生的费用,相应调整造价控制目标,并向发包人提供造价控制动态分析报告;⑧提供与造价控制相关的人工、材料、设备等造价信息和其他咨询服务;⑨负责建设项目工程造价相关合同履行过程的管理,提出工程设计、施工方案的优化建议,各方案工程造价的编制与比选;⑩通过对工程项目前期阶段、施工阶段的现场跟踪,就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合同管理、工程变更、现场签证、材料价格及形象进度等涉及工程费用方面的问题配合发包人提供咨询和控制;⑪咨询人负责前期工作所有专业的设计概预算审核(如有):根据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及初步设计图纸,相应的建设工程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与概预算定额,对工程量计算、定额套用、费率计取进行确定或核对,完成概预算文件的审核;对审核有问题的概预算进行补充、调整和完善;出具编制或审核报告;⑫参与建设项目前期财务审计、建设期财务跟踪审计和竣工财务决算,并配合 EPC 工程竣工结算审核;⑬跟踪审计需符合浙审投(2014)27 号《浙江省政府投资项目跟踪审计实施细则》和《浙江省政府投资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实施细则》的要求;⑭管线迁移、绿化迁移、拆迁合同签订、交通安全设施迁改等前期项目委托人要求的其他咨询事项;⑮核定分阶段完工的分部工程结算(初审);⑯管线迁改、征地拆迁、绿化迁改等除 EPC 总承包工程外其他工程的预算审核和合同审核等前期事项及工程结算审计;⑰其他以上内容不包括的全过程造价控制工作内容。

(3) 项目管理:项目委托人的授权范围内履行工程项目建设管理的义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协助建设单位进行项目前期策划、经济分析、投资确定;②协助办理有关手续(包含土地征用、规划许可、质安监手续、施工许可、档案归档、竣工备案等);③协助建设单位签订合同并监督实施;④督促 EPC 总承包单位完成施工图报审、预算送审;⑤项目全过程施工管理直至项目竣工验收、竣工备案、档案归档、整体移交等。

三、项目服务目标:

质量目标:合格。

四、项目报酬:

本项目工程咨询服务费由监理费、造价咨询费组成。具体收费标准如下:

1、监理费计费额为 EPC 项目各部分工程累计施工图预算审定价,并参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中的收费标准的 60% 计算确定,即监理费收费为:参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中的收费标准×文件规定基数×60%;本工程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0、高程调整系数 1.0。

2、造价咨询费计费额为 EPC 项目各部分工程累计施工图预算审定价,并参照《浙江省物价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通知》(浙价服[2009]84 号)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收费标准的 60% 作为基准价。竣工结算审计(初审)审核基本费不再单独计取。

3、本项目总费用=(监理费+造价咨询费)*[1+中标浮动率(-1.00%)].

4、竣工结算审计（初审）的核增核减追加费不包括在投标报价内，核增核减追加费参照《浙江省物价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通知》（浙价服[2009]84 号）标准的 60%（超过 5%以外的核减额、核增额*5%*60%）*[1+中标浮动率(-1.00%)], 由项目委托人支付，费用由项目委托人直接从第三人（EPC 承包方）工程款中扣除。

5、本项目暂定合同价为：2781.9 万元（大写金额：贰仟柒佰捌拾壹万玖仟元整）

五、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 4、合同条款
-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初步设计文件及其审查批复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

六、项目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全过程承包人提供项目建设的必要条件。

七、全过程承包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规定的工作范围和内容，承担全过程工程咨询任务。

八、本合同一式拾贰份，自三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三方各执肆份。

项目委托人：（签章）

全过程承包人：（签章）

全过程承包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签章）

（联合体成员）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迪化桥
河沿 207 号

地址：杭州市求是路 8 号
公元大厦北楼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 692 号
（稽山街道办事处南侧）瑞远航天

开户行：

开户行：工行杭州开元支行

开户行：建设银行越城支行

账号：

账号：1202021509900568886

账号：33001653549053003519

邮编：

邮编：310013

邮编：312000

电话：

电话：0571-87982049

电话：0575-88979678

本合同签订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

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补充协议

- 项目委托人：绍兴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全过程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全过程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 2020 年 8 月 20 日签订的《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第四十四条约定，全过程工程咨询报酬，签订合同时，中标价作为合同价暂定价，项目完成初步设计批复，需按照第四十三条全过程工程咨询报酬确定调整合同价（咨询费），签订补充合同后按支付条款支付。原合同中，项目总投资约 35.11 亿元，建安费约 26.47 亿元，全过程工程咨询报酬暂定价为：2781.9 万元（大写金额：贰仟柒佰捌拾壹万玖仟元整）。现绍市发改中心【2020】40 号《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文件，已经核定本工程概算总投资为 334580.65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33080.28 万元。现双方在原合同约定的基础上，就进一步明确全过程工程咨询报酬事项，签订本补充协议如下：

1、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报酬合同价变更为：2528.9187 万元（大写金额：贰仟伍佰贰拾捌万玖仟壹佰捌拾柒元整）。其中监理费为 1824.4339 万元，造价咨询费为 704.4848 万元。

2、原合同第四十四条第 1 款全过程工程咨询报酬支付条款变更为：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万元)	备注
首付款	工程量完成至建安投资 10%时	支付合同价的 10%	252.8919	
第二次付款	工程量完成至建安投资 30%时	支付合同价的 10%	252.8919	
第三次付款	工程量完成至建安投资 50%时	支付合同价的 20%	505.7838	
第四次付款	工程量完成至建安投资 70%时	支付结算合同价的 20%	/	未完成 EPC 项目各部分工程施工图预算审定的，待完成后支付。支付时根据 EPC 项目各部分工程累计施工图预算审定价，按照原合同工程咨询服务费收费标准，双方确定最终咨询费用后按照支付比例进行支付。

1、监理费计费额为 EPC 项目各部分工程累计施工图预算审定价，并参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中的收费标准的 60%计算确定，即监理费收费为：参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中的收费标准×文件规定基数×60%；本工程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0、高程调整系数 1.0。

监理费计算式：

基价=(4882.6-2712.5)×(233080.28-200000)/(400000-200000)+2712.5=30714375.78 元

监理费基准价=30714375.78 (基价)×1 (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 (专业调整系数)×1.0 (高程调整系数)=30714375.78 元

监理费= 30714375.78 元×0.6=18428625 元

2、造价咨询费计费额为 EPC 项目各部分工程累计施工图预算审定价，并参照《浙江省物价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通知》(浙价服[2009]84 号)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收费标准的 60%作为基准价。竣工结算审计(初审)审核基本费不再单独计取。

造价咨询费计算式：

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233080.28-10000)×0.5%+(10000-5000)×0.6%+(5000-2000)×0.7%+(2000-1000)×0.9%+(1000-500)×1%+(500-100)×1.1%+(100-0)×1.2%]×1(无浮动系数取定为 1)=11860014 元(依据差额定律累进法)

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11860014×0.6=7116008 元

3、本项目总费用=(监理费+造价咨询费)×[1+中标浮动率(-1.00%)]=(18428625+7116008)×[1+中标浮动率(-1.00%)]=25289187 元



第五次付款	工程全部完成并通过质量验收	支付至结算合同价的 80%	/	
第六次付款	验收资料按监理规范按时移交并结算后	支付至结算合同价的 95%	/	
第七次付款	缺陷责任期满后 30 天内	支付至结算合同价的 98%	/	
最后付款	项目财务决算审计完成 30 天内	付清余款	/	如在缺陷责任期内完成项目财务决算计,待缺陷责任期满后【30】天内支付。

本补充协议为原合同之补充,本补充协议未尽事宜仍依原合同执行。本补充协议一式拾贰份,自三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三方各执肆份。

项目委托人: (签章)	全过程承包人: (签章)	全过程承包人: (签章)
	(联合体牵头人)	(联合体成员)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签章)
地址: 绍兴市越城区渔化桥河沿 207 号	地址: 杭州市求是路 8 号 公元大厦北楼	地址: 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 692 号 (稽山街道办事处南侧) 瑞远航天
开户行:	开户行: 工行杭州开元支行	开户行: 建设银行越城支行
账号:	账号: 1202021509900568886	账号: 33001653549053003519
邮编:	邮编: 310013	邮编: 312000
电话:	电话: 0571-87982049	电话: 0575-88979678

签订日期: 2021年 5月 18日

(2)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二环路智慧快速路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联合体的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项目总负责人委派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1) 监理由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为主负责；
 - (2) 造价咨询由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主负责；
 - (3) 项目管理由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为主负责。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雷袁_____（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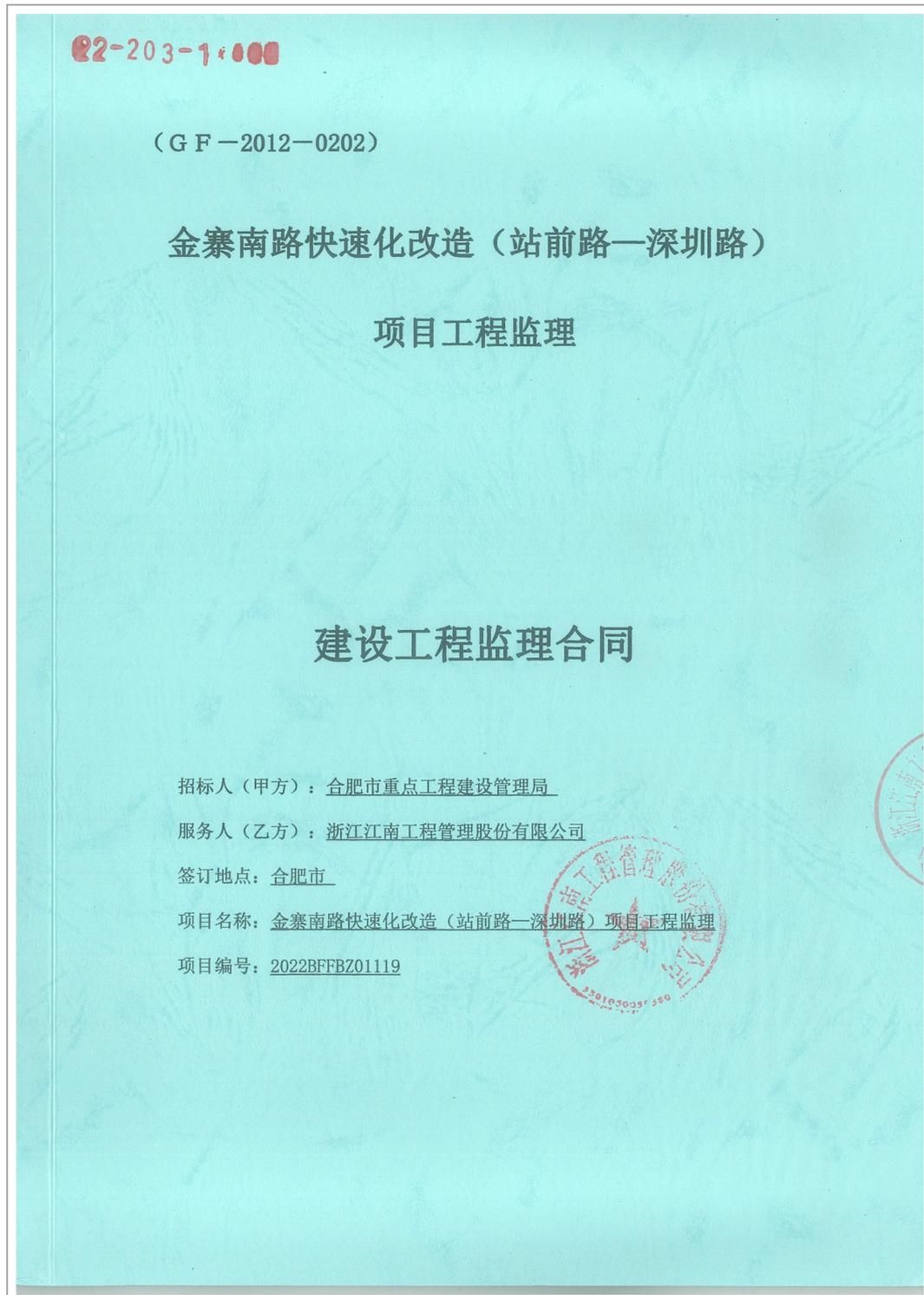
2020年7月14日

(3) 竣工验收证明 (2023 年 11 月 10 日)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	开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7 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该工程严格按照相应的施工规范和监理的要求进行施工，尤其在质量问题上都能够做到从材料到施工工艺到验收标准的严把关，因此该工程质量完成情况较好，能够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长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9 日	
合同造价 (万元)	211015.48	施工决算 (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工程为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 EPC 总承包，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西起规划常禧路以东，东至二环东路，道路全长约 6.24 公里，其中快速路主线高架桥梁长约 2.59 公里，主线地面道路总长约 1.89 公里，地道长约 1.76 公里，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402237 平方米，其中老路改造面积约 245874 平方米，新增用地面积约 156363 平方米。施工内容包括高架桥梁工程、道路工程、地面桥工程、给排水工程、智慧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会稽路地道工程、阳明北路地道工程等，工程建设全过程应用建筑信息模型 (BIM) 技术。主要工程量如下： 高架桥梁工程：高架桥梁总长约 2.59 公里，解放路东西两侧设置 2 对平行匝道。高架桥梁全线采用预制小箱梁、钢混组合梁两种结构形式。其中主线高架及匝道桥梁标准段上部结构采用简支连续预制小箱梁，最大跨度 35 米。节点路段解放路口、中兴路口、规划城塘路口、城塘江采用钢混组合梁，主线钢混组合梁最大跨度 65 米，上跨城塘江钢混组合梁采用顶推工艺安装，顶推距离约 155.7 米，总重量约 2134 吨。下部结构为大挑臂单柱、双柱、三柱和四柱结构，立柱和盖梁采用预制装配式和现浇形式，立柱共计 208 根，装配式立柱 147 根，装配率 71%，盖梁共计 97 片，装配式盖梁 81 片，装配率 84%，预制构件连接采用半灌浆套筒灌浆连接和金属波纹管灌浆连接，单次预制构件安装最大起重重量约 162 吨。桩顶与立柱用现浇承台连接，软土地基基础采用钻孔灌注桩。 地面桥工程：线路范围内含老桥改造及新建共 9 座，总长度约 573.2 米，最大河口宽度约 165 米，上部结构采用空心板、小箱梁或钢混组合梁形式，空心板最大跨度 20 米，小箱梁最大跨度 35 米，钢混组合梁跨度 55 米。 道路工程：地面道路全长约 6.24 公里，道路宽度约 38.5~66 米，地面出入口设置 4 对。软土路基主要采用水泥搅拌桩、高压旋喷桩固化处理，老路翻修和新建道路路基全部采用泥垫干化土施工，路面结构层采用水泥稳定碎石结构，路面面层采用沥青材料 (SMA 面层)，面积约 33.3 万平米。排水管道约 12.4km，最大管径 1.5 米，管径 ≤DN600 采用高密度聚乙烯双壁波纹管 (承插接口)，管径 >DN600 采用钢筋混凝土管 (O 型橡胶圈接口)，公交站台 10 个，地面绿化面积约 10 万平米，高架花箱约 5.1km，以及管线综合、海绵城市、附属工程、交通环卫配套设施、交通导改、施工所涉及的路灯及交安等设施的搬迁和保通期间临时设置等。 智慧化工程：合同额约 7281 万元，包括 BIM 施工应用系统、桥梁、隧道等基础设施结构健康监测系统、智能交通指挥系统、亮化及智慧照明控制系统。 会稽路地道工程 (长度为 1315 米)、阳明北路地道工程 (长度为 440 米)：分别下穿二环南路与会稽路交叉口、会稽山景区以及二环南路与阳明北路交叉口，总长 1755 米，地道规模为双孔双向四车道，设计车速 80km/h，地道单孔建筑限界宽度 8.85m，限界高度 ≥5m，基坑最大深度约 18.5m，一般段基坑宽度约 22~23m，土方开挖约 38 万方，回填约 5 万方。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长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浙江有色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浙江有色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长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浙江有色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工程中存在的各问题已经在竣工验收前全部处理完毕。				

3. 金寨南路快速化改造(站前路—深圳路)项目工程 监理

(1) 监理合同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监理人（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金寨南路快速化改造（站前路—深圳路）项目工程
监理_____；

2. 工程地点：合肥市；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肥西县，主要对现状金寨南路进行快速化改造。金寨南路快速化改造（站前路—深圳路）项目（桩号K1+810.000~K6+555.592）总长4.75km，规划为城市快速路，规划红线宽70m，采用部分高架+地面快速化改造方案。工程建设主要内容为道路、桥梁、隧道、给排水（含泵站及泵站电源报装）、照明（含电源报装）、交通标志标线、管线综合等其他附属设施；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建安费为947377042.47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招标文件；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內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胡伟，身份证号码：340111197802101554，

注册号：33009319。

-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及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2 年 08 月 17 日。
2. 订立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
3.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陆 份。

委托人： _____

住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_____

经办人：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监理人： _____

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
号公元大厦北楼11层

邮政编码： 310013

电话： 0571-87982049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_____

经办人：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工行杭州开元支行

账号： 1202021509900568886

传真： 0571-87975506

电子邮箱： _____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专用条款；通用条款；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工程建设中所有内容全过程监理，设计图纸（含初步设计）综合审查、招投标管理、现场劳务管理，并配合跟踪审计和结算的初审，对工程的工期、质量、投资及安全文明施工、“三车整治”管理进行有效控制，并在实施过程中进行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等相关工作。协助委托人进行报审，报批、报建等相关手续。包括业主要求的专项工程的管理和移交协调，总包工程的所有内容均在本次招标范围。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监理的范围如有增加，服务内容相应予以增加。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但不限于：

设计阶段：参与评选设计方案，对各设计单位进行协调管理，审查设计进度计划并监督实施，核查设计深度，使用技术规范合理性，协助审核设计概算，综合审查设计图纸。

(2) 业主名称变更材料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建设工程委托代建合同

委托方：肥西县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方：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建设工程委托代建合同

委托方：肥西县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方：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根据肥西县政府办、县委办印发的《关于明确肥西县大建设“六分开”单位工作职责的通知》肥办〔2013〕7号文指示精神，委托方委托代建方负责金寨南路（站前路-深圳路）快速化改造项目建设工程管理工作。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明确各方责任，在遵循平等、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下，经委托方、代建方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金寨南路（站前路-深圳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项目投资估算：总投资约 137067.61 万元；

建设地点：合肥市肥西县；

建设规模：路线全长 4.73km，包括站前路隧道、创新大道隧道、花木城隧道。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2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08月21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下发时间为准。

三、代建工作范围与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组织与项目有关的施工、监理、检测等单位招标采购工作；以委托方名义办理施工许可证；负责合同履约的监督管理；



编制项目实施计划、资金使用计划；负责项目建设管理并对项目的质量、安全、进度、投资、合同信息、安全文明、农民工工资管理、资料管理等进行有效控制；组织竣工验收及备案并移交、编制项目竣工结算、档案移交、工程保修等建设全过程代建统筹管理。

四、项目管理目标

1. 投资控制：项目结算审计投资额不超过项目概算投资额。
2.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3. 安全文明控制目标：确保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符合相关规定。
4. 进度控制目标：满足合同工期要求。
5. 代建管理期限：自项目开工之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起至项目质保期（贰年）结束止。

五、双方权利和义务

1. 委托方权利和义务

（1）项目建设管理过程中，如需委托方盖章用印，代建方履行委托方的印鉴使用手续后，委托方应予以盖章用印。如合同、报建、竣工报告、定案表、综合验收表等资料用印工作。

（2）负责项目建设资金的筹措及拨付工作。

（3）根据工程建设进度，及时拨付工程款项。

（4）参加工程验收和移交工作。

（5）接受并配合项目主管部门、审计机构的稽查和审计。

（6）协助工程开工各类手续办理工作。



2. 代建方权利和义务

(1) 负责组建项目实施机构，处理项目建设有关事宜，按照建设工期完成建设任务。

(2) 负责办理工程开工建设各类手续。

(3) 负责办理招投标相关手续，组织施工、监理、检测等招标，并签订相关合同。

(4) 做好项目相关的外部关系协调，过程中的项目相关的各种投诉事件及突发事件的处理。

(5) 接受上级部门的检查；接受主管部门、审计机构的稽查和审计。

(6) 按照合肥市大建设模式，负责项目工程管理，对工程建设质量、投资、进度、安全生产、环水保等负全部责任。

(7) 向甲方提供工程进展情况月报或旬报，工程完工验收后向甲方提供验收报告和审计报告。

(8) 负责工程项目变更事项申报工作，设计变更结果向甲方备案。

(9) 按工程进度向甲方申报进度款；

(10) 按照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规则》和《基本建设项目成本管理规定》要求分项目进行核算和管理。

(11) 负责工程验收和移交工作。

六、工程资产管理

自工程完工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由肥西县政府安排的相关市政



管理部门全权负责运营管理、养护、维修，同时乙方配合甲方根据相关规定及程序办理工程资产权利向肥西县人民政府的移交。

七、合同纠纷的解决

代建方与委托方之间就本合同文件的条款、规定、质量、进度要求、支付、延期与索赔等发生任何法律上、经济上或技术上的纠纷，双方应进行友好协商。通过协商，如能达成书面一致意见，双方都应执行。如协商不成，由合肥仲裁委进行仲裁。

八、未尽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另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十、本合同签于 年 月 日。

以下无正文

委托方：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代建方：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张飞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 竣工验收证明 (2024 年 7 月 8 日)

0285029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金寨南路(他城路-深圳路)快速化改造项目一标段

竣工日期: 2024.7.8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85029

工程名称	金寨南路-紫云路-深州路快速化改造项目-1标段	工程地点	合肥市肥西县	
建筑面积	2440m ²	工程造价	39876.0466万元	
结构类型	其他	层数	地上：____层 地下：____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32021300182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303160502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18日	竣工日期	2024.7.8	
建设单位	肥西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磊	
单位地址	肥西县振宁路肥西政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刘伟	
勘察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项目负责人 朱保坤
设计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项目负责人 潘春喜
施工总包单位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D234056141	
法定代表人	钱中奇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王健 皖113420212022008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E133000815	
法定代表人	钱沁进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胡菲 33009319	
施工图审查机构	合肥市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事务所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查类	
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管理服务中心	监督注册号	202403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刘伟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刘伟
副组长	胡伟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胡伟
	潘春喜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潘春喜
	王健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健
成员	朱保坤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朱保坤
	孔鑫兵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孔鑫兵
	张林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林
	夏双双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试验员	夏双双
	邵李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试验员	邵李
	王财盛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员	王财盛
	刘伟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员	刘伟
	石洪	浙江瑞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员	石洪
	谢家民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	谢家民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伟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潘春喜    2024年 12月 8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0285029**

验收意见：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约定设计文件要求的所有施工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工程质量强制性标准要求，满足现行有关法规、规范的规定。工程相关责任主体均已按合同履行。综合该工程外观质量、施工材料和实测实量评定情况均能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同意验收。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验收通过，质量等级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2024年7月8日	 法人代表 2024年7月8日	 法人代表 2024年7月8日	 法人代表 2024年7月8日	 法人代表 2024年7月8日

0285130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金寨南路(站前路-深圳路)快速化改造项目三标段

竣工日期：2024年8月1日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金寨南路(站前路-深川路)快速化改造项目二标段	工程地点	合肥市肥西县
建筑面积	138600 m ²	工程造价	5489.66 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_____ 层 地下: _____ 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240018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403200202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2日	竣工日期	2024年8月1日
建设单位	肥西县城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马逢春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	刘伟
勘察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设计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施工总包单位	安徽建路港建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D134027992
法定代表人	钱叶琳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黄涛 皖B42019202001618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浙江江润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E133000815
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胡伟 00369857
施工图审查机构	合肥市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设计施工图审查事务所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管理服务中心	监督注册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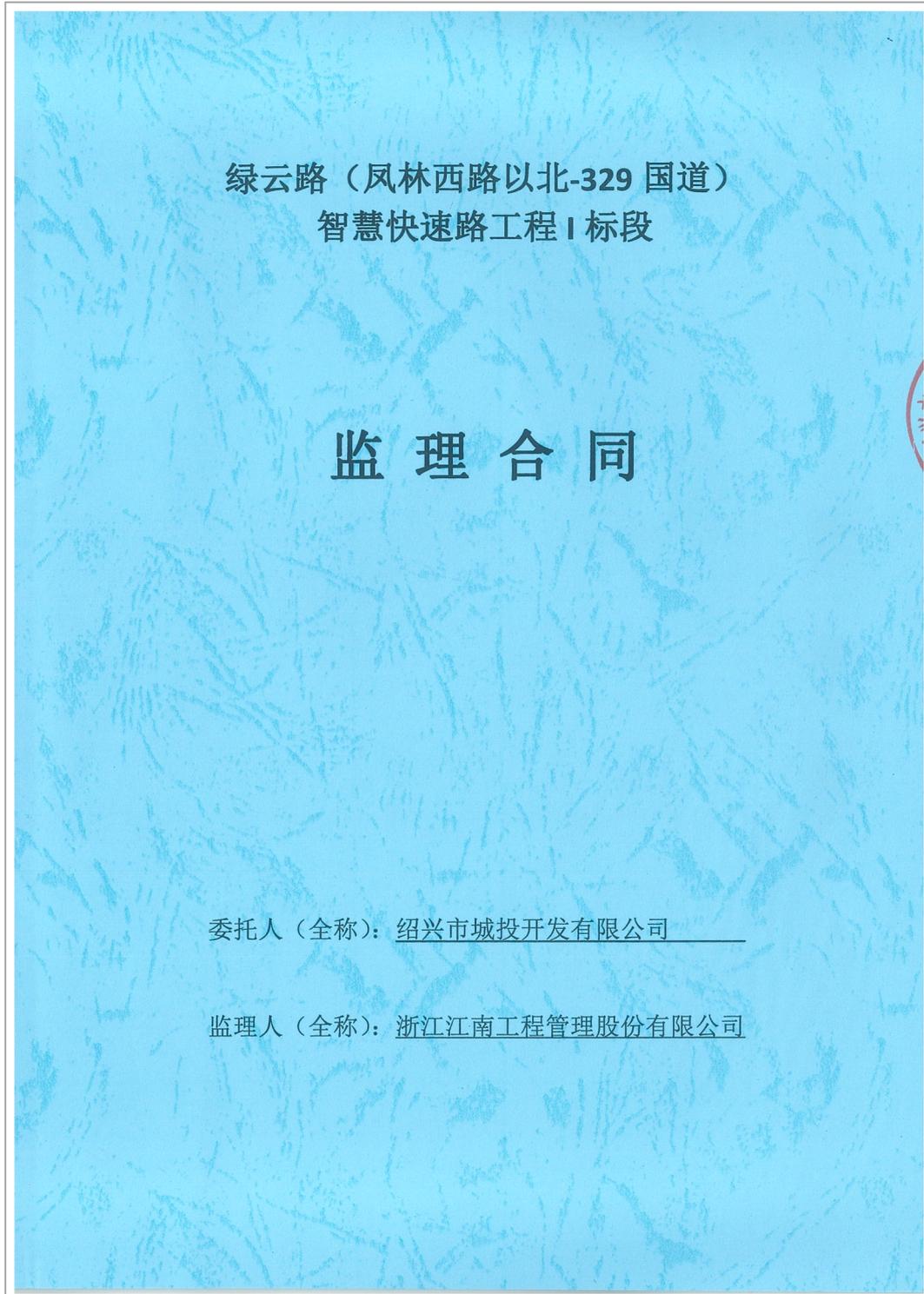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 称、职 务	本人签名
组 长	刘伟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刘伟
副 组 长	胡伟	浙江江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胡伟
	潘春喜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潘春喜
	黄涛	安徽建工路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涛
成 员	朱保坤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朱保坤
	董靖	浙江江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董靖
	宋静雯	浙江江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宋静雯
	王杨友	安徽建工路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王杨友
	李蒙	安徽建工路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李蒙
	李志远	安徽建工路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李志远
	马岱	安徽建工路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马岱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2024 年 8 月 1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0295130
<p>验收意见： 金寨南路(站前路-深圳路)快速化改造项目二标段，道路全长2.31KM，项目合同造价5.48亿元，合同工期540日历天。 项目施工内容主要有道路改造、隧道工程、桥梁工程(人行天桥)、管综及排水工程、交通设施、监控工程、照明工程。新建花木城下穿隧道采用双向六车道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全长1355m，暗埋段783m，敞口段572m，为中隧道，项目新建雨水管道全长3924m，新建污水管道全长5060.5m。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约定、设计文件要求的所有施工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工程质量强制性标准要求，满足现行有关法规、规范的规定，工程相关责任主体均已按合同履行。综合该工程外观质量、竣工资料 and 实测实量评定情况，均能满足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同意验收。</p>					
<p>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验收通过质量等级为“合格”</p>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2024年8月1日	 法人代表 2024年6月17日	 法人代表 2024年6月17日	 法人代表 2024年6月17日	 法人代表 2024年6月17日	

4.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监理

（1）监理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绍兴市城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监理;

2. 工程地点: 绍兴市越城区;

3. 工程规模: I 标段高架路线全长约 3.62 公里,进行快速化改造,主线按城市快速路(兼顾一级公路)标准设计,地面辅路按城市主干道设计,采用高架主线+地面道路形式。主线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匝道 40 公里/小时,地面辅路 50 公里/小时。主线采用双向 6 车道规模,局部路段增设辅助车道至双向 8 车道;地面辅路标准段采用双向 6 车道规模。其中快速路主线桩号范围 K1+457.53 (不含对应下部结构伸缩缝)~K5+076.53 (不含对应下部结构伸缩缝),长约 3.2 公里;地面辅路桩号范围 K1+455.49~K5+076.53,即凤林西路以北至龙王江桥以北段;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建安费概算约 140520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程远军, 身份证号码: 41122319640225651X, 注册号:

33000562。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暂定 玖佰玖拾陆万陆仟柒佰壹拾捌元整（¥ 9966718 元）。

中标价为暂定合同价，实施过程中按下列公式调整合同价款：

调整后监理合同价=监理收费基准价（以施工中标价作为计费额）×（1+中标浮动率）。

监理费结算价=监理收费基准价（以施工结算审定价为计费额）×（1+中标浮动率）。

监理收费基准价为《浙江省建设工程其他费用定额》（2018）表 5-5 中计算的施工监理服务费×40%，各系数均为 1.0，费用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缺陷责任期监理费不另计取。中标浮动率为-1%。

包括：

1. 监理酬金：暂定 玖佰玖拾陆万陆仟柒佰壹拾捌元整（¥ 9966718 元）。
2. 相关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1095 日历天（同施工工期同步）。（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之日起）。

2. 相关服务期限：

-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始，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始，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4 年 11 月 15 日始，至 2026 年 11 月 15 日止（保修期为 2 年，期限根据实际竣工时间调整）。
-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始，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____ 日。
2. 订立地点：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 _____。
3.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肆 份。

委托人：绍兴市城投建设开发
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绍兴市越城区解放大道 288 号
邮政编码： 312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_____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越城支行

账号：7334410182600037980

电话： _____ / _____

传真： _____ /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 _____

监理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邮政编码： 31001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_____

开户银行：工行杭州开元支行

账号：1202021509900568886

电话：0571-87982049

传真： _____ /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 _____

提起诉讼。

8. 其他

8.1 奖励

监理人在服务过程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使委托人获得经济效益的,双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奖励金额的确定方法。奖励金额在合理化建议被采纳后,与最近一期的正常工作酬金同期支付。

8.2 守法诚信

监理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从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处获得任何经济利益。

8.6 保密

双方不得泄露对方申明的保密资料,亦不得泄露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所提供的保密资料,保密事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8.4 通知

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在送达对方时生效,收件人应书面签收。

8.5 著作权

监理人对其编制的文件拥有著作权。

监理人可单独或与他人联合出版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如果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应当征得委托人的同意。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___/___。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全过程监理,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排水管道工程、管线综合、附

属工程、驳岸工程、临时工程、智慧工程，交通环卫配套设施、交通导改等全过程监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缺陷责任期）。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1) 承担全过程监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缺陷责任期）业务，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进行监督和控制。

(2) 审查施工单位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并督促、检查其落实情况。

(3) 签发经设计单位认可并经业主审定同意的变更联系单。

(4) 签发工程材料、设备质量文件、审核并签收施工单位报交的施工技术文件，对隐蔽工程验收、材料试验、进度报表等有关资料进行复核检查，无误后签发回施工单位，检查督促安全工作。

(5) 工程完工初验后（含中间交接）签发由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验收报告，并参与甲方组织的竣工验收。

(6) 按业主要求定期向业主汇报工程实际进度与质量情况。

(7) 审定承包单位移交的工程，建立技术档案和竣工图。

(8) 业主要求其它事项。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监理规范，施工图和设计文件，强制性规范和相关施工、验收规范、施工合同等。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与工程相关的标准，工程设计及有关文件。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 / 。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发包人委托施工监理人负责对工程材料设备的标准及质量、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文明、环境、投资以及工程量等管理和控制。

在涉及工程延期 / 天内和（或）金额 / 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经业主 同意批准后方可更换。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进场后 15 天内提供监理规划一份、监理实施细则一份，监理月报每月月底总结，下月 5 号前报

(2) 竣工验收证明 (2024 年 6 月 17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 A.0.4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道路工程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沥青路面	工程造价	14761.2818 万元		
项目经理		马延辉、张华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祥景、邓殿才	制表人	林安明
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 经查 6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1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1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资料	共核查 9 项, 符合要求 9 项, 共抽查 9 项, 符合要求 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1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7 项, 符合要求 7 项, 不符合要求 1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马延辉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 A.0.4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高架桥梁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装配式桥梁	工程造价	90172.3663 万元	
项目经理	马延辉、张华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祥景、邓殿才	制表人	林安明
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经查 6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1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1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资料	共核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共抽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不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2024 年 6 月 17 日	2024 年 6 月 17 日	2024 年 6 月 17 日	2024 年 6 月 17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 A.0.4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 -地面桥梁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桥面改造、简支梁桥	工程造价	4819.4612 万元		
项目经理	马延辉、张华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祥景、邓殿才	制表人	林安明
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子单位工程	共 6 子单位，经查 6 子单位，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子单位。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1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1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资料	共核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共抽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10 项，符合要求 10 项，不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6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7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 A.0.4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照明工程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基础	工程造价	4788.8831 万元	
项目经理	马延辉、张华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祥景、邓殿才	制表人	林安明
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4 分部, 经查 4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4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资料	共核查 5 项, 符合要求 5 项, 共抽查 5 项, 符合要求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9 项, 符合要求 9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 A.0.4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 - 交安设施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工程造价		706.4826 万元			
项目经理	马延辉、张华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祥景、邓殿才	制表人	林安明		
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经查 3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资料	共核查 4 项，符合要求 4 项，共抽查 4 项，符合要求 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不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 A.0.4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 -绿化工程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园林绿化	工程造价	3198.6153 万元		
项目经理	马延辉、张华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祥景、邓殿才	制表人	林安明
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2 分部，经查 2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2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7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资料	共核查 / 项，符合要求 / 项，共抽查 / 项，符合要求 /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9 项，符合要求 9 项，不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 A.0.4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排水工程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HDPE 管砂包基础、钢筋砼管混凝土基础	工程造价	3089.4798 万元	
项目经理		马延辉、张华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祥景、邓殿才	制表人 林安明
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 经查 3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资料	共核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共抽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7日	2024年6月17日	2024年6月17日	2024年6月17日	2024年6月17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	工程报建日期	
工程地点	绍兴市	工程造价	123302.5923 万元
建设单位	绍兴市城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330602202112200102
勘察单位	核工业金华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甲级
设计单位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甲级
施工单位(总包)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特级
主要分包单位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等	资质等级	钢结构壹级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甲级
施工图审查单位	绍兴市华建工程图审中心	审查结论	合格
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工程概况: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 全线采用“高架主线+地面辅路”敷设型式, 主线为城市快速路(兼一级公路), 设计时速 80km/h, 辅路为城市主干道, 设计时速 50km/h。全长约 3.62km; 本次验收包括高架桥、道路、地面桥、排水、照明、交安设施、智慧工程、堤岸工程以及景观工程。

1. 高架桥梁工程: I 标段全施工段均设置高架桥, 连续高架 3.62km, 桥梁单跨最大 75m, 主线标准段采用整幅断面形式(标准桥宽 27m), 沿线设置 8 条上下平行匝道(标准桥宽 8.5m)。主线高架下部结构标准段为中央双立柱、上部大悬臂异形盖梁设计, 采用预制装配式施工; 变宽段则采用三柱式的现浇混凝土盖梁门式框架墩; 匝道下部结构标准段采用单立柱上接混凝土盖梁的形式。基础采用 C35 钢筋混凝土承台基础, 桩基采用钻孔灌注桩。

①主线高架桥梁标准上部结构采用预制简支变连续小箱梁, 变宽段上部结构采用预制简支小箱梁或钢-混叠合梁。跨路口及航道、河道、节点桥梁, 主线节点跨径≤55m 的上部结构采用钢-混叠合梁, >55m 的上部结构采用连续钢箱梁。

②上跨闻蛟河桥钢箱梁跨径(38+75+37)m, 桥面采用 UHPC 超高性能混凝土铺装层。

③ZX34~ZX35 上跨地铁 1 号线，采用钢-混叠合梁，跨径 (55+47) m。ZX63~ZX66 下穿高压线，采用简直变连续小箱梁。

④龙王江桥跨越Ⅶ级航道，需要拆除部分既有地面桥并进行拼宽处理，新建主线高架桥及匝道桥位于既有地面桥正上方，为钢-混叠合梁曲线段斜交桥，跨径 32+2×55m、55m、45+50m。

2. 道路工程：地面道路全长约 3.62km，路宽 46m~66m 不等。本工程对现状道路翻挖的宕渣、水稳旧料、混凝土板块、沥青面层旧料等进行回收、破碎、筛分处理后，用于道路相关结构层，替代部分材料，实现地面辅路绿色施工；机动车道采用三层骨架密实型水泥稳定碎石、+8cm AC-25C、+6cm AC-20C、+4cm SMA-13；专用非机动车道（人非共板）结构为 20cm 水泥稳定碎石、+6cm AC-20C、+4cm AC-13C，人行道采用石英砂透水砖铺装。

3. 地面桥梁工程：施工范围内共有 6 座地面老桥进行桥面系改造，4 座老桥拼宽。单座最长 212m，最大单跨 30m。

4. 排水工程：管道设计地面下埋深 1.5~5.7m，管径≤DN800 采用 HDPE 双壁缠绕管，管径>DN800 采用钢筋混凝土承插管。

5. 景观工程：主要为高架花箱绿植、道路景观绿化和景观照明。高架主线及匝道桥防撞墙顶除防抛网及声屏障设置区域不予设置外，其余地段均安装成品花箱种植月季，高架花箱总长约 10332m，采用滴灌系统；道路景观绿化总面积约 41487 平方米，涉及隔离带及两侧绿化种植、人行行道树种植及绿道恢复；高架景观照明采用 LED 洗墙灯、地面景观照明采用 LED 射树灯。

6. 堤岸工程：共涉及 7 条河道新建或改建堤岸工程，施工内容包括河道疏浚、混凝土挡土墙及围栏施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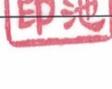
7. 交安设施主要内容为：快速路主路交通标志，地面辅道交通标志、交通标线及其它附属安全设施等。

8. 照明工程主要内容为：高架主道、匝道和地面辅道组成。桥腹安装吸顶灯，正常路口交汇区域采用单挑灯照明，部分路口交汇区采用中杆灯照明，智慧路灯照明光源均采用 LED。

9. 智慧工程：主要设施为高清枪型摄像机、高位监控智能球机、微波雷达检测器、多功能电警摄像机、高清卡口摄像机、全点阵 LED 显示屏、车道指示灯、匝道控制器、匝道控制灯、匝道电警摄像机、视频车辆检测器、通信网络设备、基础设施结构智能监测设备及相关附属设施。

<p>工程质量验收标准：</p> <p>严格按国家现行的验收程序和标准执行；建设部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技术管理规定、施工技术规范；现行规范及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城市建设部分）、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41-2008、《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4-2015、《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1-2008、《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2-2008、《城市桥梁桥面防水工程技术规程》CJJ 139-2010、《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5-2020、《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2-2018、《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 89-2012 等。</p>
<p>工程竣工验收程序：</p> <p>1、甲方简要说明；2、各方汇报情况；3、查阅资料；4、实地踏看；5、综合评定</p>
<p>工程竣工验收内容：</p> <p>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验收内容为高架桥梁、道路工程、地面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安设施。</p>
<p>施工、勘察、设计、监理质量验收结论：</p> <p>合格</p>
<p>规划、消防、环保、城建档案等验收结论：</p> <p>合格</p>
<p>工程施工及试运行发现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p> <p>发现的问题已整改到位</p>
<p>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及运行指标情况及结论：</p> <p>合格</p>

<p>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p> <p>符合要求，严格按工程建设程序执行。</p>
<p>对勘察单位的评价：</p> <p>勘察单位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设计，依照《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2009 年版》（GB50021-2001）进行勘察设计工作，按实出具了该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地基施工阶段现场观察地质情况，各重要节点参与规程验收。</p>
<p>对设计单位的评价：</p> <p>设计单位的设计图纸执行了国家现行的有关设计规范和技术标准，严格执行了《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并会同施工、监理等单位进行施工图纸会审，以提高设计质量，积极配合施工单位了解设计意图，根据建设单位意见结合实际施工条件出具图纸变更单，设计单位设计质量满足要求。</p>
<p>对施工单位的评价：</p> <p>施工单位能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建设部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技术管理规定》及有关国家法律、法规。施工中项目部建立质量管理、安全保证体系和质量、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严抓安全、质量问题，做到按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施工。</p>
<p>对监理单位的评价：</p> <p>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以及监理合同的约定，在施工现场设立项目监理部，下设总监、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项目监理人员专业配套，数量满足工程监理的需要。</p> <p>针对项目实际编制“监理规划”及“监理细则”，明确了监理的工作目标，监理人员的职责，制订了监理制度、程序、方法和措施，有效的实施监理有关的“三控制”、“二管理”、“一协调”的内容。经公司的核查，监理资料与施工进度基本同步，资料齐全，真实、认真履行监理合同的约定，完成有关规范规定的内容。监理单位行为符合规范及合同规定。</p>
<p>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含各单位工程质量等级）：</p> <p>本工程 7 个单体，高架桥梁、道路工程、地面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景观绿化、交安设施均达到合格标准。</p>
<p>工程竣工验收结论：合格</p>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陈恺	绍兴市城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副组长	郑光远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验收组成员	章哲人	绍兴市城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二部副经理
	孔培军	绍兴市城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二部副经理
	胡立波	绍兴市城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伟成	绍兴市城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陈奕冬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监
	马延辉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祥景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华潮	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邓殿才	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彭俊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马玉龙	核工业金华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其他参加单位有：绍兴市住房与城乡建设局、绍兴市城市管理局、绍兴市城建档案馆、绍兴市越城区综合执法局、绍兴市快速路智慧公司等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法人代表：  2024年6月26日	 法人代表：  2024年6月26日	 法人代表：  2024年6月26日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法人代表：  2024年6月26日 	 法人代表：  2024年6月26日 	 法人代表：  2024年6月26日 		

5. 富春湾大道（一期）工程 EPC 项目（原名江南大道一期）

（1）监理合同

19 441-1-1

GF—2000—0202

正本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江南大道（一期）工程-监理

委 托 人： 杭州富阳江南新城建设有限公司

监 理 人：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编号： 21162120191018016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委托人 杭州富阳江南新城建设有限公司 与监理人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江南大道（一期）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富阳区

工程规模：本项目主要为江南大道（一期）项目，起点位于江南大道与学院路交叉口，终点位于江南大道与经纬路交叉口，道路全长 3000 米，标准段道路宽度 55 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隧道、综合管廊、桥涵、渠道、雨污水管、交通设施、路灯及景观绿化等相关内容。

具体建设规模：隧道工程主要涉及 1 号隧道部分暗埋路段，按城市快速路标准，设计时速 80km/h，双向六车道布置，全长 3000 米；管廊工程实施范围为经纬路-学院路，实施长度 3020 米，管廊功能为干线管廊，结构内净空尺寸为（7.25×3.5）米。本项目工程总投资约 54.65 亿元，工程建安费约 28.99 亿元。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中标通知书；
- 2、本合同标准条件；
- 3、本合同专用条件；
- 4、在实施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四、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工程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五、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报酬。

本合同自 施工开工日 开始实施，至 施工合同期+150 日历天 内完成。

本合同一式 捌 份，正本贰份，副本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监理人执正本壹份、副本壹份。

委 托 人：（签章）  监 理 人：（签章） 

地 址：杭州富阳区春江街道客运南 地 址：

站六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富阳农商银行营业部

账 号：

账 号：201000098198874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电 话：

本合同签订于： 2019 年 12 月 8 日

合同审查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第一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规及监理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设计文件、地质资料、监理合同、本工程招投标文件、业主与承包单位签订的正式合同、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及联系函件。

第二条 监理范围和监理工作内容：指该工程施工阶段施工图范围内的施工全过程监理。包括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及组织协调的相关工作。具体为：

1. 监理方受委托人委托开展监理工作，当遇到涉及工期、质量、投资等重大技术、经济问题时，监理方应及时报告委托人或向委托人提出建议，取得委托人确认后，由监理方监督实施；

2. 监理方派驻现场监理组人员应自觉遵守委托人定的各项制度，应接受委托人的检查、监督。

3. 质量要求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发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执行，要求达到合格等级。

4. 按照投标文件，委派项目总监工程师，组织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建立监理机构。负责完成本合同监理工作的监理，其中总监工程师：杨甲祥。监理人对完成的监理工作承担责任。根据工程需要监理人员分批进驻现场，以确保监理工作的顺利进行。未经委托人同意，监理方不得调换总监工程师和监理现场代表。

5. 根据《建筑法》及合同规定的具体监理范围和任务、设计文件、施工及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与评定标准等，制定监理规划及实施细则。

6. 主持施工图交底，起草会议纪要。

7. 做好开工准备，复校灰线，协助委托人办理工程开工审批手续，审核承包人编制的开工报告，经委托人同意后下达开工令；

8. 审查承包人提出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提出审查意见，并上报委托人同意；

9. 审查承包人的施工质量保证体系和施工安全保证体系；

10. 对工程的各工序进行质量跟踪、监督、管理并进行抽检，严格对隐蔽工程的现场监督、检查验收及竣工验收（实行旁站制度），并签字认可；

11. 对工程所用的材料、成品进行质量监督，检查其规格、性能、重量、试验报告及出厂合格证或质保书等；监督施工单位定期编制主材及设备的供货计划，确保供货及时到位；
12. 定期检查和监督承包人，及时建立和整理工程技术资料，对质量保证的资料进行审查；
13. 参与工程的质量评定，工程竣工时，向委托人和质监部门提供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14. 监督承包人严格按图施工，执行工程技术规范和标准，有权对承包人不符合国家规定、规范操作、规范要求的工序作出要求整改、返工的指令；对严重违法违反国家规定、规范、操作规程及设计文件的施工行为，经与委托人协商同意后，有权作出暂停施工的指令；
15. 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有权对不符合国家规范、标准或有质量疑问的材料作出替换，进行试验、提出停止使用的意见；
16. 监督承包人严格按照要求对施工过程中的管线及红线外建（构）筑物进行保护；
17. 协助委托人审查承包人的施工进度计划，提出审查意见，督促承包人实施并依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
18. 帮助承包人采取科学的组织方法，充分利用时间和空间，采取技术组织措施，以加快施工进度，缩短工期；
19. 协助委托人参加审核工程预算和决算；
20. 根据施工合同文件有关费用条款，协助委托人核算已完成的工程量和应付工程款金额，并交委托人审定；
21. 协助委托人审核设计变更，施工联系单及发生的费用；
22. 定期主持工程例会，配合委托人召开各种协调会议，对有关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等问题，提出监理意见，起草会议纪要，落实需要整改的事项；
23. 定期向委托人提供工程监理月报（每月 25 日前向委托人提交或阶段报告），定期编制监理简报；
24. 不得将受托的事项委托给第三人；
25. 检查施工单位成立安全文明生产领导小组落实情况；
26. 对施工现场人员要求进行文明施工、安全教育；
27. 检查施工现场特种工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28. 检查施工现场安全施工状况及文明、卫生情况；
29. 落实施工单位用电、消防及工棚安全设置到位情况；
30. 监督施工单位安全生产，抓好人员、设备及工程本身的安全；
31. 检查施工单位现场平面布置完善合理，材料堆放整齐；
32. 督促施工单位严格遵守杭州市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有关规定；
33. 监理人员持证上岗；
34. 工程实施期间使工程对环境的影响降低到最低限度；
35. 督促并落实施工承包人的防汛措施和应急方案；
36. 监理工程师必须督促施工承包人及时完成施工资料，并在工程完工时提供齐全的竣工资料；
37. 监理工程师必须对施工承包人提交的资料进行严格的审核和签复，以避免委托人为此而额外承担风险；
38. 监理工程师必须及时按照质量监督机构和委托人的要求完成自身的监理资料，并在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 30 天内，提供委托人完整的并装订成册的监理资料一份，包括监理合同、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建立项目监理机构文件和会议纪要（含监理工程师发布的各项指令及联系单）、监理日记、监理月报、监理工作总结以及监理抽检或监理主持验收的各类原材料、成品及半成品、隐蔽工程和其他重要的质量部位的资料，及由施工单位提供或检查的有关工程竣工技术资料；并配合委托人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监理人未按前述约定提交监理资料的，每逾期一日，按总监理费的万分之五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因此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赔偿损失，逾期 15 日以上，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
39. 监理工程师必须努力使以上所有资料均经过质量监督机构的审查，并得以通过。这些技术资料还必须符合建设部颁发的工程施工技术资料管理规定的要求，且使接收单位接收，若不合格而被退还，委托人将对监理和施工单位采取必要的处罚措施。
52. 负责施工现场联系单的初审并签署意见，初审完毕后提交委托方审核，协助委托人对施工单位的反索赔工作；
53. 完成工程保修期间的监理服务，督促审查责任单位编制维修方案并对维修过程进行监督检查验收；
54. 征得委托人同意后，发布停工令、复工令。

55. 监理人签署有关工期顺延、竣工日期、工程价款变更、工程价款确认等涉及工程价款、工期等重大内容的联系单时，应得到委托人的书面同意。

56. 委托人有权从应付监理费中扣除监理人应承担的违约金、损失赔偿款。

57. 监理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委托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解除效力自委托人发出的通知书送达监理人时即生效：

A. 未经委托人同意，监理人擅自更换总监理工程师及主要监理工程师，经通知后仍不恢复的；

B. 总监理工程师或监理工程师到岗率未达合同约定，经通知后仍不整改的；

C. 监理人未按合同规定提交监理资料的；

D. 监理人怠于履行监理工作，经多次催告后仍不整改的；

E. 监理人或监理工程师与第三人串通，损害委托人利益的；

F. 监理人或监理工程师未履行监理职责等其他违反合同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情况影响监理合同履行的。

58. 委托人不承担监理人为本项目工作的监理人人员在工作过程发生的任何医疗、保险及人身伤害赔偿等费用。

59. 监理人应与委托人指定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等协调相关工作，配合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作。

60. 监理人应当配合委托人对施工现场的管理。

61. 涉及工程造价、材料品牌、价格、工期顺延、设计变更、工程索赔、停工/复工令等可能影响工程价款或工期的签证均须经委托人书面签证同意后，监理人的签证才有效。

外部条件包括：

1. 委托人应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中须明确委托人对监理人的委托范围，说明监理人的责、权、利。

2. 监理人负责书面通知委托人、主管部门、质监、设计、施工等有关监理事宜。

3. 委托人应指派驻现场的代表，负责处理监理方在实施监理工程中有关事宜以及有关单位的协调工作；

4. 对监理方提出的全部报告、文件或监理工程师函及时作出答复或处理；

5. 委托人与承包人协商为监理方提供现场必要的办公场所；

6. 当发生下列任何一种情况，有权向监理方提出更换监理人员；
- 6.1 监理人员的能力不足，难以胜任所负职责；
- 6.2 现场监理人员不能或未能严格履行职责；
- 6.3 监理人员的行为有损于监理工作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廉洁性时；
- 6.4 监理人员与承包人员发生合伙经营关系时；
- 6.5 监理人员其他违反合同约定及国家相关规定情形的；
7. 当委托人发现问题直接向承包人下达指令后，应及时告知监理方；
8. 委托人传递经设计单位，材料设备供应商及承包人的各种信息应及时告知监理方。

第三条 委托人应提供的工程资料及提供时间：合同签订后业主须提供地质、勘测相关资料、施工图设计文件、施工承包合同、工程造价预算书等。

以上资料在工程正式开工前提供。

第四条 委托人应在 7 天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事宜作出书面答复，超过七天不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第五条 委托人的常驻代表为_____。

第六条 委托人免费向监理机构提供如下设施：

委托方与承包人协调向监理机构提供必要的办公用房及办公室桌椅，其余均由监理人自备如：测量设备、通讯设备、交通设备、打字复印设备、工程监理中需要的检测试验设备及现场临时办公用房内的饮水机、冰箱等家用电器。

监理人自备的，委托人给予经济补偿的设施如下：

_____ / _____ 补偿金额= _____ / _____

第七条 在监理期间，委托人免费向监理机构提供 1 名工作人员，由总监理工程师安排其工作，凡涉及服务时，此类职员应从总监理工程师处接受指示。并免费提供 1 名服务人员。监理机构应与此类服务的提供者合作，但不对此类人员及其行为负责。

第八条 监理人在责任期内如果失职，同意按以下办法承担责任，赔偿损失：

监理人在责任期内的失职，事实清楚，证据充分，经委托人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后进行赔偿。赔偿金如下计算：

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

第九条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监理单位的酬金。

1. 监理酬金按国家收费标准及以下计算办法计取：取费依据及计算方式：a 工程施工中标价为 / 万元，监理中标价为 3039.2966 万元。b 监理酬金最终结算以工程结算价为准，按监理中标价同比例增减，根据浙价服[2007]126 号文件之相关规定实行。

取费计算公式：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度调整系数*高度调整系数*0.8*1.03，其中专业调整系数=1；工程复杂度调整系数=1；高度调整系数=1。

2. 监理酬金支付方式：按工程施工形象进度支付监理费（必须以缴纳履约保证金为前提，履约保证金为监理中标价款的 5%）。工程施工形象进度达到 60%时，支付合同价的 45%（审核签字后七天内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75%，并在一周内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其余监理费在竣工结算审计结束后十五天内支付。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附加工作报酬：（报酬=附加工作日数×合同报酬/监理服务日）

因委托人因素造成工期延误并超过监理合同服务期，则超出部分按附加工作报酬计取监理酬金。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额外工作报酬：

若增加监理范围以外的工作内容，则委托人需支付监理人的额外工作酬金，
额外工作酬金=额外工作造价×监理费率。

第十条 双方同意用 人民币 支付报酬，按 / 汇率计付。

第十一条 奖励办法：若监理人在工程质量及节约造价方面提出合理化建议被采纳，并起到显著经济效益，则委托人应酌情给予奖励。

奖励金额=工程费用节省额×报酬比率

附加协议条款：

- 1、本工程监理人应组织强有力的工程监理班子，搞好本项目建设的监理工作。
- 2、工程开工之日起委托人对中标监理班子实行指纹考勤，按富建设[2010]14号、富建设[2018]252号文件执行。总监和总监代表不得同时调休，主导监理工程师、主导监理员不得同时调休，双休日保证有 1 人以上在现场。若实际达不到以上要求，第一次扣减 1000 元监理酬金；第二次扣减 2000 元监理酬金；第三次不到位，扣减 30000 元监理酬金同时通报至企业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 3、总监变更依据富建设[2018]252号文件，第十七条规定，除因管理原因

(2) 项目更名证明

杭州市富阳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富发改投资〔2020〕59号

(中心)

关于富春湾大道(一期)工程 EPC 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

杭州富阳江南新城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要求给富春湾大道（一期）初步设计批复的申请》及相关附件收悉，根据《浙江省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第 363 号令）第十二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之规定，经审核，同意由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编制的《富春湾大道（一期）工程 EPC 项目初步设计（报批稿）》。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主体及名称：项目主体：杭州富阳江南新城建设有限公司；住所地：杭州富阳区春江街道汽车客运南站；项目负责人：吕人南；联系方式：13606513668；项目名称：富春湾大道一期（原江南大道一期）。

二、建设内容及规模：富春湾大道一期（原江南大道一期），起点位于富春湾大道与学院路交叉口，终点位于富春湾大道与经纬路交叉口，全长约 3 公里。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工程、隧道工程、综合管廊工程、桥涵工程、河道工程、雨污水工程、管线工程、交通工程、路灯工程及景观绿化工程等相关内容。其中，（1）隧

道工程：一期工程涉及 1 号隧道部分暗埋路段，按快速路标准，双向六车道布置，全长约 3km；（2）管廊工程：本次一期工程实施长度 3.02 公里，实施范围：经纬路-学院路，管廊功能为干线管廊，全线采用明挖法施工；管廊附属工程主要包括机电工程和管理中心；（3）地面道路工程：本次一期工程地面道路按城市主干路标准建设，地面主干路为双向 6 车道（主线）+双向 2 车道（辅道），道路标准段宽 55m，道路总长约 3km；（4）桥涵工程：一期工程范围内，主线跨越规划渠道、规划亭山渠和经纬渠河道 3 处，共 11 条南北向规划道路跨越规划中心渠河道与富春湾大道交叉，一期工程共需新建 14 座市政桥梁。（5）河道工程：实施全长约 2.86 公里。河道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河道疏浚、新河道开挖、河道驳坎等。

三、建设地址及用地：建设地址为春江街道，用地面积 37.3266 公顷。

四、总投资及资金来源：工程概算总投资 532436.40 万元（含征迁费用 154000 万元），资金自筹。

五、公用工程：供水、供电、排水等公用配套工程商请有关部门协助解决。

六、环保、消防、卫生等：严格按有关要求实施；施工中应做好水土保持工作。

七、招投标：为确保工程质量，要求项目通过招投标方式确定有资质的施工单位负责承建。

八、建设工期：工程要求于 2021 年 12 月完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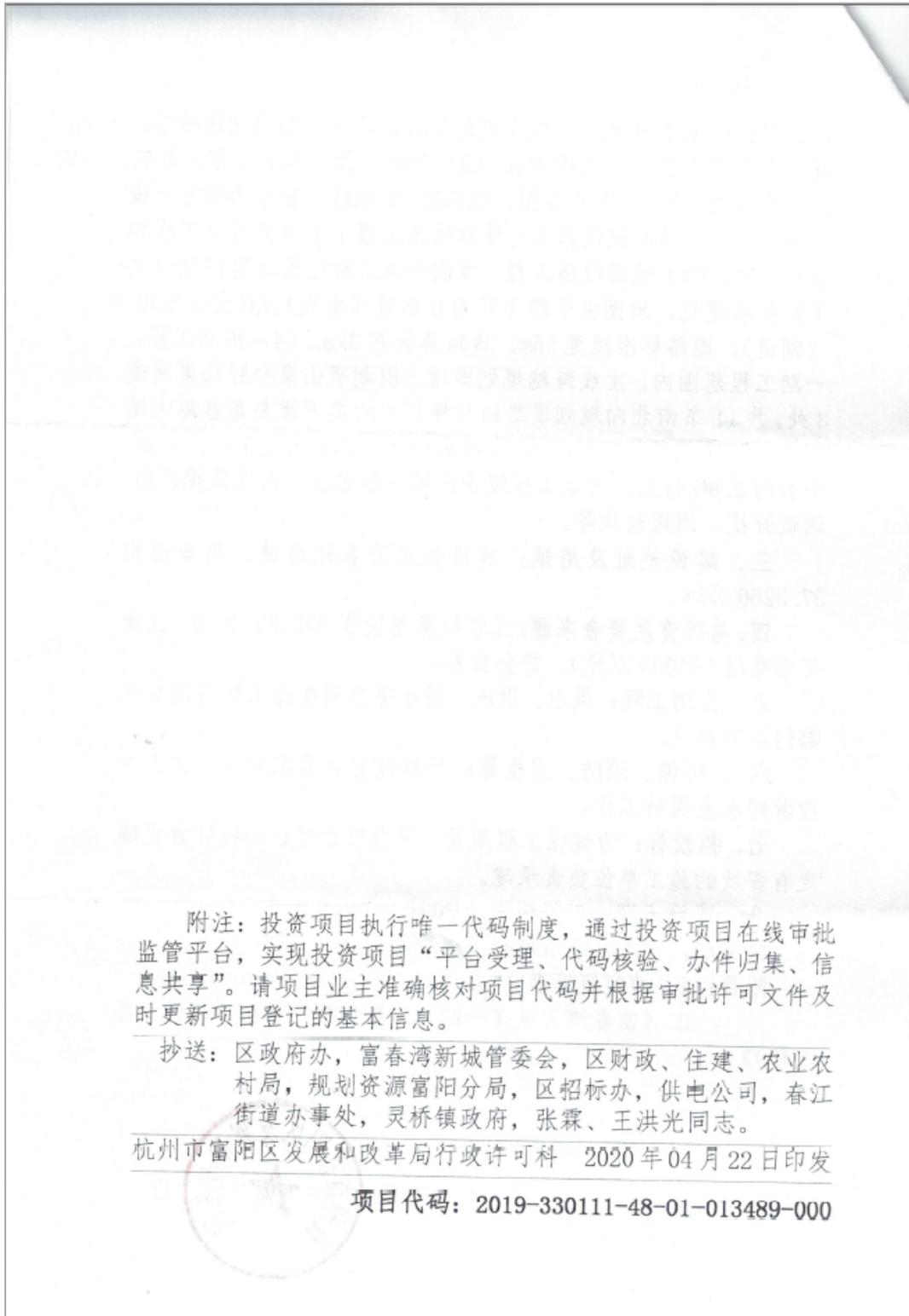
接文后，请严格按基建程序组织实施。

附件：1、核定概算表

2、《富春湾大道（一期）工程 EPC 项目初步设计（报批稿）》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抄送：区政府办，富春湾新城管委会，区财政、住建、农业农村局，规划资源富阳分局，区招标办，供电公司，春江街道办事处，灵桥镇政府，张霖、王洪光同志。

杭州市富阳区发展和改革局行政许可科 2020年04月22日印发

项目代码：2019-330111-48-01-013489-000

核定概算表

工程名称：富春湾大道（一期）

（单位：万元）

序号		概算造价		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费	数量	单方造价(元/m ³)	
一	工程造价费用合计	281486.49			
1	道路工程	13181.28	193017	683	
1.1	道路工程	13181.28	193017	683	
2	新建桥梁工程	4018.61	5921	6786	
2.1	亭山渠桥	753.75	962	7831	
2.2	经纬渠桥	952.19	1263	7541	
2.3	规划支路十桥	372.58	606	6148	
2.4	秦皇南路桥	1048.35	1727	6070	
2.5	规划支路十五桥	376.40	606	6211	
2.6	规划路一桥	230.02	333	6901	
2.7	新建村桥梁	285.32	424	6726	
3	桥梁拆复建工程	4314.78	8127	5309	
3.1	学院路桥老桥拆除	24.00	240	1000	
3.2	学院路桥新建桥梁	637.11	1015	6277	
3.3	规划支路十一桥老桥拆除	9.00	90	1000	
3.4	规划支路十一桥新建桥梁	638.28	1015	6288	
3.5	科甲路桥老桥拆除	14.30	143	1000	
3.6	科甲路桥新建桥梁	793.26	1273	6233	
3.7	规划支路十三桥老桥拆除	14.30	143	1000	
3.8	规划支路十三桥新建桥梁	369.45	606	6097	
3.9	竹筒路桥老桥拆除	21.43	214	1000	
3.10	竹筒路桥新建桥梁	591.36	909	6506	
3.11	大桥南路桥老桥拆除	75.20	752	1000	
3.12	大桥南路桥新建桥梁	1127.06	1727	6526	
4	箱涵工程	254.89	450	5667	
4.1	箱涵	254.89	450	5667	
5	隧道工程	195695.10	2980	656695	
5.1	隧道主体、匝道土建	83637.21	2980	280662	
5.2	隧道结构防水	3914.62	2980	13136	
5.3	隧道基坑围护	95506.81	2980	320493	
5.4	隧道附属结构	620.34	2980	2082	
5.5	玻璃纤维钢筋	697.32	2980	2340	
5.6	秦皇南路下穿地铁区域地基加固	1293.14	2980	4339	
5.7	临近建筑物保护措施	499.20	2980	1675	
5.8	隧道光过渡段	160.17	2980	537	

5.9	施工期临时河围堰钢支撑	55.69	2980	187
5.10	临时降排水	3389.37	2980	11374
5.11	隧道内路面工程	4935.54	2980	16562
5.12	防撞墙、排水边沟、横截沟	985.69	2980	3308
6	综合管廊工程	37580.02	2989	125726
6.1	综合管廊土建	13979.35	2989	46769
6.2	综合管廊防水	1917.56	2989	9419
6.3	综合管廊基坑围护	17004.51	2989	56890
6.4	综合管廊临时排水	1512.93	2989	5062
6.5	预埋管线	397.89	2989	1331
6.6	综合管廊工艺	2767.80	2989	9260
7	排水工程	6912.04	14202	4867
7.1	雨水工程	2581.62	9519	2712
7.2	污水工程	3830.41	4683	8179
7.3	园区泵站	500.00	1	5000000
8	景观绿化工程	5412.93	137960	392
8.1	景观绿化	3286.58	120807	272
8.2	灌溉系统	302.02	120807	25
8.3	硬质铺装	1824.33	17153	1064
9	河道工程	7133.48	2863	24916
9.1	河道工程修改部分	7133.48	2863	24916
10	路灯工程	395.16	256	15436
10.1	路灯工程	395.16	256	15436
11	道路交通设施、智能交通及智慧交通工程	1801.39	2980	6045
11.1	交通标志	194.34	241	8064
11.2	交通标线	45.36	6405	71
11.3	智能交通	1434.89	116	123697
11.4	智慧交通	126.80	18	70442
12	施工期保通道路及交通组织	2544.15	2980	8537
12.1	施工期交通组织	907.85	13200	688
12.2	保通道路	1636.31	68764	238
13	10KV 电力预埋管线 (16 孔)	1472.00	6400	2300
13.1	10kv 电力预埋管线 (16 孔)	1472.00	6400	2300
14	雨污水管线迁改	176.68	580	3046
14.1	雨水管迁改	176.68	580	3046
15	城市家具	93.98	2980	315
15.1	垃圾桶	3.98	30	1925
15.2	自行车租赁点	18.00	6	30000
15.3	公交车站	72.00	6	120000
17	地下障碍物清理	500.00	1	5000000

17.1	地下障碍物清理	500.00	1	5000000
二	其他费用合计	195491.58		
1	建设管理费	9924.02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	2053.75		
1.2	建设管理其他费	780.49		
1.3	工程监理费	4549.79		
1.4	其他服务费(包括总承包管理费、试运行服务费、工程保险费)	2540.00		
2	征地拆迁及管线迁改	165402.67		
2.1	征迁费	154000.00		
2.2	给水管线迁改	2465.37		
2.2.1	D400 球墨铸铁管	651.10		4900*(582.175+746.6)
2.2.2	D600 球墨铸铁管	579.09		2600*(1065.75+1161.51)
2.2.3	D1500 球墨铸铁管	1235.19		1200*(7410.5+2882.72)
2.3	电力管线迁改	250.00		
2.3.1	4 孔(架空)	250.00		2500*1000
2.4	通信工程 36 孔(DN110)	1650.00		3300*5000
2.5	中压燃气	200.00		1000*2000
2.6	三星联通管	706.10		3070*2300
2.7	高压铁塔迁移	300		1*3000000
2.8	现有架空电力线路临时迁改工程	424.32		儀
2.9	架空电力线路上改下工程	5406.87		
3	可行性研究费	115.12		
3.1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115.12		
4	勘察设计费	7494.12		
4.1	工程勘察费	2674.12		
4.2	工程设计费	4820.00		
5	管线物探费	148.68		381218*1.3*3
6	节能评估费、审查费	130.19		
7	劳动安全卫生评价费	186.35		
8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2393		
9	渣土处置费	7687.15		1921787*4
10	建筑垃圾处置费	23.96		(29978+1583*5+5237+16759)*4
11	工程检测费	1266.69		
12	交通协管员	720.00		
三	预备费	23848.90		
四	建设期利息	31609.43		
五	概算总投资	532436.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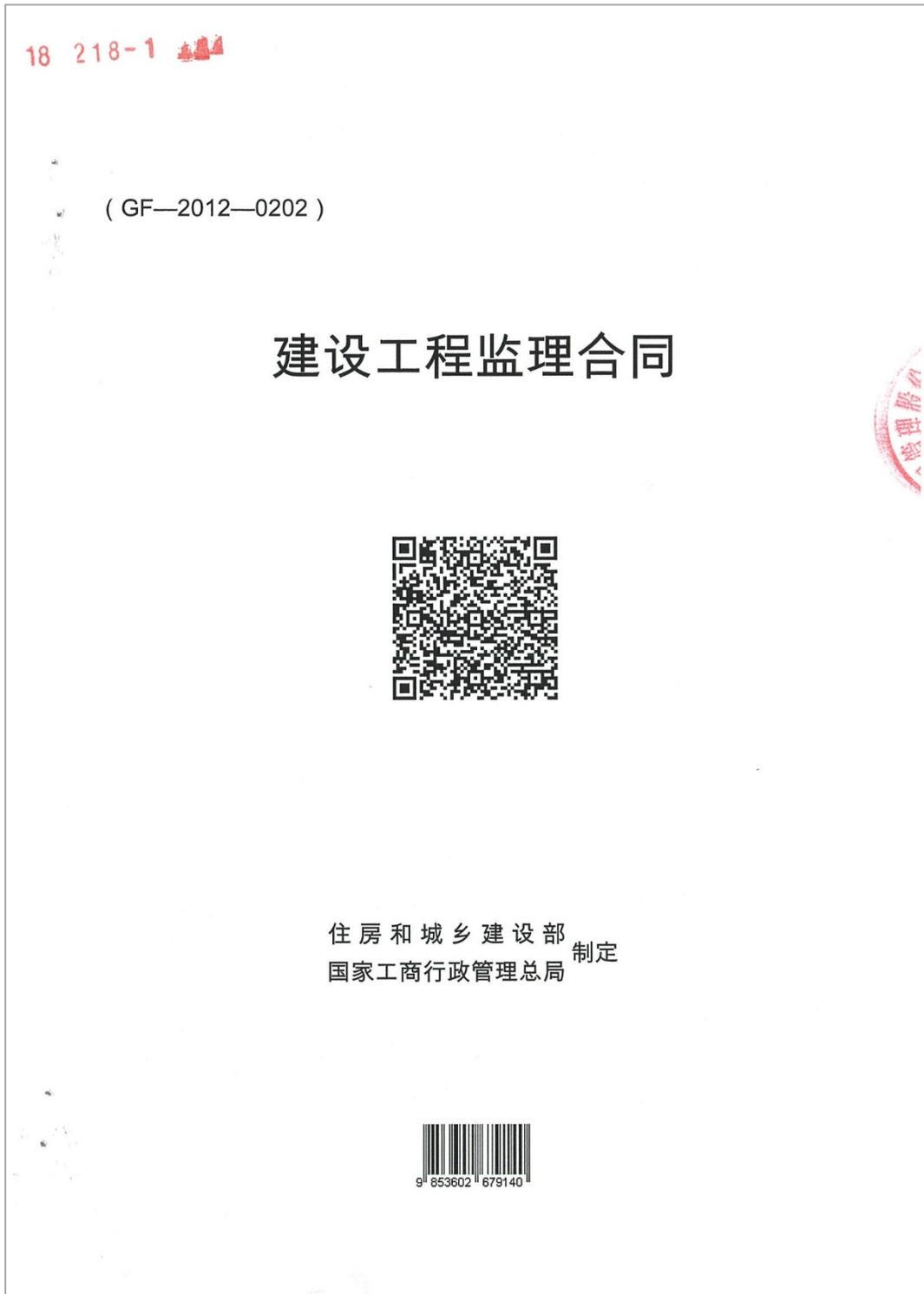
(3) 竣工验收证明 (2022 年 11 月 4 日)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工程名称	富春湾大道（一期）工程EPC项目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28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工程已按施工合同要求完成，经验收检查，符合设计及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评定为合格。	
施工单位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4日		
合同造价（万元）	282520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工程为富春湾大道（一期）工程EPC项目全长约2.98km，为双向六车道城市快速路。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隧道、综合管廊、道路、桥涵、河道、管线、交通、路灯及景观绿化等相关内容。 隧道包括一条主线隧道、4条匝道及地下附属结构。主线桩号为K4+690~K7+670，六车道明挖隧道总长2.98km。隧道起点121m里程段围护结构采用TRD水泥土连续墙+高压旋喷止水形式，后续段采用800mm厚地下连续墙，地连墙成槽最大深度41.5m。隧道基坑最大开挖深度达16.38m，结构横断面设计采用双孔+中间夹仓断面形式，标准段主体结构净高5.8m，净宽27.9m，断面最大尺寸47.9m（宽）×19.28m（高），结构最大板厚达1.6m，侧墙厚度1m。主体结构施工完成覆土回填，后实施上部地面道路工程。 综合管廊总长3002m，包含管廊主体工程、附属系统工程、管廊节点工程，与隧道共一侧围护，另一侧采用850TRD工法桩+型钢，基坑开挖最大深度为13.29m。主体结构施工采用现浇形式，标准断面尺寸为8.45m×4.7m，断面最大尺寸面积118m ² 。分为2个舱室：110KV及220KV电力舱室；给水、通信管舱室。 六车道快速路道路工程总长约2980m，道路标准段宽55m。桥梁拆复建共14座，设置3处主线箱涵、框构桥，11处南北向跨中心渠的1×25m箱梁桥。河道工程实施全长约2.9km，标准断面宽度20m，内容包括河道疏浚、新河道开挖、河道驳坎等。景观绿化主要布置在中心渠两侧及主干道两侧及中央隔离带和机非隔离带，实施面积约141506m ² 。管线工程包含道路及地块雨污水管网、施工期污水管道迁改，以及污水提升泵站、海绵城市硅砂蓄水池等。其中新建雨水主管6133m，管径D400~D1500mm，其中D1000长度698.6m，D1200长度205.7m，D1500长度273.2m；新建污水主管6047m，管径D300~D1000mm，其中D1000长度3723.8m。智能交安设施工程主要包含交通标志标线、监控系统、信号灯、电子警察、立杆及智能机舱、MAC采集系统、智慧灯杆等。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4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_____（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_____（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_____（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_____（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_____（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_____（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6.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监理

(1) 监理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合同验证码： 7d7b3b71-aefe-4519-801b-ca7ccef50adf

委托人(全称)： 苏州高新区(虎丘区)城市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监理人(全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监理

2.工程地点：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

3.工程规模 三标段为隧道工程，隧道长度约1000米

4.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肆亿伍仟万元整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张小寒

身份证号码： 412924197610142234

注册号： 00410150/33005125



9 853602 679140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柒佰捌拾捌万叁仟伍佰贰拾元整 (¥ 7,883,520.00)。

包括:

1. 监理酬金: _____ × _____
2. 相关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18年07月30日 始, 至 2020年07月30日 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_ × _____ 始, 至 _____ × _____ 止。
-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_ × _____ 始, 至 _____ × _____ 止。
-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_ × _____ 始, 至 _____ × _____ 止。
-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_____ × _____ 始, 至 _____ × _____ 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8年07月31日

2. 订立地点: 苏州市高新区

3. 本合同一式 拾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 伍 份。



9 853602 679140

委托人： (公章)

监理人： (公章)

住 所： 苏州高新区锦峰路188-3号

住 所： 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11楼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31001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工行杭州市开元支行

账 号： /

账 号： 1202021509900568886

电 话： /

电 话： 0571-87982049

传 真： /

传 真： 0571-87975506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953810054@qq.com



9.补充条款

2.1.1 监理范围包括: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项目所有施工及保修阶段全过程的监理工作。包括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保修阶段质量缺陷的记录审核等。何山路隧道为双向6车道,标准段道路路幅总宽24.5m;隧道标准段结构截面尺寸宽37.8米—48.75米,高10.21米,匝道段结构截面尺寸宽48.6米,高8.37米;基坑开挖宽度35米~49.5米,开挖深度2米~17米。

其他:合同其余条款与补充条款有疑义的,以补充条款为准。

9.1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各阶段具体监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施工准备阶段:

- (1) 检查核对施工图纸;
- (2) 检查开工前需办理的各类手续;
- (3) 检查施工现场;
- (4) 组建工地试验室,并报相关机构验收。

施工阶段:

- (1) 审查施工单位各项准备工作,及时组织召开第一次工地例会,下达开工通知书;
- (2) 督促施工单位施工管理和安全文明施工保证体系的建立、健全和实施;贯彻落实“安全生产、预防为主”的方针,加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监督检查,督促整改存在问题,并建立监督检查台帐。

(3) 审批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的施工进度计划,并督促实施;

- (4) 组织设计交底及图纸会审,组织导线点交桩、测量复核;
- (5) 审批施工单位提出的分包工程项目及审查分包单位资质;
- (6) 编制月用款计划;复核已完工程量,签署工程月用款报告;审核变更预算,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变更应及时报批,并根据合同有关条款对变更额正确审核;在工程完工后三个月内完成竣工结算审核并上报业主;
- (7) 审批工程使用的原材料、半成品、成品和设备,监督检查承包人工地试验室的运行质量,检查承包人进场材料记录及自检台帐,并按规定频率做好监理抽检平行试验,并建立台帐以备核查及派专职见证人员做好见证取样检测的见证工作;
- (8) 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现行规范、规程、标准和设计要求施工。必要时,应配合

2018-09-05 15:18:39.0

工程施工的需要进行 24 小时日夜监理，控制工程质量。对关键工序的实施旁站监控；

(9) 检查工程施工质量、对隐蔽工程进行复核签证，主持工程质量事故的分析、处理；

(10) 协调施工进度计划，及时提出调整意见，控制工程进度；

(11) 保管工程保险单据复印件，及时提醒业主或施工单位办理保险延期手续，协助业主或施工单位进行保险索赔；

(12) 工程形象进度旬报每月报送两期，上旬为上月 26 日至本月 5 日，中旬为 6 日到本月 15 日，报送日期为每月 6 日和 16 日，下旬内容并入监理月报，不再单独上报。

(13) 督促执行承包合同，协助处理合同纠纷和索赔事宜，协调业主和施工单位之间的争议及相关施工单位之间的争议；

(14) 督促施工单位根据档案管理部门的规定整理合同文件及施工技术档案资料，对资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予以确认；

(15) 组织施工单位对工程进行阶段验收及竣工初验，并督促整改。对工程施工质量提出评估意见，协助业主组织竣工验收；

(16) 协助委托人组织和参与设备调试和项目动用前的各项准备工作。

(17) 监理应充分了解其他项目工程施工已存在的、或潜在对本项目管杆线的破坏因素，要求本项目工程承包商采取切实的保护措施，防止本工程管杆线遭破坏。同时，监理应充分了解本项目工程施工对其他市政公用管杆线已存在的、或潜在的破坏因素，并要求本项目工程施工单位采取切实的保护措施，防止因本项目工程施工而破坏其他市政公用管杆线。

(18) 监理要积极协调承包人和各综合管线单位的施工关系，协调处理交叉施工矛盾，随工程进度做好管线迁移和预埋的协调工作，对管线预埋的平面位置和深度、改槽回填、检查井计量要进行控制，对各综合管线单位安全文明施工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同时，督促承包人做好路基范围内的管线加固，并做好加固工程量的现场签证工作。

竣工验收阶段：

(1) 检查、督促并协助施工单位根据档案管理部门的规定整理工程竣工档案，并协助施工单位移交工程档案；

(2) 参与工程的竣工验收，对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意见，并督促施工单位进行整改；

(3) 处理委托人与施工单位间的合同纠纷。

保修及工程移交阶段：

2018-09-05 15:18:39.0

- (1) 本工程质保期为二年，从竣工验收合格移交接受方之日算起。
 - (2) 保修期间如出现工程质量问题，应参与调查研究，确定发生质量问题的责任，共同研究修补措施并督促实施；
- 参与工程移交验收，对验收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意见，并督促施工单位进行整改。

9.2 支付酬金

正常工作酬金的支付：

- (1) 无预付款；
- (2) 付款与建设工程同步，工程进度款按合同内完成合格工作量的 60% 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并中介审核后付至中介审计价的 80%，监理费经国家审计后且工程质保期结束后付一次付清。
- (3) 工期延长或延误，监理费不另行增加。

9.3 变更

9.3.1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监理人原因导致本合同期限延长时，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本项目按实际工期需要增加服务期限时不再增加额外费用。

9.3.2 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如有附加工作不再增加额外费用。

9.3.3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按下列方法确定：如有正常工作中补充增加内容不再增加额外费用。

9.3.4 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的变化导致监理人的正常工作量减少时，相应减少合同金额。

9.4 通用条款补充说明

9.4.1 监理人义务补充：(15) 经委托人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9.4.2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补充：(1) 监理人员更换申请次数，不得大于“主要监理人员表”中的 20%，且每次更换均需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总监理工程师不得更换。如监理单位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的监理人员或更换监理人员的数量超出投标文件“主要监理人员表”中的 20%，每超出一人次，须向建设单位支付合同暂估价 10% 的合同违约金，违约金在每次支付监理费用时同比扣除。(2) 委托人可要求监理人更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项目监理机构人员，监理人应无条件配合，且必须在一周内更换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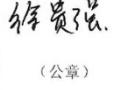
9.4.3 使用委托人财产补充：委托人仅在施工现场或现场附近为监理人提供两间办公用房，不提供其他办公、生活用品、设施等条件。所有为开展本项目监理服务所需的办公、生活等条件均由监理人自行负责。

9.4.4 奖励说明：本合同无奖励条款。

2018-09-05 15:18:39.0

(2) 竣工验收证明 (2021 年 1 月 20 日)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装饰工程	结构类型	/	层数/ 建筑面积	78343m ²
施工单位	苏州苏明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计琴	开工日期	20.10.4
项目负责人	曲晓立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邹振忠	完工日期	21.1.20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1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1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 3 核查项, 符合要求 3 项, 共 抽查项, 符合要求 3 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 6 抽查项, 符合要求 6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21 年 1 月 20 日	21 年 1 月 20 日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道路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			工程规模	40686.983 万元
施工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 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徐勇	开工日期	2018年9月17日
项目经理	姚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亮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 经查 6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 核查	共 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 功能核查和 抽查结果	共核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共抽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4 项, 符合要求 4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桥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			工程规模	40686.983 万元
施工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徐勇	开工日期	2018年9月17日
项目经理	姚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亮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4 分部, 经查 4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4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和抽查结果	共核查 项, 符合要求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要求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明挖隧道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			工程规模	40686.983 万元
施工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 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徐勇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7 日
项目经理	姚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亮	竣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30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1 分部, 经查 11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 核查	共 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 功能核查和 抽查结果	共核查 4 项, 符合要求 4 项, 共抽查 4 项, 符合要求 4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7 项, 符合要求 7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 验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雨水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			工程规模	40686.983 万元
施工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徐勇	开工日期	2018年9月17日
项目经理	姚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亮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 经查 3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和抽查结果	共核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共抽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 项, 符合要求 1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污水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

编号：_____

工程名称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			工程规模	40686.983 万元
施工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徐勇	开工日期	2018年9月17日
项目经理	姚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亮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经查 3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符合标准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和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 项，符合要求 1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单位负责人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	开工日期	2018.9.17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2.30	经对工程检查、验收，该工程符合各项技术标准，满足设计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参建单位已全面执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合同造价 (万元)	40686.983 万元	施工决算 (万元)				
<p>验收范围： 本标段明挖暗埋隧道工程：主线长 970m，起止里程为 NK2+207/SK2+213~K3+180。两条隧道隧道长 720m，其中 A 隧道长 360m，起止里程为 AK0+000~AK0+360，B 隧道长 360m，起止里程为 BK0+015~BK0+375。1 座主线最低点废水泵房（1#）位于 K2+395~K2+403 处，内尺寸 5m*8m；1 座 AB 隧道雨水泵房位于 K2+681~K2+691 处，内尺寸 5m*10m；1 座设备用房（变电所及消防泵房）位于 K2+580~K2+622 处，均为地下附建式。 本标段道路工程：龙池西路起点桩号为 LK1+200，终点桩号为 LK1+354.07，路线总长度为 154.07m。贺九岭路起点桩号为 HK1+354.07，终点桩号为 HK1+848.28，路线总长度为 494.21m。此道路位于隧道暗埋结构顶板以上，且在贺九岭路与龙池路东侧布置 1 对公交站台，站台长度 30m，公交站台宽 2m。龙池路起点桩号为 LK0+000，终点桩号为 LK0+196.45，路线总长度 196.45m。涧溪路恢复，路线总长约 100m 左右。 本标段排水工程：雨水管道 513.9m，污水管道 373.9m。 本标段箱涵工程：本箱涵为 1 孔净 5m，箱涵宽 24m，箱涵与河道正交。顶板厚度 40cm，底板厚度 60cm，边墙 60cm。箱涵主体采用 C35 砼。</p>				竣 工 验 收	2021 年 1 月 20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孙永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叶峰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孙永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陆志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程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第二部分 履约评价情况

1.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三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光明中心区 05-14 地块初级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查询网址：

https://www.szgm.gov.cn/gmjzgwj/gkmlpt/content/12/12509/post_12509195.html#19389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三季度合同履行评价结果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合同类型	得分	评价等级
1	[光明北地区]法定图则03-16地块拆迁安置房项目	广咨国际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90	优秀
2	规划一路(富利北路-李松荫炮台路)市政工程	广咨国际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85	良好
3	将石派出所改造安置工程项目	深圳华仑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79	合格
4	科学城体育中心	深圳市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83	良好
5	科卓路(科先路-科达路)市政工程	广咨国际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85	良好
6	马田街道薯田埔片区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博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83	良好
7	明湖智谷重点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第二批)	深圳中邦国际工程科技顾问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80	良好
8	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	深圳中邦国际工程科技顾问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80	良好
9	市公安消防支队消防应急实战训练基地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建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63	合格
10	田寮石场边坡完善工程	深圳市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73	合格
11	五十五号路(侨凯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76	合格
12	西田片区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83	良好
13	新美一村(二期)拆迁安置房项目	深圳市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78	合格
14	新兴湖科技产业社区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建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73	合格
15	云谷片区排水设施完善工程	深圳市建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83	良好
16	长荫路(思源西路-下南二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68	合格
17	长圳保障房片区学校扩建工程配套道路	深圳华仑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76	合格
18	圳美消防站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73	合格
19	光明区外国语学校改扩建工程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20	光明区狮山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0	良好
21	光明区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一期)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5	合格
22	光明区玉成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65	合格
23	将石派出所改造安置工程项目	深圳市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24	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93	优秀
25	蜀光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0	良好
26	薯田埔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	深圳华仑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5	合格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三季度合同履行评价结果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合同类型	得分	评价等级
209	凤凰街道乐善麦公祠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工程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8	合格
210	凤凰街道乐善麦公祠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工程	福建省泉州市古建筑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4	良好
211	公明街道4处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工程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6	合格
212	公明街道4处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工程	福建省泉州市古建筑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4	良好
213	光明中心区05-14地块初级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设计	75	合格
214	光明中心区05-14地块初级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1	合格
215	光明中心区05-14地块初级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2	合格
216	光明中心区05-14地块初级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中建深装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2	合格
217	合水口人才房学校	深圳市建研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合同	75	合格
218	合水口人才房学校	深圳市天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合同	75	合格
219	合水口人才房学校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2	良好
220	合水口人才房学校	中航国润(深圳)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建设计	80	良好
221	合水口人才房学校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86	良好
222	合水口人才房学校	中建一局集团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2	良好
223	合水口人才房学校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2	良好
224	河心路(东周路-光明大道)电力迁改工程	深圳新能电力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75	合格
225	河心路(东周路-光明大道)电力迁改工程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8	合格
226	河心路(东周路-光明大道)电力迁改工程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8	合格
227	河心路(东周路-光明大道)电力迁改工程	深圳市威彦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8	合格
228	河心路(东周路-光明大道)市政工程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2	良好
229	河心路(东周路-光明大道)市政工程	中交一公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2	良好
230	河心路(东周路-光明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80	良好
231	河心路(东周路-光明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4	良好
232	马田街道2处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工程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6	合格
233	马田街道2处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工程	福建省泉州市古建筑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3	良好
234	新湖街道2处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工程	广东南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8	合格

2.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二季度合同履行评价结果（科学城体育中心）

查询网址：

https://www.szgm.gov.cn/gmjzgwj/gkmlpt/content/12/12328/post_12328356.html#19389

The screenshot shows a government information website interface. At the top, there is a search bar with the placeholder text "请输入搜索关键词". Below the search bar, there is a navigation menu with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selected.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索引号: 12440300670022970E/2025-00031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5-08-13
名称: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合同履行评价结果	
文号:	发布日期: 2025-08-13
关键词:	

Below the table, there are options for printing and sharing. The main title of the document is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合同履行评价结果". The release date is 2025-08-13 and the view count is 550. The content states: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合同履行评价结果, 详见附件。". There is one attachment listed: "1.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pdf".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二季度合同履行评价结果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合同类型	得分	评价等级
1	成德路(同观大道-融汇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博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78	合格
2	门户区南片区交通完善工程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76	合格
3	光明区狮山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0	合格
4	光明区玉成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5	合格
5	将石派出所改造安置工程项目	深圳市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0	合格
6	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5	良好
7	高新园门牌六十二号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8	光明北片区十二条市政道路电力、通信迁改工程	深圳华仓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9	光明区档案综合服务中心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10	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华仓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11	光明区外国语学校改扩建工程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12	光明区长圳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13	光明中心区 05-14 地块初级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14	光明中学初中部拆除重建项目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15	光明中学初中部拆除重建项目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16	合水口人才房学校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17	科学城体育中心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18	科学城体育中心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19	下村小学拆除重建(暂定名)工程	深圳市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7	合格
20	光明区消防救援指挥中心建设工程	深圳华仓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1	良好
21	双明大道(龙大桥底)内涝整治工程	深圳锦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68	合格
22	光明区田寮小学改扩建(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9	合格
23	光明区中心医院续建(二期)工程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1	良好
24	田园路(楼岗大道-公明北环)市政工程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7	合格
25	成德路(同观大道-融汇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诚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5	合格
26	东江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诚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5	合格
27	凤侨路(凤腾路-凤裕路)市政工程	深圳华仓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5	合格
28	马田街道薯田埔片区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5	合格
29	茅洲河碧道上游段建设工程	深圳市广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5	合格

备注:

1. 优秀 (90-100)、良好 (80-89)、合格 (60-79)、不合格 (60分以下)。

第 1 页, 共 22 页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二季度合同履行评价结果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合同类型	得分	评价等级
117	通兴路(南环大道-宝山路)市政工程	深圳中质安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风险专项评估合同	70	合格
118	长圳保障性住房片区学校东侧道路市政工程	佳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80	良好
119	白花片区连片产业用地配套道路工程(第一批)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80	良好
120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世和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安全风险专项评估合同	75	合格
121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二十四号路(四十二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市政勘察	80	良好
122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十三号路(六十一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市政勘察	80	良好
123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十三号路(六十一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80	良好
124	李松岗片区A642-0506宗地配套道路工程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风险专项评估合同	75	合格
125	思源东路(曙光路-风景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华鼎晟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80	良好
126	思源东路(曙光路-风景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市政勘察	80	良好
127	五十五号路(桥凯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风险专项评估合同	75	合格
128	光明公安分局指挥中心大楼建设工程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9	合格
129	光明公安分局指挥中心大楼建设工程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130	光明公安分局指挥中心大楼建设工程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测合同(监测、测绘)	85	良好
131	光明公安分局指挥中心大楼建设工程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房建设计	80	良好
132	光明公安分局指挥中心大楼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9	良好
133	光明公安分局指挥中心大楼配套道路工程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134	光明公安分局指挥中心大楼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75	合格
135	光明区狮山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	深圳市欣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房建设计	78	合格
136	光明区狮山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9	合格
137	光明区狮山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	中建八局深圳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138	光明区狮山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139	科学城体育中心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EPCO合同	89	良好
140	科学城体育中心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EPCO合同	89	良好
141	科学城体育中心	中建一局集团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EPCO合同	89	良好
142	科学城体育中心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房建设计	88	良好
143	科学城体育中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89	良好
144	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9	良好
145	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97	优秀

备注:

1. 优秀(90-100)、良好(80-89)、合格(60-79)、不合格(60分以下)。

第 5 页, 共 22 页

3.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光明交警大队光明中队营房建设项目）

查询网址：

https://www.szgm.gov.cn/gmjzgwj/gkmlpt/content/12/12186/post_12186622.html#19389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page from the Shenzhen Government Information Openness Platform. The page title is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Guangming District Construction and Maintenance Bureau 2025 Q1 Contract Performance Evaluation Results). The page includes a search bar, a navigation menu, and a table with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索引号: 12440300670022970E/2025-00019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5-05-21
名称: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文号:	发布日期: 2025-05-21
主题词:	

Below the table, there is a section for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with a release date of 2025-05-21 and 642 views. The content states: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详见附件。" (Guangming District Construction and Maintenance Bureau 2025 Q1 Contract Performance Evaluation Results, see the attachment). The attachment list includes: "1.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pdf".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合同类型	得分	评价等级
1	光明国际马术中心配套道路工程	广咨国际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85	良好
2	深圳市公安局南凤派出所建设工程	深圳中邦国际工程科技顾问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83	良好
3	塘尾第一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华仓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76	合格
4	碧美路(荔山路-罗仔路)市政工程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0	合格
5	光明区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一期)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0	合格
6	将石派出所改造安置工程项目	深圳市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5	合格
7	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7	合格
8	云谷片区排水设施完善工程	深圳市诚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0	良好
9	安民路(狮山一街-光明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7	合格
10	翠辉路(楼辉路-光侨路)市政工程	深圳华仓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7	合格
11	东隅路(华裕路-华夏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建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2	良好
12	佛子坳路(光明大街-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7	合格
13	根玉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7	合格
14	光明北片区十二条市政道路电力、通信迁改工程	深圳华仓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15	光明高新园区行配区十九号路(光明大道-华夏一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1	良好
16	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华仓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17	光明区长圳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7	合格
18	合水口人才房学校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7	合格
19	合水口人才房学校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5	合格
20	恒芳路(将石路-园登路)市政工程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5	合格
21	科学城体育中心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22	楼辉路(光明大街-狮明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7	合格
23	门户区南片区交通完善工程	广咨国际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3	良好
24	深圳市第十高级中学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8	合格
25	狮明路(华夏路-光明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7	合格
26	狮明路(华夏路-光明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7	合格
27	狮山二街(光明大街-狮明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7	合格
28	狮山三街(光辉大道-光明大街)市政工程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7	合格
29	狮山一街(光明大街-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华仓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4	良好
30	田硕路(田辉二路-松白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7	合格
31	银塘路(光侨路-长悦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7	合格

备注:

1. 优秀(90-100)、良好(80-89)、合格(60-79)、不合格(60分以下)。

第 1 页, 共 17 页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5 年第一季度合同履行评价结果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合同类型	得分	评价等级
187	光明交警大队光明中队营房建设项目	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	房建设计	75	合格
188	光明交警大队光明中队营房建设项目	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房建设计	79	合格
189	光明交警大队光明中队营房建设项目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8	合格
190	光明交警大队光明中队营房建设项目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0	合格
191	光明交警大队光明中队营房建设项目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8	合格
192	光明区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一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房建设计	79	合格
193	光明区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一期)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9	合格
194	光明区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一期)	中机华南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8	合格
195	河心路(华夏二路-东明大道)市政工程	佳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79	合格
196	河心路(华夏二路-东明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8	合格
197	河心路(华夏二路-东明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8	合格
198	河心路(华夏二路-东明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8	合格
199	田寮消防站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8	合格
200	田寮消防站	深圳市精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8	合格
201	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02	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中建科工集团绿色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03	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房建设计	89	良好
204	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房建设计	89	良好
205	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9	合格
206	光明区玉成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9	良好
207	光明区玉成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市领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9	良好
208	光明区玉成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广州瑞华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房建设计	88	良好
209	光明区玉成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89	良好
210	光明区长圳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市平之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8	合格
211	光明区长圳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9	合格
212	光明区长圳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13	光明区长圳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中建科工集团绿色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14	光明区长圳第二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房建设计	88	良好
215	A520-0175宗地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9	合格
216	A520-0175宗地配套道路工程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17	A520-0175宗地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	86	良好

备注:

1. 优秀(90-100)、良好(80-89)、合格(60-79)、不合格(60分以下)。

第 7 页, 共 17 页

4.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4 年第四季度合同履行评价结果（光明区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一期））

查询网址：

https://www.szgm.gov.cn/gmjzgwj/gkmlpt/content/12/12012/post_12012478.html#19389

The screenshot shows a government website interface. At the top, there is a search bar with the text "请输入搜索关键词". Below the search bar, there is a navigation menu with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selected, leading to "其他" and "履约信息".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索引号: 12440300670022970E/2025-00005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5-02-21
名称: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四季度合同履行评价结果	
文号:	发布日期: 2025-02-21
主题词:	

Below the table, there are options for printing and sharing. The main title of the document is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四季度合同履行评价结果". The release date is 2025-02-21 and the view count is 720. The content summary states: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四季度合同履行评价结果, 详见附件。". There is one attachment listed: "1.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四季度合同履行评价结果.pdf".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四季度合同履行评价结果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合同类型	得分	评价等级
1	东隅路（华裕路-华夏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85	良好
2	凤桥路（凤腾路-凤裕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76	合格
3	光明公安分局指挥中心大楼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80	良好
4	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市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78	合格
5	竞速式小轮车场地建设工程	深圳市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85	良好
6	马山街道薯田埔片区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博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85	良好
7	万丈坡片区（暂定名）幼儿园及托育机构建设工程项目	深圳市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78	合格
8	新兴湖科技产业社区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79	合格
9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人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合同	83	良好
10	安民路（狮山一街-光明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7	良好
11	翠辉路（楼辉路-光桥路）市政工程	深圳华仑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7	良好
12	大捷达工业区旧改配套育新园路等4条市政工程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5	合格
13	东隅路（华裕路-华夏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建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0	良好
14	东长路（十二号路-东明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5	良好
15	东周公园周边道路工程项目	深圳市天旭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0	良好
16	东周学校改扩建工程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3	良好
17	凤德路（碧秀路-凤裕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4	良好
18	凤德路（碧秀路-凤裕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7	良好
19	凤凰街道乐善堂公祠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工程	深圳锦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5	良好
20	凤林路（碧秀路-凤裕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造价咨询合同	84	良好
21	凤林路（碧秀路-凤裕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造价咨询合同	85	良好
22	佛子坳路（光明大街-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7	良好
23	高新园区门户区六十二号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7	良好
24	高新园区门户区六十二号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1	良好
25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	深圳市丰浩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5	良好
26	公明街道4处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工程	深圳锦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7	良好
27	光辉大道市政工程	深圳市建衡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0	良好
28	光明白花一路（光明白花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铭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0	良好
29	光明北片区十二条市政道路电力、通信迁改工程	深圳华仑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7	合格
30	光明北片区十二条市政道路电力、通信迁改工程	深圳华仑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81	良好
31	光明大街（光桥路-华夏二路）市政工程	深圳市诚信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合同	75	合格

备注：

1. 优秀（90-100）、良好（80-89）、合格（60-79）、不合格（60分以下）。

第 1 页，共 22 页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四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合同类型	得分	评价等级
218	光明区人民武装部新营区建设工程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80	良好
219	光明区人民武装部新营区建设工程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测合同（监测、测绘）	80	良好
220	光明区人民武装部新营区建设工程	深圳市建研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合同	80	良好
221	光明区人民武装部新营区建设工程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勘测合同（监测、测绘）	80	良好
222	光明区人民武装部新营区建设工程	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合同	80	良好
223	光明区人民武装部新营区建设工程	广东普天防雷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合同	80	良好
224	光明区人民武装部新营区建设工程	深圳市建研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合同	80	良好
225	光明区人民武装部新营区建设工程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检测合同	80	良好
226	光明区狮山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	中建八局深圳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8	良好
227	光明区狮山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	深圳市中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88	良好
228	光明区狮山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89	良好
229	光明区狮山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项目	深圳市歌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房建设计	88	良好
230	光明区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一期）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31	光明区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一期）	中机华南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32	光明区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一期）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房建设计	88	良好
233	光明区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一期）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9	合格
234	光明区实验学校改扩建工程（一期）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合同	79	合格
235	光明区田寮小学改扩建（暂定名）建设工程	中建电力工程（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36	光明区田寮小学改扩建（暂定名）建设工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37	光明区田寮小学改扩建（暂定名）建设工程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9	合格
238	光明区田寮小学改扩建（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9	合格
239	光明区田寮小学改扩建（暂定名）建设工程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房建设计	78	合格
240	光明区田寮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洪崖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合同	80	良好
241	光明区田寮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检测合同	80	良好
242	光明区田寮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市谋成勘测有限公司	勘测合同（监测、测绘）	80	良好
243	光明区田寮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检测合同	80	良好
244	光明区田寮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市建研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合同	80	良好
245	光明区田寮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勘测合同（监测、测绘）	80	良好
246	光明区外国语学校改扩建工程	中建八局深圳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	79	合格
247	光明区外国语学校改扩建工程	江苏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79	合格
248	光明区外国语学校改扩建工程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房建设计	80	良好

备注：

1. 优秀（90-100）、良好（80-89）、合格（60-79）、不合格（60分以下）。

第 8 页，共 22 页

第三部分 企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

企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建设地点 (市级)	帮扶金额	备注
1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	2025 年 9 月 11 日	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90000 元	竣工时间： 2025 年 10 月 9 日
2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	2025 年 9 月 11 日	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80000 元	竣工时间： 2025 年 10 月 9 日
3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	2025 年 9 月 20 日	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120000 元	竣工时间： 2025 年 10 月 22 日

1. 提供企业（2020 年 10 月 30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参与的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2. 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许可证（如有）、竣工验收报告（必须提供）。以上材料仍不能证明上述要求的，可再提供项目建设单位的证明。

3. 业绩提供不超过 2 项，如提交业绩超过 2 项，只计取前 2 项。

4. 提供相关主管部门或合同签订单位出具的已完工业绩证明（含金额）。

企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建设地点 (市级)	备注
1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	2025 年 9 月 11 日	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竣工时间： 2025 年 10 月 9 日
2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	2025 年 9 月 11 日	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竣工时间： 2025 年 10 月 9 日
3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	2025 年 9 月 20 日	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竣工时间： 2025 年 10 月 22 日

1. 提供企业（2020 年 10 月 30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参与的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2. 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许可证（如有）、竣工验收报告（必须提供）。以上材料仍不能证明上述要求的，可再提供项目建设单位的证明。

3. 业绩提供不超过 2 项，如提交业绩超过 2 项，只计取前 2 项。

4. 提供相关主管部门或合同签订单位出具的已完工业绩证明（含金额）。

(1)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

1) 合同关键页

协议编号: _____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建筑业企业帮扶协议

项目名称: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

甲 方: 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乙 方: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协议共 4 页 (不含封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本帮扶项目相关事宜，乙方自愿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予以援助帮扶。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各方达成协议如下：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及区党工委、区管委会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决策部署，遵循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构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为目标，结合镇村实际建设所需，发挥建筑业企业所长，做好建筑业企业结对帮扶，促进乡村振兴。

一、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充分发挥在土地、自然资源、人力资源、组织协调及在地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为产业发展提供必要的支持和保障，做好协调解决工作。
2. 甲方需按照“特事特办、专款专用”的原则，负责协调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问题，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3. 乙方发挥资金等方面的优势，向甲方提供资金捐赠，用于支持明溪村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的发展，提升产业规模和效益，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村民增收致富。
4. 乙方有权就捐赠行为相关企业所得税（或个人所得税）税额扣除事宜，要求甲方给予相关协助。
5. 甲乙双方共同成立工作协调小组，由双方指派代表组成，共同协商重要节点及解决有关壮大明溪村集体经济的问题。

二、项目投资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预期一期投资为 9 万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元人民币，乙方捐赠金额为 9 万元人民币。

三、协议期限

1. 开始日期：2025 年 9 月 11 日（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2. 完成日期：2025 年 9 月 30 日

四、乙方受甲、乙方委托必须完成以下管理目标：

1. 捐赠帮扶项目总金额控制在本项目预期一期投资 9 万元人民币内。
2. 期限管理目标：本项目完成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

五、承诺

1. 甲方承诺，遵守本协议中的各项约定，为乙方提供项目实施的必要条件，承担合同约定的义务。
2. 乙方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本项目工作范围和内容，承担项目捐赠帮扶任务。

六、项目移交及接收

1. 按照本项目捐赠帮扶要求的内容和其他相关的约定，进行项目帮扶验收。
2. 乙方应在本项目通过帮扶验收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交项目帮扶验收表。甲方应在收到接收申请和资料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接收，并签发本项目帮扶验收表。

七、项目维保

1. 甲方应在本项目通过帮扶验收后，严格开展维保工作。

八、协议生效

1. 本协议订立时间：2025 年 9 月 11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_____。
3. 生效条件：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_____。

九、其他

1. 本协议未尽事宜，应当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行业主管部门协调，协调后如争议仍未能达成一致，则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为准解决，双方仍有争议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解决。

2. 本协议签订后，甲、乙方需将本项目帮扶协议、项目帮扶验收表等资料报送至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备案。

3. 鉴于帮扶协议具有公益性，乙方确认本协议为不可撤销协议。

九、合同份数

本协议一式 捌 份，双方各执 肆 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与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协议签署页。

甲方	<p>甲方（盖章）：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张永平  </p> <p>通讯地址：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联系人：张永平 联系电话：15113511182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11 日</p>
乙方	<p>乙方（盖章）：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钱池进 项目负责人：冯志远   </p> <p>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11 楼 联系人：冯志远 联系电话：15902069991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11 日</p>

2) 竣工验收报告

附件 2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

项目帮扶验收表

项目名称：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	
项目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帮扶方/受托方/服务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被帮扶方/委托方/建设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实施时间：实际开始（开工）为 2025 年 9 月 17 日，完成（竣工）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30 日，合共 14 天。	
项目帮扶验收时间：2025年10月09日	
建设内容 完成情况	已按相关合同约定要求完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项目内容及规模：依托微展厅新建茶叶产业包装分装区。投资金额 9 万元人民币。
帮扶完成 情况	资金支持：乙方直接提供资金实际金额： 90000.00 元。 让利（减免费用）金额 / 元。 物资支持：提供设备、材料等物资，包括： / ，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 元。 技术支持：提供 / 等技术支持，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 元。 人员支持：派遣专家人员 / 人次，专家顾问 / 人次为项目服 务，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 元。 其他支持： / ，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 元。

帮扶完成 情况	合计完成帮扶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___90000.00___元。其中：直接资金支持金额___90000.00___元，让利（减免）金额为___/___元，捐赠（物资、设备、技术、人员）支持金额___/___元，其他支持金额___/___元。
帮扶效益 情况	<p>拉动经济增长/增加地方财政收入情况：___/___。</p> <p>促进社会进步情况：___/___。</p> <p>带动就业情况：___/___。</p> <p>拉动收入增长情况：___/___。</p> <p>促进产业发展情况：村内茶园约220亩，按亩产干茶约200斤、市场均价约120元/斤计算，年产量可达50万元。通过新建的茶业产业包装分装区，产业规模升级，集体经济增收效果明显。</p> <p>改善基础设施服务水平情况：___/___。</p> <p>环保和可持续发展：___/___。</p> <p>其他：___/___。</p>
验收意见	<p>帮扶内容完成情况：<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p> <p>未完成部分的处理意见：___/___</p>
验收结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帮扶验收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帮扶验收不通过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张永平 日期：2025年10月09日	  乙方盖章：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签字：冯志远 日期：2025年10月09日

(2)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

1) 合同关键页

协议编号: _____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建筑业企业帮扶协议

项目名称: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
甲 方: 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乙 方: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协议共 4 页 (不含封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本帮扶项目相关事宜，乙方自愿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予以援助帮扶。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各方达成协议如下：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及区党工委、区管委会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决策部署，遵循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构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为目标，结合镇村实际建设所需，发挥建筑业企业所长，做好建筑业企业结对帮扶，促进乡村振兴。

一、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充分发挥在土地、自然资源、人力资源、组织协调及在地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为产业发展提供必要的支持和保障，做好协调解决工作。
2. 甲方需按照“特事特办、专款专用”的原则，负责协调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问题，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3. 乙方发挥资金等方面的优势，向甲方提供资金捐赠，用于支持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的发展，提升产业规模和效益，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村民增收致富。
4. 乙方有权就捐赠行为相关企业所得税（或个人所得税）税额扣除事宜，要求甲方给予相关协助。
5. 甲乙双方共同成立工作协调小组，由双方指派代表组成，共同协商重要节点及解决有关壮大明溪村集体经济的问题。

二、项目投资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预期一期投资为8万元人民币，乙



方捐赠金额为 8 万元人民币。

三、协议期限

1. 开始日期: 2025 年 9 月 11 日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2. 完成日期: 2025 年 9 月 30 日

四、乙方受甲、乙方委托必须完成以下管理目标:

1. 捐赠帮扶项目总金额控制在本项目预期一期投资 8 万元人民币内。
2. 期限管理目标: 本项目完成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

五、承诺

1. 甲方承诺, 遵守本协议中的各项约定, 为乙方提供项目实施的必要条件, 承担合同约定的义务。
2. 乙方承诺, 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 按照本项目工作范围和内容, 承担项目捐赠帮扶任务。

六、项目移交及接收

1. 按照本项目捐赠帮扶要求的内容和其他相关的约定, 进行项目帮扶验收。
2. 乙方应在本项目通过帮扶验收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交项目帮扶验收表。甲方应在收到接收申请和资料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接收, 并签发本项目帮扶验收表。

七、项目维保

1. 甲方应在本项目通过帮扶验收后, 严格开展维保工作。

八、协议生效

1. 本协议订立时间: 2025 年 9 月 11 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3. 生效条件: 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其他

1. 本协议未尽事宜，应当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行业主管部门协调，协调后如争议仍未能达成一致，则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为准解决，双方仍有争议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解决。

2. 本协议签订后，甲、乙方需将本项目帮扶协议、项目帮扶验收表等资料报送至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备案。

3. 鉴于帮扶协议具有公益性，乙方确认本协议为不可撤销协议。

九、合同份数

本协议一式 捌 份，双方各执 肆 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与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协议签署页。



甲方	<p>甲方（盖章）：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张永平  </p> <p>通讯地址：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联系人：张永平 联系电话：15113511182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11 日</p>
乙方	<p>乙方（盖章）：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钱池进 项目负责人：冯志远  </p> <p>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11 楼 联系人：冯志远 联系电话：15902069991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11 日</p>

2) 竣工验收报告

附件 2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

项目帮扶验收表

项目名称：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	
项目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帮扶方/受托方/服务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被帮扶方/委托方/建设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实施时间：实际开始（开工）为 2025 年 9 月 17 日，完成（竣工）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30 日，合共 14 天。	
项目帮扶验收时间：2025年10月09日	
建设内容 完成情况	已按相关合同约定要求完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项目内容及规模：依托微展厅新建设蜂蜜包装储存中心。投资金额 8 万元人民币。
帮扶完成 情况	资金支持：乙方直接提供资金实际金额： 80000.00 元。 让利（减免费用）金额 ____ / ____ 元。 物资支持：提供设备、材料等物资，包括： ____ / _____，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____ / _____ 元。 技术支持：提供 ____ / _____ 等技术支持，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____ / _____ 元。 人员支持：派遣专家人员 ____ / ____ 人次，专家顾问 ____ / ____ 人次为项目服务，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____ / _____ 元。 其他支持： ____ / _____，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____ / _____ 元。

<p>帮扶完成情况</p>	<p>合计完成帮扶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u>80000.00</u> 元。其中：直接资金支持金额 <u>80000.00</u> 元，让利（减免）金额为 <u> </u> / <u> </u> 元，捐赠（物资、设备、技术、人员）支持金额 <u> </u> / <u> </u> 元，其他支持金额 <u> </u> / <u> </u> 元。</p>
<p>帮扶效益情况</p>	<p>拉动经济增长/增加地方财政收入情况： <u> </u> / <u> </u> 。</p> <p>促进社会进步情况： <u> </u> / <u> </u> 。</p> <p>带动就业情况： <u> </u> / <u> </u> 。</p> <p>拉动收入增长情况： <u> </u> / <u> </u> 。</p> <p>促进产业发展情况：<u>村内蜂蜜资源丰富，其中冬蜜年产量约1000斤（市价约100元/斤，利润率约60%），春蜜年产量约2000斤（市价约20元/斤，利润率约50%）。此外，部分蜂农尝试养殖胡蜂（主要销售蜂蛹，单箱成本约150元，每箱产蛹量约4斤，产值约300元，利润约150元）。通过新建设蜂蜜包装储存中心，蜂蜜产能迅速提升，储存量提升，集体经济增收效果明显。</u></p> <p>改善基础设施服务水平情况： <u> </u> / <u> </u> 。</p> <p>环保和可持续发展： <u> </u> / <u> </u> 。</p> <p>其他： <u> </u> / <u> </u> 。</p>
<p>验收意见</p>	<p>帮扶内容完成情况：<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p> <p>未完成部分的处理意见：<u> </u> / <u> </u></p>
<p>验收结果</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帮扶验收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帮扶验收不通过</p>
<p>甲方盖章：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p> <p>甲方代表签字：张永平</p> <p>日期：2025年10月09日</p>	<p>乙方盖章：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p> <p>乙方代表签字：冯志远</p> <p>日期：2025年10月09日</p>

(3)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

1) 合同关键页

协议编号：_____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建筑业企业帮扶协议

项目名称：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

甲 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乙 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协议共 12 页（不含封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本帮扶项目相关事宜，乙方自愿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予以援助帮扶。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各方达成协议如下：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及区党工委、区管委会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决策部署，遵循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构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为目标，结合镇村实际建设所需，发挥建筑业企业所长，做好建筑业企业结对帮扶，促进乡村振兴。

一、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充分发挥在土地、自然资源、人力资源、组织协调及在地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为产业发展提供必要的支持和保障，做好协调解决工作。
2. 甲方需按照“特事特办、专款专用”的原则，负责协调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问题，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3. 乙方发挥资金等方面的优势，向甲方提供资金捐赠，用于支持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的发展，提升产业规模和效益，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村民增收致富。
4. 乙方有权就捐赠行为相关企业所得税（或个人所得税）税额扣除事宜，要求甲方给予相关协助。
5. 甲乙双方共同成立工作协调小组，由双方指派代表组成，共同协商重要节点及解决有关壮大明溪村集体经济的问题。

二、项目投资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预期一期投资为 12 万元人民



币, 乙方捐赠金额为 12 万元人民币。

三、协议期限

1. 开始日期: 2025 年 09 月 20 日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2. 完成日期: 2025 年 10 月 20 日

四、乙方受甲、乙方委托必须完成以下管理目标:

1. 捐赠帮扶项目总金额控制在本项目预期一期投资 12 万元人民币内。
2. 期限管理目标: 本项目完成日期为 2025 年 10 月 20 日前。

五、承诺

1. 甲方承诺, 遵守本协议中的各项约定, 为乙方提供项目实施的必要条件, 承担合同约定的义务。
2. 乙方承诺, 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 按照本项目工作范围和内容, 承担项目捐赠帮扶任务。

六、项目移交及接收

1. 按照本项目捐赠帮扶要求的内容和其他相关的约定, 进行项目帮扶验收。
2. 乙方应在本项目通过帮扶验收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交项目帮扶验收表。甲方应在收到接收申请和资料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接收, 并签发本项目帮扶验收表。

七、项目维保

1. 甲方应在本项目通过帮扶验收后, 严格开展维保工作。

八、协议生效

1. 本协议订立时间: 2025 年 9 月 20 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3. 生效条件: 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其他

1. 本协议未尽事宜，应当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行业主管部门协调，协调后如争议仍未能达成一致，则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为准解决，双方仍有争议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解决。

2. 本协议签订后，甲、乙方需将本项目帮扶协议、项目帮扶验收表等资料报送至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备案。

3. 鉴于帮扶协议具有公益性，乙方确认本协议为不可撤销协议。

九、合同份数

本协议一式 捌 份，双方各执 肆 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与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协议签署页。



甲 方	<p>甲方（盖章）： 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张永平 </p> <p>通讯地址：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联系人：张永平 联系电话：15113511182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20 日</p>
乙 方	<p>乙方（盖章）：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钱池进  </p> <p>项目负责人：冯志远 </p> <p>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11 楼 联系人：冯志远 联系电话：15902069991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20 日</p>

2) 竣工验收报告

附件 2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

项目帮扶验收表

项目名称：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	
项目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帮扶方/受托方/服务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被帮扶方/委托方/建设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实施时间：实际开始（开工）为 2025 年 9 月 20 日，完成（竣工）日期为 2025 年 10 月 20 日，合共 31 天。	
项目帮扶验收时间：2025年10月22日	
建设内容 完成情况	已按相关合同约定要求完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项目内容及规模：新建米酒生产用房，包括蒸酒区、恒温发酵区、恒温存酒房、蒸饭及搅酒区及存米区等内容，新建设生产用房150m ² 。投资金额 12 万元人民币。
帮扶完成 情况	资金支持：乙方直接提供资金实际金额： 120000.00 元。 让利（减免费用）金额 / 元。 物资支持：提供设备、材料等物资，包括： / ，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 元。 技术支持：提供 / 等技术支持，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 元。 人员支持：派遣专家人员 / 人次，专家顾问 / 人次为项目服务，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 元。 其他支持： / ，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 元。

帮扶完成 情况	合计完成帮扶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u>120000.00</u> 元。其中：直接资金支持金额 <u>120000.00</u> 元，让利（减免）金额为 <u> / </u> 元，捐赠（物资、设备、技术、人员）支持金额 <u> / </u> 元，其他支持金额 <u> / </u> 元。
帮扶效益 情况	拉动经济增长/增加地方财政收入情况： <u> / </u> 。 促进社会进步情况： <u> / </u> 。 带动就业情况： <u> / </u> 。 拉动收入增长情况： <u> / </u> 。 促进产业发展情况： <u>村内米酒酿造月产量约1500斤（50度米酒市价约17元/斤、40度米酒约12元/斤），利润率约50%。通过新建设米酒生产用房，产业发展明显提速，有效的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集体经济增收效果明显。</u> 。 改善基础设施服务水平情况： <u> / </u> 。 环保和可持续发展： <u> / </u> 。 其他： <u> / </u> 。
验收意见	帮扶内容完成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未完成部分的处理意见： <u> / </u>
验收结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帮扶验收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帮扶验收不通过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日期：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日期：

3. 投标人业绩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类型	合同金额	项目规模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1	宝通街快速路工程二标段	市政工程 监理业绩	720 万元	西段（和平路-K3+388.9），包括道路工程、管线工程、景观绿化工程、桥梁工程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及图纸。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2 年 1 月 24 日
2	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市政工程 监理业绩	合同额 2528.9187 万元，其中 监理费 1824.4339 万元	工程范围为沿二环南路，西起常禧路以东，东至二环东路，路线全长约 6.5 公里。主线西起常禧路以东，以高架形式跨越规划坡塘路、解放路、中兴大道，以地道形式下穿会稽路、阳明路节点，以地面快速路形式向东止于二环东路。项目采用“高架+地面+地道”组合形式。设计起点至中兴南路段采用高架快速路形式，高架跨越中兴南路路口后落地，该段全长约 2.59km。中兴南路至设计终点段采用地面快速路形式，该段全长约 4.01km。（其中，会稽路路口主线以长地道形式下穿，长地道总长度约 1.32km；阳明北路路口	2020 年 8 月 20 日	2023 年 11 月 10 日

				主线以短地道形式下穿，短地道总长度约 0.44km。)总用地面积约 613.95 亩 (其中新增面积约 293.1 亩)，项目总投资约 35.11 亿元，建安费约 26.47 亿元 (最终以发改委批复的工程规模和投资金额为准)。		
3	金寨南路快速化改造(站前路—深圳路)项目工程监理	市政工程 监理业绩	933.4505 万元	本项目位于肥西县，主要对现状金寨南路进行快速化改造。金寨南路快速化改造(站前路-深圳路)项目(桩号 K1+810.000~K6+555.592) 总长 4.75km，规划为城市快速路，规划红线宽 70m，采用部分高架+地面快速化改造方案。工程建设主要内容为道路、桥梁、隧道、给排水(含泵站及泵站电源报装)、照明(含电源报装)、交通标志标线、管线综合等其他附属设施；	2022 年 8 月 17 日	2024 年 7 月 8 日
4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国道)智慧快速	市政工程 监理业绩	996.6718 万元	I 标段高架路线全长约 3.62 公里，进行快速化改造，主线按城市快速路(兼顾一级公路)标准设计，地	2021 年 11 月	2024 年 6 月 17 日

	路工程 I 标段监理			面辅路按城市主干道设计,采用高架主线+地面道路形式。主线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 匝道 40 公里/小时,地面辅路 50 公里/小时。主线采用双向 6 车道规模,局部路段增设辅助车道至双向 8 车道;地面辅路标准段采用双向 6 车道规模。其中快速路主线桩号范围 K1+457.53 (不含对应下部结构伸缩缝)~K5+076.53(不含对应下部结构伸缩缝),长约 3.2 公里;地面辅路桩号范围 K1+455.49~K5+076.53, 即凤林西路以北至龙王江桥以北段;		
5	富春湾大道(一期)工程 EPC 项目(原名江南大道一期)	市政工程 监理业绩	3039.2966 万元	本项目主要为江南大道《一期》项目,起点位于江南大道与/院路交叉口,终点位于江南大道与经纬路交叉口,道路全长 3000 米,标准麦道路宽度 55 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隧道、综合管廊、桥涵、渠道、雨污水管、交通设施、路灯及景观绿化	2019 年 12 月 8 日	2022 年 11 月 4 日

				等相关内容。具体建设规模隧道工程主要涉及 1 号隧道部分暗埋路段，按城市快速路标准，设计时速 80km/h，双向六车道布置，全长 3000 米；管廊工程实施范围为经纬路-学院路，实施长度 3020 米，管廊功能为干线管廊，结构内净空尺寸为 (7.25×3.5)米。本项目工程总投资约 54.65 亿元，工程建安费约 28.99 亿元。		
6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监理	市政工程 监理业绩	788.352 万元	三标段为隧道工程，隧道长度约 1000 米	2018 年 7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20 日

注：提供投标人近五年（2020 年 10 月 30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参与的已竣工类似市政道路项目监理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数量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取前 5 项）。

1. 宝通街快速路工程二标段

(1) 监理合同

21-064-2...

合同编号：JSGC-2021-0000009-4

建筑工程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宝通街快速路工程（二标段）

发 包 人：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4 月 16 日

第三节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宝通街快速路工程(二标段)；

2. 工程地点：潍坊市；

3. 工程规模：西段（和平路-K3+388.9），包括道路工程、管线工程、景观绿化工程、桥梁工程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及图纸。

4. 工程概算投资额：867204418.21 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招标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文件；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程远军，身份证号码：41122319640225651X，注册号：33000562。

五、签约酬金

人民币 7200000.00 元（大写：柒佰贰拾万元整）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30 日, 计划总工期 390 日历天。

2. 相关服务期限:

-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 年 ___ 月 ___ 日始, 至 ___ 年 ___ 月 ___ 日止。
-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 年 ___ 月 ___ 日始, 至 ___ 年 ___ 月 ___ 日止。
-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 年 ___ 月 ___ 日始, 至 ___ 年 ___ 月 ___ 日止。
-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___ 年 ___ 月 ___ 日始, 至 ___ 年 ___ 月 ___ 日止。

七、双方承诺

-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资料。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1 年 4 月 16 日。

2. 订立地点: 宝通街快速路工程项目指挥部。

3.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 _____ (盖章)

邮政编码: 2611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潍坊分行

账 号: 20000033084700013394747

电 话: 0536-8198825

传 真: _____ \

电子邮箱: _____ \

监理人: _____ (盖章)

邮政编码: 31001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开元支行

账 号: 1202021509900568886

电 话: 057187971183

传 真: 0571-87975506

电子邮箱: chaijc@jnpm.cn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___执行通用合同条款___。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自项目立项开始至工程交付使用过程中的监理服务活动。

2.1.2 监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对设计方案及施工图设计进行审查、优化，提出合理化建议；2、具体联系办理开工前及施工过程中需要由招标人完成的各项施工手续并协调相关部门关系；3、审查施工单位的施工组织条件、技术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及施工进度计划，并督促实施；4、复核开工条件，签署监理意见；5、业主召开施工协调会监理派员工参加；6、按工程技术要求标准，跟踪监理了解施工质量、进度情况，并根据监理范围督促施工单位履行承包合同；7、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规范施工，审查技术变更，控制工程质量和进度，核查原材料质量，认定工程质量和数量，验收工程；8、协助业主在施工过程中，对暂估价的设备、材料及分包工程进行招标，并提供相关技术参数及要求。9、相关文案工作；10、制定造价控制目标，全程跟踪复核工程造价；11、协助甲方办理工程竣工备案手续；12、完成甲方安排的监理管理和协调方面的工作。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现行的《工程施工规范》和《施工验收标准》以及地方通用做法和规定。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_____。

2.3 监理机构和人员

2.3.1 项目总监须常驻现场，并保证 24 小时联系畅通，有事离开工程所在地，必须向委托人请假，每月至少在工地 26 天。不满 26 天的，需缴纳 1000-5000 元/月的违约金。连续三个月不满 26 天，委托人有权终止监理合同。监理人在合同终止前产生的所有债务均由其自行承担。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招标文件及图纸包括的全部内容施工及保修期内的监理。

在涉及工程延期/___天内和（或）金额/___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执行“通用条款”_____。

2.5 提交报告

(2) 总监理工程师变更证明

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宝通街快速路工程二标段监理变更项目负责人申请的批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上报的《关于人员变更的函》已收悉。根据合同专业条款 9.3.2 监理人确需更换项目总监的规定，对你单位申请变更的项目总监进行了审查，经审查申请变更人员江强斌资格条件符合要求，我单位同意宝通街二标段监理单位项

目总监由程远军（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33000562，身份证号：41122319640225651X）变更为江强斌（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33012020，身份证号：362523198309241657）。

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1日



(3) 竣工验收证明 (2022 年 1 月 24 日)

表 E-07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验管表 2

工程名称	宝通街快速路工程二标段	开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17 日	对工程质量的评价 经综合验收小组验收,核工程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规定,完成设计文件内容,达到综合验收条件,一致通过验收工程质量合格。	
施工单位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舜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 年 1 月 16 日		
合同造价 (万元)	86720.441821	施工决算 (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不含绿化工程): 本项目为宝通街快速路,本标段 (K0+000~K3+388.9) 包括 1 座主线高架桥全长 2928.4m、6 座匝道桥全长 1085.477m、1 座引桥全长 120m、地道道桥长度 3339m; 主线桥断面设计采用双向 6 车道,标准断面宽度 20m; 地面道路总宽 76m,双向 8 车道 (主路双向 6 车道,辅路双向 2 车道)。 道路工程:挖土方 10 万 m ³ 、填土方 6 万 m ³ 、18cm 厚水泥石灰稳定碎石基层 309391.6 m ³ 、16cm 厚水泥石灰稳定碎石基层 99827.1 m ³ 、4cm 厚 SMA-13 改性沥青玛蹄脂碎石混合料上面层 248000 m ³ 、6cm 厚 AC-20 中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下面层 248000 m ³ 、大小出入口 5cm 厚 AC-10 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上面层 3133 m ³ 、大小出入口 5cm 厚 AC-16 中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下面层 3133 m ³ 、砾垫土填 1.53km (最高 5.057m)、人行道铺装 19703 m ² 、路缘石 32728m 等。 桥梁工程:主线高架桥 1 座、匝道桥 6 座、地道桥 1 座,共计桩基 576 根、承台 171 座、墩柱 260 根 (最大墩柱高度 15.753m)、桥台 7 座、盖梁 131 道、预制箱梁 922 片、20m 空心板 24 片、钢混组合梁 5 跨 (最大单跨 60m,总重约 3 千吨)、混凝土 16.5 万方、钢筋 2.9 万吨、混凝土涂装 99928 m ² 等。 排水工程:雨水箱涵 3287m (单孔 2m*2m 共计 2062m、单孔 2.6m*2.6m 共计 896m、单孔 2.5m*2m 共计 300m、单孔 2m*1.5m 共计 8m、4 孔 2m*0.8m 共计 12m、2 孔 2m*1m 共计 19m)、雨水管道 6578m (d1650 钢筋混凝土 2 级管共计 340m、d1500 钢筋混凝土 2 级管共计 172m、d800 钢筋混凝土 2 级管共计 120m、d600 钢筋混凝土 2 级管共计 570m、dn400PE 复合管共计 2760m、dn300PE 复合管共计 2610m)、污水检查井 275 座 (普通箱涵检查井 62 座、2000*2000 矩形 90° 三通检查井 1 座、2000*2000 矩形直通检查井 4 座、φ1500 圆形检查井 14 座、φ1000 圆形检查井 151 座、φ1250 圆形检查井 4 座、矩形直线检查井 7 座、矩形三通检查井 9 座)、污水管道 2872m (d600 钢筋混凝土 3 级管共计 368m、d800 钢筋混凝土 3 级管共计 8m、d1250 钢筋混凝土 3 级管共计 328m、d800 钢筋混凝土 2 级管共计 1094m、d1000 钢筋混凝土 2 级管共计 518m、d600 钢筋混凝土 2 级管共计 160m、d500 钢筋混凝土 2 级管共计 336m)、污水检查井 89 座 (1600*1600 圆形检查井 3 座、1600*1600 矩形 90° 三通检查井 3 套、1360*1360 圆形检查井 7 套、1360*1360 矩形 90° 三通检查井 5 套、φ1000 圆形检查井 42 套、φ1250 圆形检查井 2 套、φ1500 圆形检查井 24 套、圆形检查井 3 套)、级配碎石回填 12 万 m ³ 等。 照明工程:照明电缆 3.4 万 m、电缆保护管 8 万 m、组合成套箱式变电站 2 座、新建路灯 208 套、桥栏杆照明灯 2300m、吸顶灯 190 套、人 (手) 孔井 194 座、现状路灯拆除、翻新后重新安装 135 套、景观照明灯 1 万套、亮化电缆 4 万 m 等。 具体工程量以审计结算为准。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1 月 24 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 个别雨水口内拉拔清理不彻底。 2. 人行道铺砖局部存在细砂填缝不密实现象。 3. 局部路缘石有油污问题,清洗不到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邀请单位

2. 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1) 监理合同

20 = 176 - 1

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项目委托人：绍兴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全过程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全过程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招标，委托人将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委托全过程承包人实施，考虑到全过程承包人所拥有的相关资质、技术力量及管理经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文件精神，经各方友好协商，就该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事宜达成如下一致意见。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投资：建安费约 26.47 亿元（最终以发改委批复的工程规模和投资金额为准）

建设地点：绍兴市越城区二环南路。

建设规模：工程范围为沿二环南路，西起常禧路以东，东至二环东路，路线全长约 6.5 公里。主线西起规划常禧路以东，以高架形式跨越规划坡塘路、解放路、中兴大道，以地道形式下穿会稽路、阳明路节点，以地面快速路形式向东止于二环东路。项目采用“高架+地面+地道”组合形式。设计起点至中兴南路段采用高架快速路形式，高架跨越中兴南路路口后落地，该段全长约 2.59km。中兴南路至设计终点段采用地面快速路形式，该段全长约 4.01km。（其中，会稽路路口主线以长地道形式下穿，长地道总长度约 1.32km；阳明北路路口主线以短地道形式下穿，短地道总长度约 0.44km。）总用地面积约 613.95 亩（其中新增面积约 293.1 亩），项目总投资约 35.11 亿元，建安费约 26.47 亿元（最终以发改委批复的工程规模和投资金额为准）。

资金来源：自筹 100%

服务期限：计划建设工期为 2020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0 月，本项目服务期限要求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财务决算审计完成，项目缺陷责任期满且完成招标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之日止。

二、项目服务范围和内容：

本项目为监理、造价咨询、项目管理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主要内容如下：

(1) 工程监理：主要内容包括配合开展施工前准备工作、施工阶段全过程监理、配合结算审核及保修阶段的监理，包括施工管理及移交管理，对整个工程建设的质量、进度、投资、安全、合同、信息及组织协调所有方面进行全面控制和管理、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督促管理。具体监理工作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及《施工旁站监理管理办法》组织实施。

(2) 全过程造价控制：①进行施工图清单预算编制；②与 EPC 总承包单位进行核对，并配合财政审计；③根据承包合同、进度计划编制用款计划书；④参与造价控制有关的工程会议；⑤负责对承包人报送的每月（期）

完成进度款月报表进行审核,并提出当月(期)付款建议书;⑥承包方提出索赔时,凭据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提供咨询意见;⑦协助发包人及时审核因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发生的费用,相应调整造价控制目标,并向发包人提供造价控制动态分析报告;⑧提供与造价控制相关的人工、材料、设备等造价信息和其他咨询服务;⑨负责建设项目工程造价相关合同履行过程的管理,提出工程设计、施工方案的优化建议,各方案工程造价的编制与比选;⑩通过对工程项目前期阶段、施工阶段的现场跟踪,就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合同管理、工程变更、现场签证、材料价格及形象进度等涉及工程费用方面的问题配合发包人提供咨询和控制;⑪咨询人负责前期工作所有专业的设计概预算审核(如有):根据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及初步设计图纸,相应的建设工程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与概预算定额,对工程量计算、定额套用、费率计取进行确定或核对,完成概预算文件的审核;对审核有问题的概预算进行补充、调整和完善;出具编制或审核报告;⑫参与建设项目前期财务审计、建设期财务跟踪审计和竣工财务决算,并配合 EPC 工程竣工结算审核;⑬跟踪审计需符合浙审投(2014)27 号《浙江省政府投资项目跟踪审计实施细则》和《浙江省政府投资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实施细则》的要求;⑭管线迁移、绿化迁移、拆迁合同签订、交通安全设施迁改等前期项目委托人要求的其他咨询事项;⑮核定分阶段完工的分部工程结算(初审);⑯管线迁改、征地拆迁、绿化迁改等除 EPC 总承包工程外其他工程的预算审核和合同审核等前期事项及工程结算审计;⑰其他以上内容不包括的全过程造价控制工作内容。

(3) 项目管理:项目委托人的授权范围内履行工程项目建设管理的义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协助建设单位进行项目前期策划、经济分析、投资确定;②协助办理有关手续(包含土地征用、规划许可、质安监手续、施工许可、档案归档、竣工备案等);③协助建设单位签订合同并监督实施;④督促 EPC 总承包单位完成施工图报审、预算送审;⑤项目全过程施工管理直至项目竣工验收、竣工备案、档案归档、整体移交等。

三、项目服务目标:

质量目标:合格。

四、项目报酬:

本项目工程咨询服务费由监理费、造价咨询费组成。具体收费标准如下:

1、监理费计费额为 EPC 项目各部分工程累计施工图预算审定价,并参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中的收费标准的 60% 计算确定,即监理费收费为:参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中的收费标准×文件规定基数×60%;本工程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0、高程调整系数 1.0。

2、造价咨询费计费额为 EPC 项目各部分工程累计施工图预算审定价,并参照《浙江省物价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通知》(浙价服[2009]84 号)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收费标准的 60% 作为基准价。竣工结算审计(初审)审核基本费不再单独计取。

3、本项目总费用=(监理费+造价咨询费)*[1+中标浮动率(-1.00%)].

4、竣工结算审计（初审）的核增核减追加费不包括在投标报价内，核增核减追加费参照《浙江省物价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通知》（浙价服[2009]84 号）标准的 60%（超过 5%以外的核减额、核增额*5%*60%）*[1+中标浮动率(-1.00%)], 由项目委托人支付，费用由项目委托人直接从第三人（EPC 承包方）工程款中扣除。

5、本项目暂定合同价为：2781.9 万元（大写金额：贰仟柒佰捌拾壹万玖仟元整）

五、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 4、合同条款
-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初步设计文件及其审查批复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

六、项目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全过程承包人提供项目建设的必要条件。

七、全过程承包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规定的工作范围和内容，承担全过程工程咨询任务。

八、本合同一式拾贰份，自三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三方各执肆份。

项目委托人：（签章）

全过程承包人：（签章）

全过程承包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签章）

（联合体成员）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迪化桥
河沿 207 号

地址：杭州市求是路 8 号
公元大厦北楼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 692 号
（稽山街道办事处南侧）瑞远航天

开户行：

开户行：工行杭州开元支行

开户行：建设银行越城支行

账号：

账号：1202021509900568886

账号：33001653549053003519

邮编：

邮编：310013

邮编：312000

电话：

电话：0571-87982049

电话：0575-88979678

本合同签订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

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补充协议

- 项目委托人：绍兴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全过程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全过程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 2020 年 8 月 20 日签订的《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第四十四条约定，全过程工程咨询报酬，签订合同时，中标价作为合同价暂定价，项目完成初步设计批复，需按照第四十三条全过程工程咨询报酬确定调整合同价（咨询费），签订补充合同后按支付条款支付。原合同中，项目总投资约 35.11 亿元，建安费约 26.47 亿元，全过程工程咨询报酬暂定价为：2781.9 万元（大写金额：贰仟柒佰捌拾壹万玖仟元整）。现绍市发改中心【2020】40 号《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文件，已经核定本工程概算总投资为 334580.65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33080.28 万元。现双方在原合同约定的基础上，就进一步明确全过程工程咨询报酬事项，签订本补充协议如下：

1、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报酬合同价变更为：2528.9187 万元（大写金额：贰仟伍佰贰拾捌万玖仟壹佰捌拾柒元整）。其中监理费为 1824.4339 万元，造价咨询费为 704.4848 万元。

2、原合同第四十四条第 1 款全过程工程咨询报酬支付条款变更为：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万元)	备注
首付款	工程量完成至建安投资 10%时	支付合同价的 10%	252.8919	
第二次付款	工程量完成至建安投资 30%时	支付合同价的 10%	252.8919	
第三次付款	工程量完成至建安投资 50%时	支付合同价的 20%	505.7838	
第四次付款	工程量完成至建安投资 70%时	支付结算合同价的 20%	/	未完成 EPC 项目各部分工程施工图预算审定的，待完成后支付。支付时根据 EPC 项目各部分工程累计施工图预算审定价，按照原合同工程咨询服务费收费标准，双方确定最终咨询费用后按照支付比例进行支付。

1、监理费计费额为 EPC 项目各部分工程累计施工图预算审定价，并参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中的收费标准的 60%计算确定，即监理费收费为：参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中的收费标准×文件规定基数×60%；本工程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0、高程调整系数 1.0。

监理费计算式：

基价=(4882.6-2712.5)×(233080.28-200000)/(400000-200000)+2712.5=30714375.78 元

监理费基准价=30714375.78 (基价)×1 (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 (专业调整系数)×1.0 (高程调整系数)=30714375.78 元

监理费= 30714375.78 元×0.6=18428625 元

2、造价咨询费计费额为 EPC 项目各部分工程累计施工图预算审定价，并参照《浙江省物价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通知》(浙价服[2009]84 号)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收费标准的 60%作为基准价。竣工结算审计(初审)审核基本费不再单独计取。

造价咨询费计算式：

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233080.28-10000)×0.5%+(10000-5000)×0.6%+(5000-2000)×0.7%+(2000-1000)×0.9%+(1000-500)×1%+(500-100)×1.1%+(100-0)×1.2%]×1(无浮动系数取定为 1)=11860014 元(依据差额定律累进法)

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11860014×0.6=7116008 元

3、本项目总费用=(监理费+造价咨询费)×[1+中标浮动率(-1.00%)]=(18428625+7116008)×[1+中标浮动率(-1.00%)]=25289187 元



第五次付款	工程全部完成并通过质量验收	支付至结算合同价的 80%	/	
第六次付款	验收资料按监理规范按时移交并结算后	支付至结算合同价的 95%	/	
第七次付款	缺陷责任期满后 30 天内	支付至结算合同价的 98%	/	
最后付款	项目财务决算审计完成 30 天内	付清余款	/	如在缺陷责任期内完成项目财务决算计,待缺陷责任期满后【30】天内支付。

本补充协议为原合同之补充,本补充协议未尽事宜仍依原合同执行。本补充协议一式拾贰份,自三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三方各执肆份。

项目委托人: (签章)	全过程承包人: (签章)	全过程承包人: (签章)
	(联合体牵头人)	(联合体成员)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签章)
地址: 绍兴市越城区渔化桥河沿 207 号	地址: 杭州市求是路 8 号 公元大厦北楼	地址: 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 692 号 (稽山街道办事处南侧) 瑞远航大
开户行:	开户行: 工行杭州开元支行	开户行: 建设银行越城支行
账号:	账号: 1202021509900568886	账号: 33001653549053003519
邮编:	邮编: 310013	邮编: 312000
电话:	电话: 0571-87982049	电话: 0575-88979678

签订日期: 2024年 5月 18日

(2)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二环路智慧快速路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联合体的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项目总负责人委派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1) 监理由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为主负责；
 - (2) 造价咨询由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主负责；
 - (3) 项目管理由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为主负责。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雷袁_____（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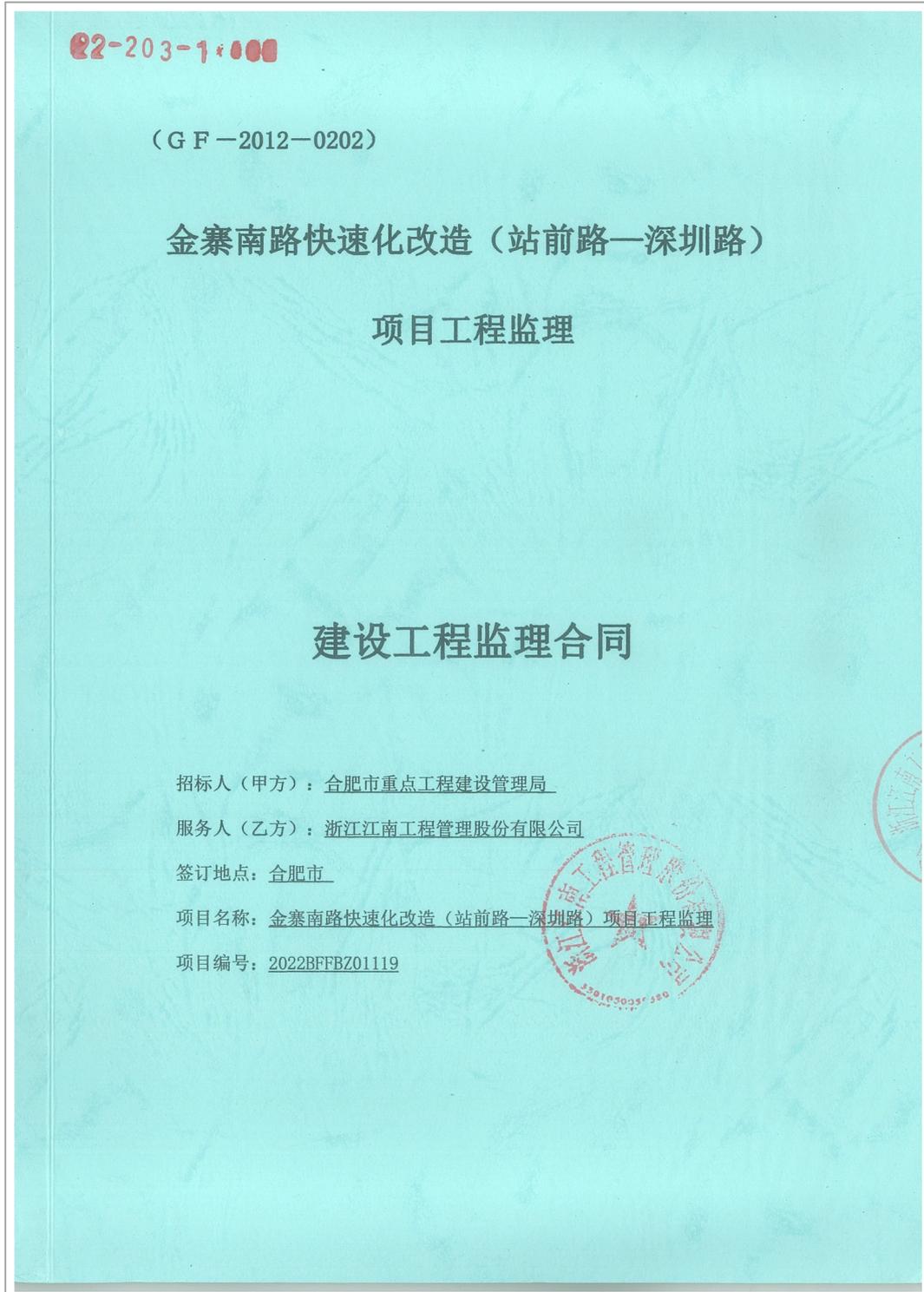
2020年7月14日

(3) 竣工验收证明 (2023 年 11 月 10 日)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施管表 2
工程名称	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	开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7 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该工程严格按照相应的施工规范和监理的要求进行施工，尤其在质量问题上都能够做到从材料到施工工艺到验收标准的严把关，因此该工程质量完成情况较好，能够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长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9 日	
合同造价 (万元)	211015.48	施工决算 (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工程为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 EPC 总承包，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西起规划常禧路以东，东至二环东路，道路全长约 6.24 公里，其中快速路主线高架桥梁长约 2.59 公里，主线地面道路总长约 1.89 公里，地道长约 1.76 公里，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402237 平方米，其中老路改造面积约 245874 平方米，新增用地面积约 156363 平方米。施工内容包括高架桥梁工程、道路工程、地面桥工程、给排水工程、智慧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会稽路地道工程、阳明北路地道工程等，工程建设全过程应用建筑信息模型 (BIM) 技术。主要工程量如下： 高架桥梁工程：高架桥梁总长约 2.59 公里，解放路东西两侧设置 2 对平行匝道。高架桥梁全线采用预制小箱梁、钢混组合梁两种结构形式。其中主线高架及匝道桥梁标准段上部结构采用简支连续预制小箱梁，最大跨度 35 米。节点路段解放路口、中兴路口、规划城塘路口、城塘江采用钢混组合梁，主线钢混组合梁最大跨度 65 米，上跨城塘江钢混组合梁采用顶推工艺安装，顶推距离约 155.7 米，总重量约 2134 吨。下部结构为大挑臂单柱、双柱、三柱和四柱结构，立柱和盖梁采用预制装配式和现浇形式，立柱共计 208 根，装配式立柱 147 根，装配率 71%，盖梁共计 97 片，装配式盖梁 81 片，装配率 84%，预制构件连接采用半灌浆套筒灌浆连接和金属波纹管灌浆连接，单次预制构件安装最大起重重量约 162 吨。桩顶与立柱用现浇承台连接，软土地基基础采用钻孔灌注桩。 地面桥工程：线路范围内含老桥改造及新建共 9 座，总长度约 573.2 米，最大河口宽度约 165 米，上部结构采用空心板、小箱梁或钢混组合梁形式，空心板最大跨度 20 米，小箱梁最大跨度 35 米，钢混组合梁跨度 55 米。 道路工程：地面道路全长约 6.24 公里，道路宽度约 38.5~66 米，地面出入口设置 4 对。软土路基主要采用水泥搅拌桩、高压旋喷桩固化处理，老路翻修和新建道路路基全部采用泥垫干化土施工，路面结构基层采用水泥稳定碎石结构，路面面层采用沥青材料 (SMA 面层)，面积约 33.3 万平米。排水管道约 12.4km，最大管径 1.5 米，管径 ≤DN600 采用高密度聚乙烯双壁波纹管 (承插接口)，管径 >DN600 采用钢筋混凝土管 (O 型橡胶圈接口)，公交站台 10 个，地面绿化面积约 10 万平米，高架花箱约 5.1km，以及管线综合、海绵城市、附属工程、交通环卫配套设施、交通导改、施工所涉及的路灯及交安等设施的搬迁和保通期间临时设置等。 智慧化工程：合同额约 7281 万元，包括 BIM 施工应用系统、桥梁、隧道等基础设施结构健康监测监测系统、智能交通指挥系统、亮化及智慧照明控制系统。 会稽路地道工程 (长度为 1315 米)、阳明北路地道工程 (长度为 440 米)：分别下穿二环南路与会稽路交叉口、会稽山景区以及二环南路与阳明北路交叉口，总长 1755 米，地道规模为双孔双向四车道，设计车速 80km/h，地道单孔建筑限界宽度 8.85m，限界高度 ≥5m，基坑最大深度约 18.5m，一般段基坑宽度约 22~23m，土方开挖约 38 万方，回填约 5 万方。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长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浙江有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浙江有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长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浙江有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工程中存在的各问题已经在竣工验收前全部处理完毕。				

3. 金寨南路快速化改造(站前路—深圳路)项目工程 监理

(1) 监理合同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监理人（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金寨南路快速化改造（站前路—深圳路）项目工程
监理_____；

2. 工程地点：合肥市；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肥西县，主要对现状金寨南路进行快速化改造。金寨南路快速化改造（站前路—深圳路）项目（桩号K1+810.000~K6+555.592）总长4.75km，规划为城市快速路，规划红线宽70m，采用部分高架+地面快速化改造方案。工程建设主要内容为道路、桥梁、隧道、给排水（含泵站及泵站电源报装）、照明（含电源报装）、交通标志标线、管线综合等其他附属设施；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建安费为947377042.47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招标文件；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內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胡伟，身份证号码：340111197802101554，

注册号：33009319。

-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及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2 年 08 月 17 日。
2. 订立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
3.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陆 份。

委托人： _____

住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_____

经办人：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监理人： _____

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
号公元大厦北楼11层

邮政编码： 310013

电话： 0571-87982049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_____

经办人：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工行杭州开元支行

账号： 1202021509900568886

传真： 0571-87975506

电子邮箱： _____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专用条款；通用条款；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工程建设中所有内容全过程监理，设计图纸（含初步设计）综合审查、招投标管理、现场劳务管理，并配合跟踪审计和结算的初审，对工程的工期、质量、投资及安全文明施工、“三车整治”管理进行有效控制，并在实施过程中进行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等相关工作。协助委托人进行报审，报批、报建等相关手续。包括业主要求的专项工程的管理和移交协调，总包工程的所有内容均在本次招标范围。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监理的范围如有增加，服务内容相应予以增加。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但不限于：

设计阶段：参与评选设计方案，对各设计单位进行协调管理，审查设计进度计划并监督实施，核查设计深度，使用技术规范合理性，协助审核设计概算，综合审查设计图纸。

(2) 业主名称变更材料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建设工程委托代建合同

委托方：肥西县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方：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建设工程委托代建合同

委托方：肥西县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方：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根据肥西县政府办、县委办印发的《关于明确肥西县大建设“六分开”单位工作职责的通知》肥办〔2013〕7号文指示精神，委托方委托代建方负责金寨南路（站前路-深圳路）快速化改造项目建设工程管理工作。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明确各方责任，在遵循平等、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下，经委托方、代建方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金寨南路（站前路-深圳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项目投资估算：总投资约 137067.61 万元；

建设地点：合肥市肥西县；

建设规模：路线全长 4.73km，包括站前路隧道、创新大道隧道、花木城隧道。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2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08月21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下发时间为准。

三、代建工作范围与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组织与项目有关的施工、监理、检测等单位招标采购工作；以委托方名义办理施工许可证；负责合同履约的监督管理；



编制项目实施计划、资金使用计划；负责项目建设管理并对项目的质量、安全、进度、投资、合同信息、安全文明、农民工工资管理、资料管理等进行有效控制；组织竣工验收及备案并移交、编制项目竣工结算、档案移交、工程保修等建设全过程代建统筹管理。

四、项目管理目标

1. 投资控制：项目结算审计投资额不超过项目概算投资额。
2.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3. 安全文明控制目标：确保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符合相关规定。
4. 进度控制目标：满足合同工期要求。
5. 代建管理期限：自项目开工之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起至项目质保期（贰年）结束止。

五、双方权利和义务

1. 委托方权利和义务

(1) 项目建设管理过程中，如需委托方盖章用印，代建方履行委托方的印鉴使用手续后，委托方应予以盖章用印。如合同、报建、竣工报告、定案表、综合验收表等资料用印工作。

(2) 负责项目建设资金的筹措及拨付工作。

(3) 根据工程建设进度，及时拨付工程款项。

(4) 参加工程验收和移交工作。

(5) 接受并配合项目主管部门、审计机构的稽查和审计。

(6) 协助工程开工各类手续办理工作。



2. 代建方权利和义务

(1) 负责组建项目实施机构，处理项目建设有关事宜，按照建设工期完成建设任务。

(2) 负责办理工程开工建设各类手续。

(3) 负责办理招投标相关手续，组织施工、监理、检测等招标，并签订相关合同。

(4) 做好项目相关的外部关系协调，过程中的项目相关的各种投诉事件及突发事件的处理。

(5) 接受上级部门的检查；接受主管部门、审计机构的稽查和审计。

(6) 按照合肥市大建设模式，负责项目工程管理，对工程建设质量、投资、进度、安全生产、环水保等负全部责任。

(7) 向甲方提供工程进展情况月报或旬报，工程完工验收后向甲方提供验收报告和审计报告。

(8) 负责工程项目变更事项申报工作，设计变更结果向甲方备案。

(9) 按工程进度向甲方申报进度款；

(10) 按照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规则》和《基本建设项目成本管理规定》要求分项目进行核算和管理。

(11) 负责工程验收和移交工作。

六、工程资产管理

自工程完工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由肥西县政府安排的相关市政



管理部门全权负责运营管理、养护、维修，同时乙方配合甲方根据相关规定及程序办理工程资产权利向肥西县人民政府的移交。

七、合同纠纷的解决

代建方与委托方之间就本合同文件的条款、规定、质量、进度要求、支付、延期与索赔等发生任何法律上、经济上或技术上的纠纷，双方应进行友好协商。通过协商，如能达成书面一致意见，双方都应执行。如协商不成，由合肥仲裁委进行仲裁。

八、未尽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另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十、本合同签于 年 月 日。

以下无正文

委托方：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代建方：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张飞



附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及内容	立项主体	立项总投资 (万元)	计划开工 时间	计划竣工 时间	工期 (天)	备注

6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 竣工验收证明 (2024 年 7 月 8 日)

0285029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金寨南路(他城路-深圳路)快速化改造项目一标段

竣工日期: 2024.7.8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85029

工程名称	金寨南路-紫云路-深州路快速化改造项目-1标段	工程地点	合肥市肥西县	
建筑面积	2440m ²	工程造价	39876.0466万元	
结构类型	其他	层数	地上：____层 地下：____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32021300182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303160502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18日	竣工日期	2024.7.8	
建设单位	肥西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磊	
单位地址	肥西县振宁路肥西政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刘伟	
勘察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项目负责人 朱保坤
设计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项目负责人 潘春喜
施工总包单位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D234056141	
法定代表人	钱中奇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王健 皖1134202120220085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E133000815	
法定代表人	钱沁进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胡菲 33009319	
施工图审查机构	合肥市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事务所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查类	
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管理服务中心	监督注册号	202403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刘伟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刘伟
副组长	胡伟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胡伟
	潘春喜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潘春喜
	王健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健
成员	朱保坤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朱保坤
	孔鑫兵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孔鑫兵
	张林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林
	夏双双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试验员	夏双双
	邵李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试验员	邵李
	王财盛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试验员	王财盛
	刘伟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试验员	刘伟
	万洪	浙江瑞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	万洪
	谢家民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	谢家民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伟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潘春喜

春马印逢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2024年 12月 8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0285029**

验收意见：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约定，设计文件要求的所有施工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工程质量强制性标准要求，满足现行有关法规、规范的规定。工程相关责任主体均已按合同履行。综合该工程外观质量、施工材料和实测实量评定情况均能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同意验收。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验收通过，质量等级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2024年7月8日	 法人代表 2024年7月8日	 法人代表 2024年7月8日	 法人代表 2024年7月8日	 法人代表 2024年7月8日

0285130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金寨南路(站前路-深圳路)快速化改造项目三标段

竣工日期：2024年8月1日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85130
工程名称	金寨南路(站前路-深川路)快速化改造项目二标段	工程地点	合肥市肥西县	
建筑面积	138600 m ²	工程造价	5489.66 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_____ 层 地下: _____ 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240018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303200202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2日	竣工日期	2024年8月1日	
建设单位	肥西县城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马逢春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	刘伟	
勘察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项目负责人: 朱保坤
设计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项目负责人: 潘喜喜
施工总包单位	安徽建路港建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D134027992	
法定代表人	钱叶琳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黄涛 皖B42019202001618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浙江江用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E133000815	
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胡伟 00369857	
施工图审查机构	合肥市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事务所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管理服务中心	监督注册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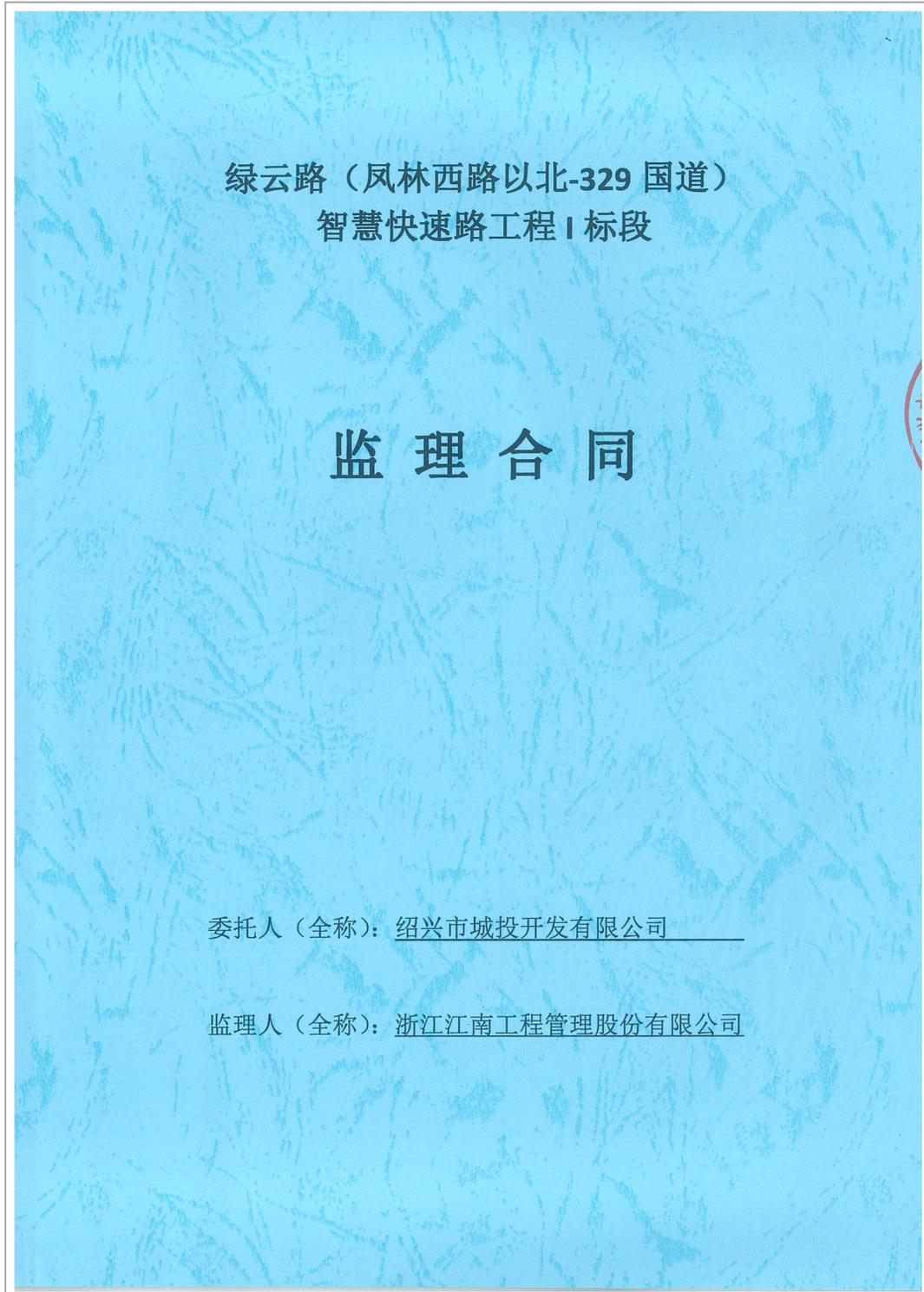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 称、职 务	本人签名
组 长	刘伟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刘伟
副组长	胡伟	浙江江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胡伟
	潘春喜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潘春喜
	黄涛	安徽建工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涛
成 员	朱保坤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朱保坤
	董靖	浙江江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董靖
	宋静雯	浙江江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宋静雯
	王杨友	安徽建工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王杨友
	李蒙	安徽建工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李蒙
	李志远	安徽建工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李志远
	马岱	安徽建工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马岱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2024 年 8 月 1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0295130		
<p>验收意见： 金寨南路(站前路-深圳路)快速化改造项目二标段，道路全长2.31KM，项目合同造价5.48亿元，合同工期540日历天。 项目施工内容主要有道路改造、隧道工程、桥梁工程(人行天桥)、管综及排水工程、交通设施、监控工程、照明工程。新建花木城下穿隧道采用双向六车道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全长1355m，暗埋段783m，敞口段572m，为中隧道，项目新建雨水管道全长3924m，新建污水管道全长5060.5m。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约定、设计文件要求的所有施工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工程质量强制性标准要求，满足现行有关法规、规范的规定，工程相关责任主体均已按合同履行。综合该工程外观质量、竣工资料和实测实量评定情况，均能满足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同意验收。</p>				
<p>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验收通过质量等级为“合格”</p>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2024年8月1日	 2024年6月17日	 2024年6月17日	东杨印卫 法人代表 2024年6月17日	 2024年6月17日

4.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监理

（1）监理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绍兴市城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监理;

2. 工程地点: 绍兴市越城区;

3. 工程规模: I 标段高架路线全长约 3.62 公里,进行快速化改造,主线按城市快速路(兼顾一级公路)标准设计,地面辅路按城市主干道设计,采用高架主线+地面道路形式。主线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匝道 40 公里/小时,地面辅路 50 公里/小时。主线采用双向 6 车道规模,局部路段增设辅助车道至双向 8 车道;地面辅路标准段采用双向 6 车道规模。其中快速路主线桩号范围 K1+457.53 (不含对应下部结构伸缩缝)~K5+076.53 (不含对应下部结构伸缩缝),长约 3.2 公里;地面辅路桩号范围 K1+455.49~K5+076.53,即凤林西路以北至龙王江桥以北段;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建安费概算约 140520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程远军, 身份证号码: 41122319640225651X, 注册号:

33000562。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暂定 玖佰玖拾陆万陆仟柒佰壹拾捌元整（¥ 9966718 元）。

中标价为暂定合同价，实施过程中按下列公式调整合同价款：

调整后监理合同价=监理收费基准价（以施工中标价作为计费额）×（1+中标浮动率）。

监理费结算价=监理收费基准价（以施工结算审定价为计费额）×（1+中标浮动率）。

监理收费基准价为《浙江省建设工程其他费用定额》（2018）表 5-5 中计算的施工监理服务费×40%，各系数均为 1.0，费用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缺陷责任期监理费不另计取。中标浮动率为-1%。

包括：

1. 监理酬金：暂定 玖佰玖拾陆万陆仟柒佰壹拾捌元整（¥ 9966718 元）。
2. 相关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_____ / 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1095 日历天（同施工工期同步）。（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之日起）。

2. 相关服务期限：

-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始，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始，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4 年 11 月 15 日始，至 2026 年 11 月 15 日止（保修期为 2 年，期限根据实际竣工时间调整）。
-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始，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日。
2. 订立地点：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 。
3.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肆 份。

委托人：绍兴市城投建设开发
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绍兴市越城区解放大道 288 号
邮政编码： 312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越城支行

账号：7334410182600037980

电话： /

传真： /

电子邮箱： /

监理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邮政编码： 31001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工行杭州开元支行

账号：1202021509900568886

电话：0571-87982049

传真： /

电子邮箱： /

提起诉讼。

8. 其他

8.1 奖励

监理人在服务过程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使委托人获得经济效益的,双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奖励金额的确定方法。奖励金额在合理化建议被采纳后,与最近一期的正常工作酬金同期支付。

8.2 守法诚信

监理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从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处获得任何经济利益。

8.6 保密

双方不得泄露对方申明的保密资料,亦不得泄露与实施工程有关的第三方所提供的保密资料,保密事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8.4 通知

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在送达对方时生效,收件人应书面签收。

8.5 著作权

监理人对其编制的文件拥有著作权。

监理人可单独或与他人联合出版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如果监理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两年内出版涉及本工程的有关监理与相关服务的资料,应当征得委托人的同意。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___/___。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全过程监理,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排水管道工程、管线综合、附

属工程、驳岸工程、临时工程、智慧工程，交通环卫配套设施、交通导改等全过程监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缺陷责任期）。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1) 承担全过程监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缺陷责任期）业务，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进行监督和控制。

(2) 审查施工单位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并督促、检查其落实情况。

(3) 签发经设计单位认可并经业主审定同意的变更联系单。

(4) 签发工程材料、设备质量文件、审核并签收施工单位报交的施工技术文件，对隐蔽工程验收、材料试验、进度报表等有关资料进行复核检查，无误后签发回施工单位，检查督促安全工作。

(5) 工程完工初验后（含中间交接）签发由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验收报告，并参与甲方组织的竣工验收。

(6) 按业主要求定期向业主汇报工程实际进度与质量情况。

(7) 审定承包单位移交的工程，建立技术档案和竣工图。

(8) 业主要求其它事项。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监理规范，施工图和设计文件，强制性规范和相关施工、验收规范、施工合同等。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与工程相关的标准，工程设计及有关文件。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 / 。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发包人委托施工监理人负责对工程材料设备的标准及质量、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文明、环境、投资以及工程量等管理和控制。

在涉及工程延期 / 天内和（或）金额 / 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经业主 同意批准后方可更换。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进场后 15 天内提供监理规划一份、监理实施细则一份，监理月报每月月底总结，下月 5 号前报

(2) 竣工验收证明 (2024 年 6 月 17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 A.0.4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道路工程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沥青路面	工程造价	14761.2818 万元		
项目经理		马延辉、张华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祥景、邓殿才	制表人	林安明
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 经查 6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1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1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资料	共核查 9 项, 符合要求 9 项, 共抽查 9 项, 符合要求 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1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7 项, 符合要求 7 项, 不符合要求 1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 A.0.4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高架桥梁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装配式桥梁	工程造价	90172.3663 万元	
项目经理	马延辉、张华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祥景、邓殿才	制表人	林安明
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 经查 6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1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1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资料	共核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共抽查 6 项, 符合要求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14 项, 符合要求 14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 A.0.4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 -地面桥梁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桥面改造、简支梁桥	工程造价	4819.4612 万元		
项目经理	马延辉、张华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祥景、邓殿才	制表人	林安明
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子单位工程	共 6 子单位，经查 6 子单位，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子单位。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1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1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资料	共核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共抽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10 项，符合要求 10 项，不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 A.0.4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 -照明工程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基础	工程造价	4788.8831 万元	
项目经理	马延辉、张华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祥景、邓殿才	制表人	林安明
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4 分部，经查 4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4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资料	共核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共抽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9 项，符合要求 9 项，不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 A.0.4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 - 交安设施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工程造价		706.4826 万元			
项目经理	马延辉、张华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祥景、邓殿才	制表人	林安明		
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经查 3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资料	共核查 4 项，符合要求 4 项，共抽查 4 项，符合要求 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不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 A.0.4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 -绿化工程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园林绿化	工程造价	3198.6153 万元		
项目经理	马延辉、张华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祥景、邓殿才	制表人	林安明
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2 分部，经查 2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2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7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资料	共核查 / 项，符合要求 / 项，共抽查 / 项，符合要求 /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9 项，符合要求 9 项，不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17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 A.0.4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排水工程			
施工单位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HDPE 管砂包基础、钢筋砼管混凝土基础	工程造价	3089.4798 万元	
项目经理		马延辉、张华潮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祥景、邓殿才	制表人 林安明
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 经查 3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资料	共核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共抽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4年6月17日	2024年6月17日	2024年6月17日	2024年6月17日	2024年6月17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	工程报建日期	
工程地点	绍兴市	工程造价	123302.5923 万元
建设单位	绍兴市城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330602202112200102
勘察单位	核工业金华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甲级
设计单位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甲级
施工单位(总包)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特级
主要分包单位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等	资质等级	钢结构壹级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甲级
施工图审查单位	绍兴市华建工程图审中心	审查结论	合格
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7 日

工程概况:

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 全线采用“高架主线+地面辅路”敷设型式, 主线为城市快速路(兼一级公路), 设计时速 80km/h, 辅路为城市主干道, 设计时速 50km/h。全长约 3.62km; 本次验收包括高架桥、道路、地面桥、排水、照明、交安设施、智慧工程、堤岸工程以及景观工程。

1. 高架桥梁工程: I 标段全施工段均设置高架桥, 连续高架 3.62km, 桥梁单跨最大 75m, 主线标准段采用整幅断面形式(标准桥宽 27m), 沿线设置 8 条上下平行匝道(标准桥宽 8.5m)。主线高架下部结构标准段为中央双立柱、上部大悬臂异形盖梁设计, 采用预制装配式施工; 变宽段则采用三柱式的现浇混凝土盖梁门式框架墩; 匝道下部结构标准段采用单立柱上接混凝土盖梁的形式。基础采用 C35 钢筋混凝土承台基础, 桩基采用钻孔灌注桩。

①主线高架桥梁标准上部结构采用预制简支变连续小箱梁, 变宽段上部结构采用预制简支小箱梁或钢-混叠合梁。跨路口及航道、河道、节点桥梁, 主线节点跨径≤55m 的上部结构采用钢-混叠合梁, >55m 的上部结构采用连续钢箱梁。

②上跨闻蛟河桥钢箱梁跨径(38+75+37)m, 桥面采用 UHPC 超高性能混凝土铺装层。

③ZX34~ZX35 上跨地铁 1 号线，采用钢-混叠合梁，跨径 (55+47) m。ZX63~ZX66 下穿高压线，采用简直变连续小箱梁。

④龙王江桥跨越Ⅶ级航道，需要拆除部分既有地面桥并进行拼宽处理，新建主线高架桥及匝道桥位于既有地面桥正上方，为钢-混叠合梁曲线段斜交桥，跨径 32+2×55m、55m、45+50m。

2. 道路工程：地面道路全长约 3.62km，路宽 46m~66m 不等。本工程对现状道路翻挖的宕渣、水稳旧料、混凝土板块、沥青面层旧料等进行回收、破碎、筛分处理后，用于道路相关结构层，替代部分材料，实现地面辅路绿色施工；机动车道采用三层骨架密实型水泥稳定碎石、+8cm AC-25C、+6cm AC-20C、+4cm SMA-13；专用非机动车道（人非共板）结构为 20cm 水泥稳定碎石、+6cm AC-20C、+4cm AC-13C，人行道采用石英砂透水砖铺装。

3. 地面桥梁工程：施工范围内共有 6 座地面老桥进行桥面系改造，4 座老桥拼宽。单座最长 212m，最大单跨 30m。

4. 排水工程：管道设计地下埋深 1.5~5.7m，管径≤DN800 采用 HDPE 双壁缠绕管，管径>DN800 采用钢筋混凝土承插管。

5. 景观工程：主要为高架花箱绿植、道路景观绿化和景观照明。高架主线及匝道桥防撞墙顶除防抛网及声屏障设置区域不予设置外，其余地段均安装成品花箱种植月季，高架花箱总长约 10332m，采用滴灌系统；道路景观绿化总面积约 41487 平方米，涉及隔离带及两侧绿化种植、人行行道树种植及绿道恢复；高架景观照明采用 LED 洗墙灯、地面景观照明采用 LED 射树灯。

6. 堤岸工程：共涉及 7 条河道新建或改建堤岸工程，施工内容包括河道疏浚、混凝土挡土墙及围栏施工。

7. 交安设施主要内容为：快速路主路交通标志，地面辅道交通标志、交通标线及其它附属安全设施等。

8. 照明工程主要内容为：高架主道、匝道和地面辅道组成。桥腹安装吸顶灯，正常路口交汇区域采用单挑灯照明，部分路口交汇区采用中杆灯照明，智慧路灯照明光源均采用 LED。

9. 智慧工程：主要设施为高清枪型摄像机、高位监控智能球机、微波雷达检测器、多功能电警摄像机、高清卡口摄像机、全点阵 LED 显示屏、车道指示灯、匝道控制器、匝道控制灯、匝道电警摄像机、视频车辆检测器、通信网络设备、基础设施结构智能监测设备及相关附属设施。

<p>工程质量验收标准：</p> <p>严格按国家现行的验收程序和标准执行；建设部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技术管理规定、施工技术规范；现行规范及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城市建设部分）、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41-2008、《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4-2015、《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1-2008、《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2-2008、《城市桥梁桥面防水工程技术规程》CJJ 139-2010、《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5-2020、《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2-2018、《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 89-2012 等。</p>
<p>工程竣工验收程序：</p> <p>1、甲方简要说明；2、各方汇报情况；3、查阅资料；4、实地踏看；5、综合评定</p>
<p>工程竣工验收内容：</p> <p>绿云路(凤林西路以北-329 国道)智慧快速路工程 I 标段验收内容为高架桥梁、道路工程、地面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安设施。</p>
<p>施工、勘察、设计、监理质量验收结论：</p> <p>合格</p>
<p>规划、消防、环保、城建档案等验收结论：</p> <p>合格</p>
<p>工程施工及试运行发现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p> <p>发现的问题已整改到位</p>
<p>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及运行指标情况及结论：</p> <p>合格</p>

<p>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p> <p>符合要求，严格按工程建设程序执行。</p>
<p>对勘察单位的评价：</p> <p>勘察单位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设计，依照《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2009 年版》（GB50021-2001）进行勘察设计工作，按实出具了该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地基施工阶段现场观察地质情况，各重要节点参与规程验收。</p>
<p>对设计单位的评价：</p> <p>设计单位的设计图纸执行了国家现行的有关设计规范和技术标准，严格执行了《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并会同施工、监理等单位进行施工图纸会审，以提高设计质量，积极配合施工单位了解设计意图，根据建设单位意见结合实际施工条件出具图纸变更单，设计单位设计质量满足要求。</p>
<p>对施工单位的评价：</p> <p>施工单位能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建设部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技术管理规定》及有关国家法律、法规。施工中项目部建立质量管理、安全保证体系和质量、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严抓安全、质量问题，做到按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施工。</p>
<p>对监理单位的评价：</p> <p>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以及监理合同的约定，在施工现场设立项目监理部，下设总监、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项目监理人员专业配套，数量满足工程监理的需要。</p> <p>针对项目实际编制“监理规划”及“监理细则”，明确了监理的工作目标，监理人员的职责，制订了监理制度、程序、方法和措施，有效的实施监理有关的“三控制”、“二管理”、“一协调”的内容。经公司的核查，监理资料与施工进度基本同步，资料齐全，真实、认真履行监理合同的约定，完成有关规范规定的内容。监理单位行为符合规范及合同规定。</p>
<p>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含各单位工程质量等级）：</p> <p>本工程 7 个单体，高架桥梁、道路工程、地面桥梁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景观绿化、交安设施均达到合格标准。</p>
<p>工程竣工验收结论：合格</p>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陈恺	绍兴市城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副组长	郑光远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验收组成员	章哲人	绍兴市城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二部副经理
	孔培军	绍兴市城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二部副经理
	胡立波	绍兴市城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伟成	绍兴市城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陈奕冬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监
	马延辉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祥景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华潮	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邓殿才	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彭俊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马玉龙	核工业金华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其他参加单位有：绍兴市住房与城乡建设局、绍兴市城市管理局、绍兴市城建档案馆、绍兴市越城区综合执法局、绍兴市快速路智慧公司等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法人代表：  2024年6月26日	 法人代表：  2024年6月26日	 法人代表：  2024年6月26日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法人代表：  2024年6月26日 	 法人代表：  2024年6月26日	 法人代表：  2024年6月26日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委托人 杭州富阳江南新城建设有限公司 与监理人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江南大道（一期）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富阳区

工程规模：本项目主要为江南大道（一期）项目，起点位于江南大道与学院路交叉口，终点位于江南大道与经纬路交叉口，道路全长 3000 米，标准段道路宽度 55 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隧道、综合管廊、桥涵、渠道、雨污水管、交通设施、路灯及景观绿化等相关内容。

具体建设规模：隧道工程主要涉及 1 号隧道部分暗埋路段，按城市快速路标准，设计时速 80km/h，双向六车道布置，全长 3000 米；管廊工程实施范围为经纬路-学院路，实施长度 3020 米，管廊功能为干线管廊，结构内净空尺寸为（7.25×3.5）米。本项目工程总投资约 54.65 亿元，工程建安费约 28.99 亿元。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中标通知书；
- 2、本合同标准条件；
- 3、本合同专用条件；
- 4、在实施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四、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工程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五、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报酬。

本合同自 施工开工日 开始实施，至 施工合同期+150 日历天 内完成。

本合同一式 捌 份，正本贰份，副本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监理人执正本壹份、副本壹份。

委 托 人：（签章） 监 理 人：（签章）

地 址：杭州富阳区春江街道客运南 地 址：

站六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富阳农商银行营业部

账 号：

账 号：201000098198874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电 话：

本合同签订于： 2019 年 12 月 8 日

合同审查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第一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规及监理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设计文件、地质资料、监理合同、本工程招投标文件、业主与承包单位签订的正式合同、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及联系函件。

第二条 监理范围和监理工作内容：指该工程施工阶段施工图范围内的施工全过程监理。包括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及组织协调的相关工作。具体为：

1. 监理方受委托人委托开展监理工作，当遇到涉及工期、质量、投资等重大技术、经济问题时，监理方应及时报告委托人或向委托人提出建议，取得委托人确认后，由监理方监督实施；

2. 监理方派驻现场监理组人员应自觉遵守委托人定的各项制度，应接受委托人的检查、监督。

3. 质量要求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发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执行，要求达到合格等级。

4. 按照投标文件，委派项目总监工程师，组织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建立监理机构。负责完成本合同监理工作的监理，其中总监工程师：杨甲祥。监理人对完成的监理工作承担责任。根据工程需要监理人员分批进驻现场，以确保监理工作的顺利进行。未经委托人同意，监理方不得调换总监工程师和监理现场代表。

5. 根据《建筑法》及合同规定的具体监理范围和任务、设计文件、施工及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与评定标准等，制定监理规划及实施细则。

6. 主持施工图交底，起草会议纪要。

7. 做好开工准备，复校灰线，协助委托人办理工程开工审批手续，审核承包人编制的开工报告，经委托人同意后下达开工令；

8. 审查承包人提出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提出审查意见，并上报委托人同意；

9. 审查承包人的施工质量保证体系和施工安全保证体系；

10. 对工程的各工序进行质量跟踪、监督、管理并进行抽检，严格对隐蔽工程的现场监督、检查验收及竣工验收（实行旁站制度），并签字认可；

11. 对工程所用的材料、成品进行质量监理，检查其规格、性能、重量、试验报告及出厂合格证或质保书等；监督施工单位定期编制主材及设备的供货计划，确保供货及时到位；
12. 定期检查和监督承包人，及时建立和整理工程技术资料，对质量保证的资料进行审查；
13. 参与工程的质量评定，工程竣工时，向委托人和质监部门提供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14. 监督承包人严格按图施工，执行工程技术规范和标准，有权对承包人不符合国家规定、规范操作、规范要求的工序作出要求整改、返工的指令；对严重违法违反国家规定、规范、操作规程及设计文件的施工行为，经与委托人协商同意后，有权作出暂停施工的指令；
15. 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有权对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或有质量疑问的材料作出替换，进行试验、提出停止使用的意见；
16. 监督承包人严格按照要求对施工过程中的管线及红线外建（构）筑物进行保护；
17. 协助委托人审查承包人的施工进度计划，提出审查意见，督促承包人实施并依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
18. 帮助承包人采取科学的组织方法，充分利用时间和空间，采取技术组织措施，以加快施工进度，缩短工期；
19. 协助委托人参加审核工程预算和决算；
20. 根据施工合同文件有关费用条款，协助委托人核算已完成的工程量和应付工程款金额，并交委托人审定；
21. 协助委托人审核设计变更，施工联系单及发生的费用；
22. 定期主持工程例会，配合委托人召开各种协调会议，对有关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等问题，提出监理意见，起草会议纪要，落实需要整改的事项；
23. 定期向委托人提供工程监理月报（每月 25 日前向委托人提交或阶段报告），定期编制监理简报；
24. 不得将受托的事项委托给第三人；
25. 检查施工单位成立安全文明生产领导小组落实情况；
26. 对施工现场人员要求进行文明施工、安全教育；
27. 检查施工现场特种工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28. 检查施工现场安全施工状况及文明、卫生情况；
29. 落实施工单位用电、消防及工棚安全设置到位情况；
30. 监督施工单位安全生产，抓好人员、设备及工程本身的安全；
31. 检查施工单位现场平面布置完善合理，材料堆放整齐；
32. 督促施工单位严格遵守杭州市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有关规定；
33. 监理人员持证上岗；
34. 工程实施期间使工程对环境的影响降低到最低限度；
35. 督促并落实施工承包人的防汛措施和应急方案；
36. 监理工程师必须督促施工承包人及时完成施工资料，并在工程完工时提供齐全的竣工资料；
37. 监理工程师必须对施工承包人提交的资料进行严格的审核和签复，以避免委托人为此而额外承担风险；
38. 监理工程师必须及时按照质量监督机构和委托人的要求完成自身的监理资料，并在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 30 天内，提供委托人完整的并装订成册的监理资料一份，包括监理合同、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建立项目监理机构文件和会议纪要（含监理工程师发布的各项指令及联系单）、监理日记、监理月报、监理工作总结以及监理抽检或监理主持验收的各类原材料、成品及半成品、隐蔽工程和其他重要的质量部位的资料，及由施工单位提供或检查的有关工程竣工技术资料；并配合委托人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监理人未按前述约定提交监理资料的，每逾期一日，按总监理费的万分之五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因此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赔偿损失，逾期 15 日以上，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
39. 监理工程师必须努力使以上所有资料均经过质量监督机构的审查，并得以通过。这些技术资料还必须符合建设部颁发的工程施工技术资料管理规定的要求，且使接收单位接收，若不合格而被退还，委托人将对监理和施工单位采取必要的处罚措施。
52. 负责施工现场联系单的初审并签署意见，初审完毕后提交委托方审核，协助委托人对施工单位的反索赔工作；
53. 完成工程保修期间的监理服务，督促审查责任单位编制维修方案并对维修过程进行监督检查验收；
54. 征得委托人同意后，发布停工令、复工令。

55. 监理人签署有关工期顺延、竣工日期、工程价款变更、工程价款确认等涉及工程价款、工期等重大内容的联系单时，应得到委托人的书面同意。

56. 委托人有权从应付监理费中扣除监理人应承担的违约金、损失赔偿款。

57. 监理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委托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解除效力自委托人发出的通知书送达监理人时即生效：

A. 未经委托人同意，监理人擅自更换总监理工程师及主要监理工程师，经通知后仍不恢复的；

B. 总监理工程师或监理工程师到岗率未达合同约定，经通知后仍不整改的；

C. 监理人未按合同规定提交监理资料的；

D. 监理人怠于履行监理工作，经多次催告后仍不整改的；

E. 监理人或监理工程师与第三人串通，损害委托人利益的；

F. 监理人或监理工程师未履行监理职责等其他违反合同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情况影响监理合同履行的。

58. 委托人不承担监理人为本项目工作的监理人人员在工作过程发生的任何医疗、保险及人身伤害赔偿等费用。

59. 监理人应与委托人指定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等协调相关工作，配合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作。

60. 监理人应当配合委托人对施工现场的管理。

61. 涉及工程造价、材料品牌、价格、工期顺延、设计变更、工程索赔、停工/复工令等可能影响工程价款或工期的签证均须经委托人书面签证同意后，监理人的签证才有效。

外部条件包括：

1. 委托人应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中须明确委托人对监理人的委托范围，说明监理人的责、权、利。

2. 监理人负责书面通知委托人、主管部门、质监、设计、施工等有关监理事宜。

3. 委托人应指派驻现场的代表，负责处理监理方在实施监理工程中有关事宜以及有关单位的协调工作；

4. 对监理方提出的全部报告、文件或监理工程师函及时作出答复或处理；

5. 委托人与承包人协商为监理方提供现场必要的办公场所；

6. 当发生下列任何一种情况，有权向监理方提出更换监理人员；
- 6.1 监理人员的能力不足，难以胜任所负职责；
- 6.2 现场监理人员不能或未能严格履行职责；
- 6.3 监理人员的行为有损于监理工作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廉洁性时；
- 6.4 监理人员与承包人员发生合伙经营关系时；
- 6.5 监理人员其他违反合同约定及国家相关规定情形的；
7. 当委托人发现问题直接向承包人下达指令后，应及时告知监理方；
8. 委托人传递经设计单位，材料设备供应商及承包人的各种信息应及时告知监理方。

第三条 委托人应提供的工程资料及提供时间：合同签订后业主须提供地质、勘测相关资料、施工图设计文件、施工承包合同、工程造价预算书等。

以上资料在工程正式开工前提供。

第四条 委托人应在 7 天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事宜作出书面答复，超过七天不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第五条 委托人的常驻代表为_____。

第六条 委托人免费向监理机构提供如下设施：

委托方与承包人协调向监理机构提供必要的办公用房及办公室桌椅，其余均由监理人自备如：测量设备、通讯设备、交通设备、打字复印设备、工程监理中需要的检测试验设备及现场临时办公用房内的饮水机、冰箱等家用电器。

监理人自备的，委托人给予经济补偿的设施如下：

_____ / _____ 补偿金额= _____ / _____

第七条 在监理期间，委托人免费向监理机构提供 1 名工作人员，由总监理工程师安排其工作，凡涉及服务时，此类职员应从总监理工程师处接受指示。并免费提供 1 名服务人员。监理机构应与此类服务的提供者合作，但不对此类人员及其行为负责。

第八条 监理人在责任期内如果失职，同意按以下办法承担责任，赔偿损失：

监理人在责任期内的失职，事实清楚，证据充分，经委托人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定后进行赔偿。赔偿金如下计算：

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

第九条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监理单位的酬金。

1. 监理酬金按国家收费标准及以下计算办法计取：取费依据及计算方式：a 工程施工中标价为 / 万元，监理中标价为 3039.2966 万元。b 监理酬金最终结算以工程结算价为准，按监理中标价同比例增减，根据浙价服[2007]126 号文件之相关规定实行。

取费计算公式：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度调整系数*高度调整系数*0.8*1.03，其中专业调整系数=1；工程复杂度调整系数=1；高度调整系数=1。

2. 监理酬金支付方式：按工程施工形象进度支付监理费（必须以缴纳履约保证金为前提，履约保证金为监理中标价款的 5%）。工程施工形象进度达到 60%时，支付合同价的 45%（审核签字后七天内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75%，并在一周内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其余监理费在竣工结算审计结束后十五天内支付。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附加工作报酬：（报酬=附加工作日数×合同报酬/监理服务日）

因委托人因素造成工期延误并超过监理合同服务期，则超出部分按附加工作报酬计取监理酬金。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额外工作报酬：

若增加监理范围以外的工作内容，则委托人需支付监理人的额外工作酬金，
额外工作酬金=额外工作造价×监理费率。

第十条 双方同意用 人民币 支付报酬，按 / 汇率计付。

第十一条 奖励办法：若监理人在工程质量及节约造价方面提出合理化建议被采纳，并起到显著经济效益，则委托人应酌情给予奖励。

奖励金额=工程费用节省额×报酬比率

附加协议条款：

- 1、本工程监理人应组织强有力的工程监理班子，搞好本项目建设的监理工作。
- 2、工程开工之日起委托人对中标监理班子实行指纹考勤，按富建设[2010]14号、富建设[2018]252号文件执行。总监和总监代表不得同时调休，主导监理工程师、主导监理员不得同时调休，双休日保证有 1 人以上在现场。若实际达不到以上要求，第一次扣减 1000 元监理酬金；第二次扣减 2000 元监理酬金；第三次不到位，扣减 30000 元监理酬金同时通报至企业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 3、总监变更依据富建设[2018]252号文件，第十七条规定，除因管理原因

(2) 项目更名证明

杭州市富阳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富发改投资〔2020〕59号

(中心)

关于富春湾大道(一期)工程 EPC 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

杭州富阳江南新城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要求给富春湾大道（一期）初步设计批复的申请》及相关附件收悉，根据《浙江省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第 363 号令）第十二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之规定，经审核，同意由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编制的《富春湾大道（一期）工程 EPC 项目初步设计（报批稿）》。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主体及名称：项目主体：杭州富阳江南新城建设有限公司；住所地：杭州富阳区春江街道汽车客运南站；项目负责人：吕人南；联系方式：13606513668；项目名称：富春湾大道一期（原江南大道一期）。

二、建设内容及规模：富春湾大道一期（原江南大道一期），起点位于富春湾大道与学院路交叉口，终点位于富春湾大道与经纬路交叉口，全长约 3 公里。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工程、隧道工程、综合管廊工程、桥涵工程、河道工程、雨污水工程、管线工程、交通工程、路灯工程及景观绿化工程等相关内容。其中，（1）隧

道工程：一期工程涉及 1 号隧道部分暗埋路段，按快速路标准，双向六车道布置，全长约 3km；（2）管廊工程：本次一期工程实施长度 3.02 公里，实施范围：经纬路-学院路，管廊功能为干线管廊，全线采用明挖法施工；管廊附属工程主要包括机电工程和管理中心；（3）地面道路工程：本次一期工程地面道路按城市主干路标准建设，地面主干路为双向 6 车道（主线）+双向 2 车道（辅道），道路标准段宽 55m，道路总长约 3km；（4）桥涵工程：一期工程范围内，主线跨越规划渠道、规划亭山渠和经纬渠河道 3 处，共 11 条南北向规划道路跨越规划中心渠河道与富春湾大道交叉，一期工程共需新建 14 座市政桥梁。（5）河道工程：实施全长约 2.86 公里。河道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河道疏浚、新河道开挖、河道驳坎等。

三、建设地址及用地：建设地址为春江街道，用地面积 37.3266 公顷。

四、总投资及资金来源：工程概算总投资 532436.40 万元（含征迁费用 154000 万元），资金自筹。

五、公用工程：供水、供电、排水等公用配套工程商请有关部门协助解决。

六、环保、消防、卫生等：严格按有关要求实施；施工中应做好水土保持工作。

七、招投标：为确保工程质量，要求项目通过招投标方式确定有资质的施工单位负责承建。

八、建设工期：工程要求于 2021 年 12 月完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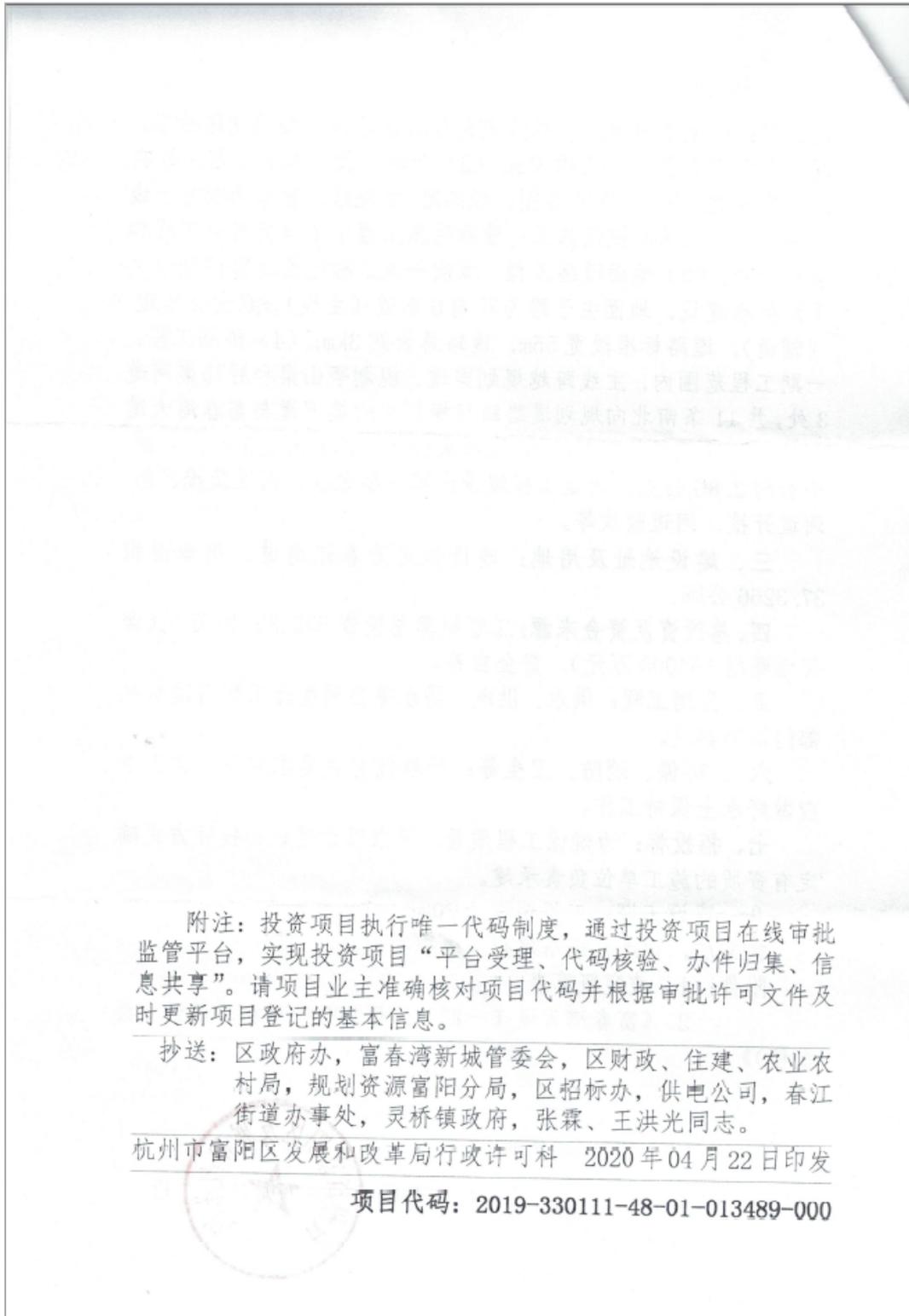
接文后，请严格按基建程序组织实施。

附件：1、核定概算表

2、《富春湾大道（一期）工程 EPC 项目初步设计（报批稿）》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抄送：区政府办，富春湾新城管委会，区财政、住建、农业农村局，规划资源富阳分局，区招标办，供电公司，春江街道办事处，灵桥镇政府，张霖、王洪光同志。

杭州市富阳区发展和改革局行政许可科 2020年04月22日印发

项目代码：2019-330111-48-01-013489-000

核定概算表

工程名称：富春湾大道（一期）

（单位：万元）

序号		概算造价		技术经济指标	
		建筑工程费	数量	单方造价(元/m ³)	
一	工程造价费用合计	281486.49			
1	道路工程	13181.28	193017	683	
1.1	道路工程	13181.28	193017	683	
2	新建桥梁工程	4018.61	5921	6786	
2.1	亭山渠桥	753.75	962	7831	
2.2	经纬渠桥	952.19	1263	7541	
2.3	规划支路十桥	372.58	606	6148	
2.4	秦皇南路桥	1048.35	1727	6070	
2.5	规划支路十五桥	376.40	606	6211	
2.6	规划路一桥	230.02	333	6901	
2.7	新建村桥梁	285.32	424	6726	
3	桥梁拆复建工程	4314.78	8127	5309	
3.1	学院路桥老桥拆除	24.00	240	1000	
3.2	学院路桥新建桥梁	637.11	1015	6277	
3.3	规划支路十一桥老桥拆除	9.00	90	1000	
3.4	规划支路十一桥新建桥梁	638.28	1015	6288	
3.5	科甲路桥老桥拆除	14.30	143	1000	
3.6	科甲路桥新建桥梁	793.26	1273	6233	
3.7	规划支路十三桥老桥拆除	14.30	143	1000	
3.8	规划支路十三桥新建桥梁	369.45	606	6097	
3.9	竹筒路桥老桥拆除	21.43	214	1000	
3.10	竹筒路桥新建桥梁	591.36	909	6506	
3.11	大桥南路桥老桥拆除	75.20	752	1000	
3.12	大桥南路桥新建桥梁	1127.06	1727	6526	
4	箱涵工程	254.89	450	5667	
4.1	箱涵	254.89	450	5667	
5	隧道工程	195695.10	2980	656695	
5.1	隧道主体、匝道土建	83637.21	2980	280662	
5.2	隧道结构防水	3914.62	2980	13136	
5.3	隧道基坑围护	95506.81	2980	320493	
5.4	隧道附属结构	620.34	2980	2082	
5.5	玻璃纤维钢筋	697.32	2980	2340	
5.6	秦皇南路下穿地铁区域地基加固	1293.14	2980	4339	
5.7	临近建筑物保护措施	499.20	2980	1675	
5.8	隧道光过渡段	160.17	2980	537	

5.9	施工期临时河围堰钢支撑	55.69	2980	187
5.10	临时降排水	3389.37	2980	11374
5.11	隧道内路面工程	4935.54	2980	16562
5.12	防撞墙、排水边沟、横截沟	985.69	2980	3308
6	综合管廊工程	37580.02	2989	125726
6.1	综合管廊土建	13979.35	2989	46769
6.2	综合管廊防水	1917.56	2989	9419
6.3	综合管廊基坑围护	17004.51	2989	56890
6.4	综合管廊临时排水	1512.93	2989	5062
6.5	预埋管线	397.89	2989	1331
6.6	综合管廊工艺	2767.80	2989	9260
7	排水工程	6912.04	14202	4867
7.1	雨水工程	2581.62	9519	2712
7.2	污水工程	3830.41	4683	8179
7.3	园区泵站	500.00	1	5000000
8	景观绿化工程	5412.93	137960	392
8.1	景观绿化	3286.58	120807	272
8.2	灌溉系统	302.02	120807	25
8.3	硬质铺装	1824.33	17153	1064
9	河道工程	7133.48	2863	24916
9.1	河道工程修改部分	7133.48	2863	24916
10	路灯工程	395.16	256	15436
10.1	路灯工程	395.16	256	15436
11	道路交通设施、智能交通及智慧交通工程	1801.39	2980	6045
11.1	交通标志	194.34	241	8064
11.2	交通标线	45.36	6405	71
11.3	智能交通	1434.89	116	123697
11.4	智慧交通	126.80	18	70442
12	施工期保通道路及交通组织	2544.15	2980	8537
12.1	施工期交通组织	907.85	13200	688
12.2	保通道路	1636.31	68764	238
13	10KV 电力预埋管线 (16 孔)	1472.00	6400	2300
13.1	10kv 电力预埋管线 (16 孔)	1472.00	6400	2300
14	雨污水管线迁改	176.68	580	3046
14.1	雨水管迁改	176.68	580	3046
15	城市家具	93.98	2980	315
15.1	垃圾桶	3.98	30	1925
15.2	自行车租赁点	18.00	6	30000
15.3	公交车站	72.00	6	120000
17	地下障碍物清理	500.00	1	5000000

17.1	地下障碍物清理	500.00	1	5000000
二	其他费用合计	195491.58		
1	建设管理费	9924.02		
1.1	建设单位管理费	2053.75		
1.2	建设管理其他费	780.49		
1.3	工程监理费	4549.79		
1.4	其他服务费(包括总承包管理费、试运行服务费、工程保险费)	2540.00		
2	征地拆迁及管线迁改	165402.67		
2.1	征迁费	154000.00		
2.2	给水管线迁改	2465.37		
2.2.1	D400 球墨铸铁管	651.10		4900*(582.175+746.6)
2.2.2	D600 球墨铸铁管	579.09		2600*(1065.75+1161.51)
2.2.3	D1500 球墨铸铁管	1235.19		1200*(7410.5+2882.72)
2.3	电力管线迁改	250.00		
2.3.1	4 孔(架空)	250.00		2500*1000
2.4	通信工程 36 孔(DN110)	1650.00		3300*5000
2.5	中压燃气	200.00		1000*2000
2.6	三星联通管	706.10		3070*2300
2.7	高压铁塔迁移	300		1*3000000
2.8	现有架空电力线路临时迁改工程	424.32		儀
2.9	架空电力线路上改下工程	5406.87		
3	可行性研究费	115.12		
3.1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115.12		
4	勘察设计费	7494.12		
4.1	工程勘察费	2674.12		
4.2	工程设计费	4820.00		
5	管线物探费	148.68		381218*1.3*3
6	节能评估费、审查费	130.19		
7	劳动安全卫生评价费	186.35		
8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2393		
9	渣土处置费	7687.15		1921787*4
10	建筑垃圾处置费	23.96		(29978+1583*5+5237+16759)*4
11	工程检测费	1266.69		
12	交通协管员	720.00		
三	预备费	23848.90		
四	建设期利息	31609.43		
五	概算总投资	532436.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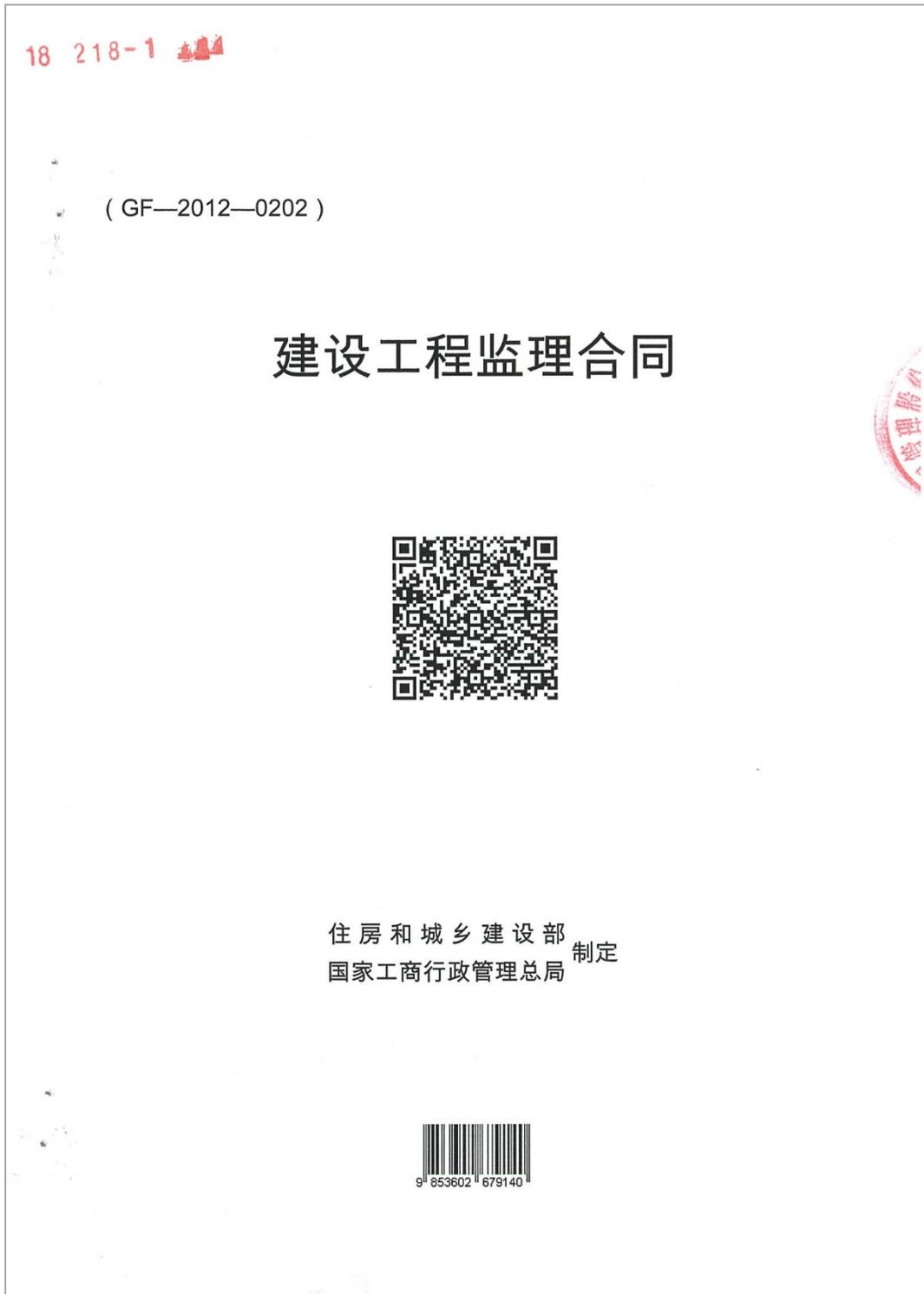
(3) 竣工验收证明 (2022 年 11 月 4 日)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工程名称	富春湾大道（一期）工程EPC项目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28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工程已按施工合同要求完成，经验收检查，符合设计及工程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评定为合格。	
施工单位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4日		
合同造价（万元）	282520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工程为富春湾大道（一期）工程EPC项目全长约2.98km，为双向六车道城市快速路。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隧道、综合管廊、道路、桥涵、河道、管线、交通、路灯及景观绿化等相关内容。 隧道包括一条主线隧道、4条匝道及地下附属结构。主线桩号为K4+690~K7+670，六车道明挖隧道总长2.98km。隧道起点121m里程段围护结构采用TRD水泥土连续墙+高压旋喷止水形式，后续段采用800mm厚地下连续墙，地连墙成槽最大深度41.5m。隧道基坑最大开挖深度达16.38m，结构横断面设计采用双孔+中间夹仓断面形式，标准段主体结构净高5.8m，净宽27.9m，断面最大尺寸47.9m（宽）×19.28m（高），结构最大板厚达1.6m，侧墙厚度1m。主体结构施工完成覆土回填，后实施上部地面道路工程。 综合管廊总长3002m，包含管廊主体工程、附属系统工程、管廊节点工程，与隧道共一侧围护，另一侧采用850TRD工法桩+型钢，基坑开挖最大深度为13.29m。主体结构施工采用现浇形式，标准断面尺寸为8.45m×4.7m，断面最大尺寸面积118m ² 。分为2个舱室：110KV及220KV电力舱室；给水、通信管舱室。 六车道快速路道路工程总长约2980m，道路标准段宽55m。桥梁拆复建共14座，设置3处主线箱涵、框构桥，11处南北向跨中心渠的1×25m箱梁桥。河道工程实施全长约2.9km，标准断面宽度20m，内容包括河道疏浚、新河道开挖、河道驳坎等。景观绿化主要布置在中心渠两侧及主干道两侧及中央隔离带和机非隔离带，实施面积约141506m ² 。管线工程包含道路及地块雨污水管网、施工期污水管道迁改，以及污水提升泵站、海绵城市硅砂蓄水池等。其中新建雨水主管6133m，管径D400~D1500mm，其中D1000长度698.6m，D1200长度205.7m，D1500长度273.2m；新建污水主管6047m，管径D300~D1000mm，其中D1000长度3723.8m。智能交安设施工程主要包含交通标志标线、监控系统、信号灯、电子警察、立杆及智能机舱、MAC采集系统、智慧灯杆等。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4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张明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曹伟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王明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李华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孙强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6.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监理

(1) 监理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合同验证码： 7d7b3b71-aefe-4519-801b-ca7ccef50adf

委托人(全称)： 苏州高新区(虎丘区)城市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监理人(全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监理

2.工程地点：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

3.工程规模 三标段为隧道工程，隧道长度约1000米

4.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肆亿伍仟万元整。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张小寒

身份证号码： 412924197610142234

注册号： 00410150/33005125



9 853602 679140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柒佰捌拾捌万叁仟伍佰贰拾元整 (¥ 7,883,520.00)。

包括:

1. 监理酬金: _____ × _____
2. 相关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_____ × 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18年07月30日 始, 至 2020年07月30日 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_ × _____ 始, 至 _____ × _____ 止。
-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_ × _____ 始, 至 _____ × _____ 止。
-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_ × _____ 始, 至 _____ × _____ 止。
-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_____ × _____ 始, 至 _____ × _____ 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8年07月31日

2. 订立地点: 苏州市高新区

3. 本合同一式 拾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 伍 份。



9 853602 679140

委托人： (公章)

监理人： (公章)

住 所： 苏州高新区锦峰路188-3号

住 所： 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11楼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31001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工行杭州市开元支行

账 号： /

账 号： 1202021509900568886

电 话： /

电 话： 0571-87982049

传 真： /

传 真： 0571-87975506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953810054@qq.com



9.补充条款

2.1.1 监理范围包括: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项目所有施工及保修阶段全过程的监理工作。包括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保修阶段质量缺陷的记录审核等。何山路隧道为双向6车道,标准段道路路幅总宽24.5m;隧道标准段结构截面尺寸宽37.8米—48.75米,高10.21米,匝道段结构截面尺寸宽48.6米,高8.37米;基坑开挖宽度35米~49.5米,开挖深度2米~17米。

其他:合同其余条款与补充条款有疑义的,以补充条款为准。

9.1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各阶段具体监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施工准备阶段:

- (1) 检查核对施工图纸;
- (2) 检查开工前需办理的各类手续;
- (3) 检查施工现场;
- (4) 组建工地试验室,并报相关机构验收。

施工阶段:

- (1) 审查施工单位各项准备工作,及时组织召开第一次工地例会,下达开工通知书;
- (2) 督促施工单位施工管理和安全文明施工保证体系的建立、健全和实施;贯彻落实“安全生产、预防为主”的方针,加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监督检查,督促整改存在问题,并建立监督检查台帐。

(3) 审批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的施工进度计划,并督促实施;

- (4) 组织设计交底及图纸会审,组织导线点交桩、测量复核;
- (5) 审批施工单位提出的分包工程项目及审查分包单位资质;
- (6) 编制月用款计划;复核已完工程量,签署工程月用款报告;审核变更预算,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变更应及时报批,并根据合同有关条款对变更额正确审核;在工程完工后三个月内完成竣工结算审核并上报业主;
- (7) 审批工程使用的原材料、半成品、成品和设备,监督检查承包人工地试验室的运行质量,检查承包人进场材料记录及自检台帐,并按规定频率做好监理抽检平行试验,并建立台帐以备核查及派专职见证人员做好见证取样检测的见证工作;
- (8) 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现行规范、规程、标准和设计要求施工。必要时,应配合

2018-09-05 15:18:39.0

工程施工的需要进行 24 小时日夜监理，控制工程质量。对关键工序的实施旁站监控；

(9) 检查工程施工质量、对隐蔽工程进行复核签证，主持工程质量事故的分析、处理；

(10) 协调施工进度计划，及时提出调整意见，控制工程进度；

(11) 保管工程保险单据复印件，及时提醒业主或施工单位办理保险延期手续，协助业主或施工单位进行保险索赔；

(12) 工程形象进度旬报每月报送两期，上旬为上月 26 日至本月 5 日，中旬为 6 日到本月 15 日，报送日期为每月 6 日和 16 日，下旬内容并入监理月报，不再单独上报。

(13) 督促执行承包合同，协助处理合同纠纷和索赔事宜，协调业主和施工单位之间的争议及相关施工单位之间的争议；

(14) 督促施工单位根据档案管理部门的规定整理合同文件及施工技术档案资料，对资料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予以确认；

(15) 组织施工单位对工程进行阶段验收及竣工初验，并督促整改。对工程施工质量提出评估意见，协助业主组织竣工验收；

(16) 协助委托人组织和参与设备调试和项目动用前的各项准备工作。

(17) 监理应充分了解其他项目工程施工已存在的、或潜在对本项目管杆线的破坏因素，要求本项目工程承包商采取切实的保护措施，防止本工程管杆线遭破坏。同时，监理应充分了解本项目工程施工对其他市政公用管杆线已存在的、或潜在的破坏因素，并要求本项目工程施工单位采取切实的保护措施，防止因本项目工程施工而破坏其他市政公用管杆线。

(18) 监理要积极协调承包人和各综合管线单位的施工关系，协调处理交叉施工矛盾，随工程进度做好管线迁移和预埋的协调工作，对管线预埋的平面位置和深度、改槽回填、检查井计量要进行控制，对各综合管线单位安全文明施工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同时，督促承包人做好路基范围内的管线加固，并做好加固工程量的现场签证工作。

竣工验收阶段：

(1) 检查、督促并协助施工单位根据档案管理部门的规定整理工程竣工档案，并协助施工单位移交工程档案；

(2) 参与工程的竣工验收，对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意见，并督促施工单位进行整改；

(3) 处理委托人与施工单位间的合同纠纷。

保修及工程移交阶段：

2018-09-05 15:18:39.0

- (1) 本工程质保期为二年，从竣工验收合格移交接受方之日算起。
 - (2) 保修期间如出现工程质量问题，应参与调查研究，确定发生质量问题的责任，共同研究修补措施并督促实施；
- 参与工程移交验收，对验收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意见，并督促施工单位进行整改。

9.2 支付酬金

正常工作酬金的支付：

- (1) 无预付款；
- (2) 付款与建设工程同步，工程进度款按合同内完成合格工作量的 60% 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并中介审核后付至中介审计价的 80%，监理费经国家审计后且工程质保期结束后付一次付清。
- (3) 工期延长或延误，监理费不另行增加。

9.3 变更

9.3.1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监理人原因导致本合同期限延长时，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

本项目按实际工期需要增加服务期限时不再增加额外费用。

9.3.2 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如有附加工作不再增加额外费用。

9.3.3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按下列方法确定：如有正常工作中补充增加内容不再增加额外费用。

9.3.4 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的变化导致监理人的正常工作量减少时，相应减少合同金额。

9.4 通用条款补充说明

9.4.1 监理人义务补充：(15) 经委托人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9.4.2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补充：(1) 监理人员更换申请次数，不得大于“主要监理人员表”中的 20%，且每次更换均需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总监理工程师不得更换。如监理单位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的监理人员或更换监理人员的数量超出投标文件“主要监理人员表”中的 20%，每超出一人次，须向建设单位支付合同暂估价 10% 的合同违约金，违约金在每次支付监理费用时同比扣除。(2) 委托人可要求监理人更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项目监理机构人员，监理人应无条件配合，且必须在一周内更换到位。

9.4.3 使用委托人财产补充：委托人仅在施工现场或现场附近为监理人提供两间办公用房，不提供其他办公、生活用品、设施等条件。所有为开展本项目监理服务所需的办公、生活等条件均由监理人自行负责。

9.4.4 奖励说明：本合同无奖励条款。

2018-09-05 15:18:39.0

(2) 竣工验收证明 (2021 年 1 月 20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装饰工程	结构类型	/	层数/ 建筑面积	78343m ²
施工单位	苏州苏明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计琴	开工日期	20.10.4
项目负责人	曲晓立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邹振忠	完工日期	21.1.20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1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1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 3 核查项, 符合要求 3 项, 共 抽查项, 符合要求 3 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 6 抽查项, 符合要求 6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21 年 1 月 20 日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道路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			工程规模	40686.983 万元
施工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 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徐勇	开工日期	2018年9月17日
项目经理	姚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亮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 经查 6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 核查	共 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 功能核查和 抽查结果	共核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共抽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4 项, 符合要求 4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桥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			工程规模	40686.983 万元
施工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徐勇	开工日期	2018年9月17日
项目经理	姚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亮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4 分部, 经查 4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4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和抽查结果	共核查 项, 符合要求 项, 共抽查 项, 符合要求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明挖隧道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			工程规模	40686.983 万元
施工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 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徐勇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7 日
项目经理	姚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亮	竣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30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1 分部, 经查 11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 核查	共 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 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 功能核查和 抽查结果	共核查 4 项, 符合要求 4 项, 共抽 查 4 项, 符合要求 4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7 项, 符合要求 7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雨水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

编号: _____

工程名称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			工程规模	40686.983 万元
施工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 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徐勇	开工日期	2018年9月17日
项目经理	姚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亮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 经查 3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 核查	共 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 功能核查和 抽查结果	共核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共抽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 项, 符合要求 1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污水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

编号：_____

工程名称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			工程规模	40686.983 万元
施工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徐勇	开工日期	2018年9月17日
项目经理	姚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亮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3 分部，经查 3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符合标准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和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 项，符合要求 1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单位负责人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工程三标段	开工日期	2018.9.17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施工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12.30	经对工程检查、验收，该工程符合各项技术标准，满足设计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参建单位已全面执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合同造价 (万元)	40686.983 万元	施工决算 (万元)			
验收范围： 本标段明挖暗埋隧道工程：主线长 970m，起止里程为 NK2+207/SK2+213~K3+180。两条隧道长 720m，其中 A 隧道长 360m，起止里程为 AK0+000~AK0+360，B 隧道长 360m，起止里程为 BK0+015~BK0+375。1 座主线最低点废水泵房（1#）位于 K2+395~K2+403 处，内尺寸 5m*8m；1 座 AB 隧道雨水泵房位于 K2+681~K2+691 处，内尺寸 5m*10m；1 座设备用房（变电所及消防泵房）位于 K2+580~K2+622 处，均为地下附建式。 本标段道路工程：龙池西路起点桩号为 LK1+200，终点桩号为 LK1+354.07，路线总长度为 154.07m。贺九岭路起点桩号为 HK1+354.07，终点桩号为 HK1+848.28，路线总长度为 494.21m。此道路位于隧道暗埋结构顶板以上，且在贺九岭路与龙池路东侧布置 1 对公交站台，站台长度 30m，公交站台宽 2m。龙池路起点桩号为 LK0+000，终点桩号为 LK0+196.45，路线总长度 196.45m。涧溪路恢复，路线总长约 100m 左右。 本标段排水工程：雨水管道 513.9m，污水管道 373.9m。 本标段箱涵工程：本箱涵为 1 孔净 5m，箱涵宽 24m，箱涵与河道正交。顶板厚度 40cm，底板厚度 60cm，边墙 60cm。箱涵主体采用 C35 砼。					
竣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20 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签名：[手签] (盖章)		 签名：[手签] (盖章)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签名：[手签] (盖章)		 签名：[手签] (盖章)			
勘察单位		邀请单位			
 签名：[手签] (盖章)		 签名：[手签]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4. 企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建设地点 (市级)	帮扶金额	备注
1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	2025 年 9 月 11 日	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90000 元	/
2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	2025 年 9 月 11 日	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80000 元	/
3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	2025 年 9 月 20 日	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120000 元	/

1. 提供企业（2020 年 10 月 30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参与的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2. 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许可证（如有）、竣工验收报告（必须提供）。以上材料仍不能证明上述要求的，可再提供项目建设单位的证明。

3. 业绩提供不超过 2 项，如提交业绩超过 2 项，只计取前 2 项。

4. 提供相关主管部门或合同签订单位出具的已完工业绩证明（含金额）。

(1)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

1) 合同关键页

协议编号: _____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建筑业企业帮扶协议

项目名称: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

甲 方: 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乙 方: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协议共 4 页 (不含封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本帮扶项目相关事宜，乙方自愿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予以援助帮扶。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各方达成协议如下：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及区党工委、区管委会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决策部署，遵循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构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为目标，结合镇村实际建设所需，发挥建筑业企业所长，做好建筑业企业结对帮扶，促进乡村振兴。

一、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充分发挥在土地、自然资源、人力资源、组织协调及在地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为产业发展提供必要的支持和保障，做好协调解决工作。
2. 甲方需按照“特事特办、专款专用”的原则，负责协调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问题，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3. 乙方发挥资金等方面的优势，向甲方提供资金捐赠，用于支持明溪村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的发展，提升产业规模和效益，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村民增收致富。
4. 乙方有权就捐赠行为相关企业所得税（或个人所得税）税额扣除事宜，要求甲方给予相关协助。
5. 甲乙双方共同成立工作协调小组，由双方指派代表组成，共同协商重要节点及解决有关壮大明溪村集体经济的问题。

二、项目投资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预期一期投资为 9 万

元人民币，乙方捐赠金额为 9 万元人民币。

三、协议期限

1. 开始日期：2025 年 9 月 11 日（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2. 完成日期：2025 年 9 月 30 日

四、乙方受甲、乙方委托必须完成以下管理目标：

1. 捐赠帮扶项目总金额控制在本项目预期一期投资 9 万元人民币内。
2. 期限管理目标：本项目完成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

五、承诺

1. 甲方承诺，遵守本协议中的各项约定，为乙方提供项目实施的必要条件，承担合同约定的义务。
2. 乙方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本项目工作范围和内容，承担项目捐赠帮扶任务。

六、项目移交及接收

1. 按照本项目捐赠帮扶要求的内容和其他相关的约定，进行项目帮扶验收。
2. 乙方应在本项目通过帮扶验收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交项目帮扶验收表。甲方应在收到接收申请和资料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接收，并签发本项目帮扶验收表。

七、项目维保

1. 甲方应在本项目通过帮扶验收后，严格开展维保工作。

八、协议生效

1. 本协议订立时间：2025 年 9 月 11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_____。
3. 生效条件：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_____。

九、其他

1. 本协议未尽事宜，应当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行业主管部门协调，协调后如争议仍未能达成一致，则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为准解决，双方仍有争议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解决。

2. 本协议签订后，甲、乙方需将本项目帮扶协议、项目帮扶验收表等资料报送至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备案。

3. 鉴于帮扶协议具有公益性，乙方确认本协议为不可撤销协议。

九、合同份数

本协议一式 捌 份，双方各执 肆 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与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协议签署页。

甲方	<p>甲方（盖章）：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张永平  </p> <p>通讯地址：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联系人：张永平 联系电话：15113511182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11 日</p>
乙方	<p>乙方（盖章）：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钱池进 项目负责人：冯志远   </p> <p>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11 楼 联系人：冯志远 联系电话：15902069991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11 日</p>

2) 竣工验收报告

附件 2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

项目帮扶验收表

项目名称：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茶叶产业及明溪品牌孵化提升项目	
项目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帮扶方/受托方/服务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被帮扶方/委托方/建设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实施时间：实际开始（开工）为 2025 年 9 月 17 日，完成（竣工）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30 日，合共 14 天。	
项目帮扶验收时间：2025年10月09日	
建设内容 完成情况	已按相关合同约定要求完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项目内容及规模： 依托微展厅新建茶叶产业包装分装区。投资金额 9 万元人民币。
帮扶完成 情况	资金支持：乙方直接提供资金实际金额： 90000.00 元。 让利（减免费用）金额 / 元。 物资支持：提供设备、材料等物资，包括： _____ / _____，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_____ / _____ 元。 技术支持：提供 _____ / _____ 等技术支持，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_____ / _____ 元。 人员支持：派遣专家人员 _____ / _____ 人次，专家顾问 _____ / _____ 人次为项目服务，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_____ / _____ 元。 其他支持： _____ / _____，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_____ / _____ 元。

帮扶完成 情况	合计完成帮扶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___90000.00___元。其中：直接资金支持金额___90000.00___元，让利（减免）金额为___/___元，捐赠（物资、设备、技术、人员）支持金额___/___元，其他支持金额___/___元。
帮扶效益 情况	<p>拉动经济增长/增加地方财政收入情况：___/___。</p> <p>促进社会进步情况：___/___。</p> <p>带动就业情况：___/___。</p> <p>拉动收入增长情况：___/___。</p> <p>促进产业发展情况：村内有茶园约220亩，按亩产干茶约200斤、市场均价约120元/斤计算，年产量可达50万元。通过新建设的茶叶产业包装分装区，产业规模升级，集体经济增收效果明显。</p> <p>改善基础设施服务水平情况：___/___。</p> <p>环保和可持续发展：___/___。</p> <p>其他：___/___。</p>
验收意见	<p>帮扶内容完成情况：<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p> <p>未完成部分的处理意见：___/___</p>
验收结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帮扶验收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帮扶验收不通过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张永平 日期：2025年10月09日	  乙方盖章：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签字：冯志远 日期：2025年10月09日

(2)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

1) 合同关键页

协议编号: _____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建筑业企业帮扶协议

项目名称: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
甲 方: 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乙 方: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协议共 4 页 (不含封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本帮扶项目相关事宜，乙方自愿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予以援助帮扶。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各方达成协议如下：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及区党工委、区管委会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决策部署，遵循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构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为目标，结合镇村实际建设所需，发挥建筑业企业所长，做好建筑业企业结对帮扶，促进乡村振兴。

一、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充分发挥在土地、自然资源、人力资源、组织协调及在地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为产业发展提供必要的支持和保障，做好协调解决工作。
2. 甲方需按照“特事特办、专款专用”的原则，负责协调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问题，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3. 乙方发挥资金等方面的优势，向甲方提供资金捐赠，用于支持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的发展，提升产业规模和效益，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村民增收致富。
4. 乙方有权就捐赠行为相关企业所得税（或个人所得税）税额扣除事宜，要求甲方给予相关协助。
5. 甲乙双方共同成立工作协调小组，由双方指派代表组成，共同协商重要节点及解决有关壮大明溪村集体经济的问题。

二、项目投资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预期一期投资为8万元人民币，乙



方捐赠金额为 8 万元人民币。

三、协议期限

1. 开始日期: 2025 年 9 月 11 日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2. 完成日期: 2025 年 9 月 30 日

四、乙方受甲、乙方委托必须完成以下管理目标:

1. 捐赠帮扶项目总金额控制在本项目预期一期投资 8 万元人民币 内。
2. 期限管理目标: 本项目完成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

五、承诺

1. 甲方承诺, 遵守本协议中的各项约定, 为乙方提供项目实施的必要条件, 承担合同约定的义务。
2. 乙方承诺, 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 按照本项目工作范围和内容, 承担项目捐赠帮扶任务。

六、项目移交及接收

1. 按照本项目捐赠帮扶要求的内容和其他相关的约定, 进行项目帮扶验收。
2. 乙方应在本项目通过帮扶验收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交项目帮扶验收表。甲方应在收到接收申请和资料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接收, 并签发本项目帮扶验收表。

七、项目维保

1. 甲方应在本项目通过帮扶验收后, 严格开展维保工作。

八、协议生效

1. 本协议订立时间: 2025 年 9 月 11 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3. 生效条件: 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其他

1. 本协议未尽事宜，应当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行业主管部门协调，协调后如争议仍未能达成一致，则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为准解决，双方仍有争议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解决。

2. 本协议签订后，甲、乙方需将本项目帮扶协议、项目帮扶验收表等资料报送至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备案。

3. 鉴于帮扶协议具有公益性，乙方确认本协议为不可撤销协议。

九、合同份数

本协议一式 捌 份，双方各执 肆 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与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协议签署页。

甲方	<p>甲方（盖章）：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张永平  </p> <p>通讯地址：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联系人：张永平 联系电话：15113511182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11 日</p>
乙方	<p>乙方（盖章）：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钱池进 项目负责人：冯志远   </p> <p>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11 楼 联系人：冯志远 联系电话：15902069991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11 日</p>

2) 竣工验收报告

附件 2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

项目帮扶验收表

项目名称：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蜂蜜产业整合升级项目	
项目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帮扶方/受托方/服务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被帮扶方/委托方/建设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实施时间：实际开始（开工）为 2025 年 9 月 17 日，完成（竣工）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30 日，合共 14 天。	
项目帮扶验收时间：2025年10月09日	
建设内容 完成情况	已按相关合同约定要求完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项目内容及规模：依托微展厅新建设蜂蜜包装储存中心。投资金额 8 万元人民币。
帮扶完成 情况	资金支持：乙方直接提供资金实际金额： 80000.00 元。 让利（减免费用）金额 ____ / ____ 元。 物资支持：提供设备、材料等物资，包括： ____ / _____，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____ / _____ 元。 技术支持：提供 ____ / _____ 等技术支持，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____ / _____ 元。 人员支持：派遣专家人员 ____ / ____ 人次，专家顾问 ____ / ____ 人次为项目服务，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____ / _____ 元。 其他支持： ____ / _____，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____ / _____ 元。

<p>帮扶完成情况</p>	<p>合计完成帮扶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u>80000.00</u> 元。其中：直接资金支持金额 <u>80000.00</u> 元，让利（减免）金额为 <u> </u> / <u> </u> 元，捐赠（物资、设备、技术、人员）支持金额 <u> </u> / <u> </u> 元，其他支持金额 <u> </u> / <u> </u> 元。</p>
<p>帮扶效益情况</p>	<p>拉动经济增长/增加地方财政收入情况： <u> </u> / <u> </u> 。</p> <p>促进社会进步情况： <u> </u> / <u> </u> 。</p> <p>带动就业情况： <u> </u> / <u> </u> 。</p> <p>拉动收入增长情况： <u> </u> / <u> </u> 。</p> <p>促进产业发展情况：<u>村内蜂蜜资源丰富，其中冬蜜年产量约1000斤（市价约100元/斤，利润率约60%），春蜜年产量约2000斤（市价约20元/斤，利润率约50%）。此外，部分蜂农尝试养殖胡蜂（主要销售蜂蛹，单箱成本约150元，每箱产蛹量约4斤，产值约300元，利润约150元）。通过新建设蜂蜜包装储存中心，蜂蜜产能迅速提升，储存量提升，集体经济增收效果明显。</u></p> <p>改善基础设施服务水平情况： <u> </u> / <u> </u> 。</p> <p>环保和可持续发展： <u> </u> / <u> </u> 。</p> <p>其他： <u> </u> / <u> </u> 。</p>
<p>验收意见</p>	<p>帮扶内容完成情况：<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p> <p>未完成部分的处理意见： <u> </u> / <u> </u></p>
<p>验收结果</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帮扶验收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帮扶验收不通过</p>
<p>甲方盖章：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p> <p>甲方代表签字：张永平</p> <p>日期：2025年10月09日</p>	<p>乙方盖章：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p> <p>乙方代表签字：冯志远</p> <p>日期：2025年10月09日</p>

(3)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

1) 合同关键页

协议编号：_____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建筑业企业帮扶协议

项目名称：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

甲 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乙 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协议共 14 页（不含封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本帮扶项目相关事宜，乙方自愿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予以援助帮扶。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各方达成协议如下：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及区党工委、区管委会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决策部署，遵循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构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为目标，结合镇村实际建设所需，发挥建筑业企业所长，做好建筑业企业结对帮扶，促进乡村振兴。

一、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充分发挥在土地、自然资源、人力资源、组织协调及在地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为产业发展提供必要的支持和保障，做好协调解决工作。
2. 甲方需按照“特事特办、专款专用”的原则，负责协调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问题，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3. 乙方发挥资金等方面的优势，向甲方提供资金捐赠，用于支持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的发展，提升产业规模和效益，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村民增收致富。
4. 乙方有权就捐赠行为相关企业所得税（或个人所得税）税额扣除事宜，要求甲方给予相关协助。
5. 甲乙双方共同成立工作协调小组，由双方指派代表组成，共同协商重要节点及解决有关壮大明溪村集体经济的问题。

二、项目投资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预期一期投资为12 万元人民

币，乙方捐赠金额为 12 万元人民币。

三、协议期限

1. 开始日期：2025 年 09 月 20 日（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2. 完成日期：2025 年 10 月 20 日

四、乙方受甲、乙方委托必须完成以下管理目标：

1. 捐赠帮扶项目总金额控制在本项目预期一期投资 12 万元人民币内。
2. 期限管理目标：本项目完成日期为 2025 年 10 月 20 日前。

五、承诺

1. 甲方承诺，遵守本协议中的各项约定，为乙方提供项目实施的必要条件，承担合同约定的义务。
2. 乙方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本项目工作范围和内容，承担项目捐赠帮扶任务。

六、项目移交及接收

1. 按照本项目捐赠帮扶要求的内容和其他相关的约定，进行项目帮扶验收。
2. 乙方应在本项目通过帮扶验收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交项目帮扶验收表。甲方应在收到接收申请和资料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接收，并签发本项目帮扶验收表。

七、项目维保

1. 甲方应在本项目通过帮扶验收后，严格开展维保工作。

八、协议生效

1. 本协议订立时间：2025 年 9 月 20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3. 生效条件：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其他

1. 本协议未尽事宜，应当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行业主管部门协调，协调后如争议仍未能达成一致，则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为准解决，双方仍有争议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解决。

2. 本协议签订后，甲、乙方需将本项目帮扶协议、项目帮扶验收表等资料报送至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备案。

3. 鉴于帮扶协议具有公益性，乙方确认本协议为不可撤销协议。

九、合同份数

本协议一式 捌 份，双方各执 肆 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与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协议签署页。



甲方	<p>甲方（盖章）： 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张永平 </p> <p>通讯地址：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联系人：张永平 联系电话：15113511182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20 日</p>
乙方	<p>乙方（盖章）：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钱池进 项目负责人：冯志远  </p> <p>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11 楼 联系人：冯志远 联系电话：15902069991 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20 日</p>

2) 竣工验收报告

附件 2

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

项目帮扶验收表

项目名称：明溪村集体经济发展-米酒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	
项目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	
帮扶方/受托方/服务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被帮扶方/委托方/建设方：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镇明溪村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实施时间：实际开始（开工）为 2025 年 9 月 20 日，完成（竣工）日期为 2025 年 10 月 20 日，合共 31 天。	
项目帮扶验收时间：2025年10月22日	
建设内容 完成情况	<p>已按相关合同约定要求完成。</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项目内容及规模：新建米酒生产用房，包括蒸酒区、恒温发酵区、恒温存酒房、蒸饭及搅酒区及存米区等内容，新建设生产用房150m²。投资金额 12 万元人民币。</p>
帮扶完成 情况	<p>资金支持：乙方直接提供资金实际金额： 120000.00 元。 让利（减免费用）金额 / 元。</p> <p>物资支持：提供设备、材料等物资，包括： / ，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 元。</p> <p>技术支持：提供 / 等技术支持，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 元。</p> <p>人员支持：派遣专家人员 / 人次，专家顾问 / 人次为项目服务，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 元。</p> <p>其他支持： / ， 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 元。</p>

帮扶完成 情况	合计完成帮扶金额（结算价格或折算价格）： <u>120000.00</u> 元。其中：直接资金支持金额 <u>120000.00</u> 元，让利（减免）金额为 <u> / </u> 元，捐赠（物资、设备、技术、人员）支持金额 <u> / </u> 元，其他支持金额 <u> / </u> 元。
帮扶效益 情况	拉动经济增长/增加地方财政收入情况： <u> / </u> 。 促进社会进步情况： <u> / </u> 。 带动就业情况： <u> / </u> 。 拉动收入增长情况： <u> / </u> 。 促进产业发展情况： <u>村内米酒酿造月产量约1500斤（50度米酒市价约17元/斤、40度米酒约12元/斤），利润率约50%。通过新建设米酒生产用房，产业发展明显提速，有效的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集体经济增收效果明显。</u> 。 改善基础设施服务水平情况： <u> / </u> 。 环保和可持续发展： <u> / </u> 。 其他： <u> / </u> 。
验收意见	帮扶内容完成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未完成部分的处理意见： <u> / </u>
验收结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帮扶验收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帮扶验收不通过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日期：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日期：

5.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

说明：团队人员需提供 6 个月及以上的社保证明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

序号	拟任项目机构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专业特长	执业资格类别	注册/登记专业	注册/登记证书编号	监理服务工作年限	进退场时间
1	项目总监	魏洪波	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33030832	10 年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2	桥梁监理工程师	王俊奇	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	33039859	7 年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3	土建监理工程师	曾建炜	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B20040325	12 年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4	机电监理工程师	刘同	工程师	机电安装工程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B22080576	9 年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5	安全监理工程师	奉培	工程师	施工安全管理	浙江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安全管理	专监师 01202002001	9 年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6	安全员	章天翔	助理工程师	施工安全管理	浙江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安全管理	专监师 01202400657	5 年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7	安全员	王烧	助理工程师	施工安全管理	浙江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专监师 01202202516	6 年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施工安全管理			
8	资料员	姜发敏	助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管理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员	水利工程	JLYP20 233306 15	4 年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_____2026__年__1__月__12__日

注：1.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包括：（1）必填项：项目总监；（2）选填项：总监代表、结构监理工程师、安全监理工程师、装修监理工程师、电气监理工程师、智能化监理工程师、暖通空调监理工程师、给排水监理工程师、其他监理工程师、安全员、监理员、资料员；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班子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投标人派任项目总监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魏洪波	性别	男	年龄	32 岁
职务	总监理工程师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大专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4199406232434	手机号码	17363992568
参加工作时间	2016 年	从事项目总监年限	4 年		
项目总监 资格证书编号	33030832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监理酬金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南海大道（港湾大道 - 东滨路）改造工程（二期）全过程工程咨询	1454.93 万元	开工日期：2022 年 10 月 29 日；竣工日期：2025 年 9 月 30 日	已完	合格

(1) 总监理工程师【魏洪波】相关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03日
- 2026年07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魏洪波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94年06月23日

注册编号 : 330308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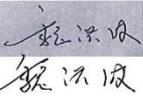
注册执业单位 :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9年03月22日

注册专业 : 市政公用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800461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1.06

发证日期: 2026年01月04日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魏洪波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524199406232434
级 别 中级
专 业 市政公用工程
发证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B08223080100001487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20260106186573235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魏洪波		证件号码	43052419940623243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12	深圳市: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4	24	24
截止		2026-01-06 10:28		实际缴费2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2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2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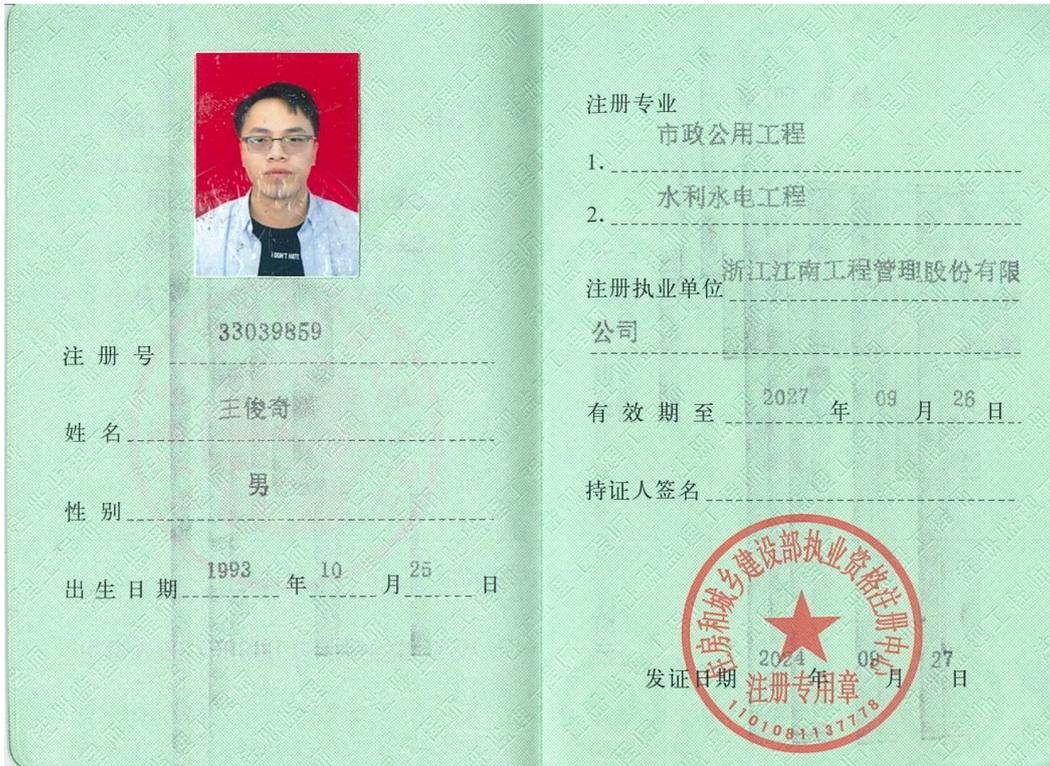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1-06 10:28

(2) 桥梁监理工程师【王俊奇】相关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监理工程师
Supervis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

本人调用
有效期至2026年04月07日

姓名： 王俊奇

证件号码： 430581199310257378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3年10月

业： 土木工程

批准日期： 2024年05月19日

管 理 号： 02120240544000003718

制发日期：2024年08月14日

(盖 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证书专用章
1420110010000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王俊奇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581199310257378
级 别 中级
专 业 建筑工程
发证时间 2021年12月26日
证书编号 B08213010100005590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22122468

No.01- 2107748783

2026:01:07E

深圳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王俊奇

有效证件号码: 430581199310257378

社保电脑号: 802225387

(一) 历年参保年限

险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累计月数	73	77	77	0	77	77

(二) 近两年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时段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基数	缴费基数	档次	缴费基数	险种	缴费基数	缴费基数
202401	315709	3523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402	315709	3523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403	315709	3523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404	315709	3523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405	315709	3523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406	315709	3523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407	315709	4492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408	315709	4492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409	315709	4492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410	315709	4492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411	315709	4492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412	315709	4492	6475	1	6475	1	3523	3523
202501	315709	4492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202502	315709	4492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202503	315709	4492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202504	315709	4492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202505	315709	4492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202506	315709	4492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202507	315709	4775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202508	315709	4775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202509	315709	4775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202510	315709	4775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202511	315709	4775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202512	315709	4775	6733	1	6733	1	3523	3523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599d7aac8c04au)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2、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的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3、医疗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 4、生育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5、带“#”特指退役士兵补缴时段。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6、单位信息: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315709 /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 土建监理工程师【曾建炜】相关材料



浙江省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曾建炜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02月13日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管理

评委会名称：浙江省人才市场工程技术人员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19年10月20日

身份证号：430525199102132713

证书编号：ZC3361201902589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ULVTRAPO



发证时间：2019年11月05日



(4) 机电监理工程师【刘同】相关材料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 名：刘同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20322199102126510
	专 业 1：房屋建筑工程
	专 业 2：机电安装工程
	工作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8 年 08 月 10 日
证书编号：B22080576	 Z8G4117A9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 刘同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年2月12日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评委会名称: 杭州市西湖区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3年11月30日

证书编号: ZC3301202405038

查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5VUWMXJF



发证时间: 2024年1月9日





(5) 安全监理工程师【奉培】相关材料



信息查询

身份证号: 查询

提示: 输入完整的"身份证号"查询

验证码: 

姓名	性别	证书编号	工作单位
奉培	男	专监师01202002001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查询 >>](#)
[人员查询 >>](#)

[建筑师执业资格](#)
[勘察设计工程师执业资格](#)

信息查询

[企业查询 >>](#)
[人员查询 >>](#)

[建筑师执业资格](#)
[勘察设计工程师执业资格](#)
[建造师执业资格](#)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三类人员](#)
[特种作业人员](#)

专业监理工程师信息

姓名	奉培	性别	男
证件编号	专监师01202002001		
工作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一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		
专业二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		
专业三	施工安全管理		
有效期起	2021-01-10	有效期止	2027-01-10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奉培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年9月3日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评委会名称: 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2年11月16日
证书编号: ZC3301202302112
查 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7K6LWLQF



发证时间: 2023年1月16日





(6) 安全员【章天翔】相关材料



信息查询

企业查询 >>

人员查询 >>

建筑师执业资格
 勘察设计工程师执业资格

信息查询

企业查询 >>

人员查询 >>

建筑师执业资格
 勘察设计工程师执业资格
 建造师执业资格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三类人员
 特殊作业人员

身份证号: 查询

提示: 输入完整的"身份证号"查询

验证码:

姓名	性别	证书编号	工作单位
章天翔	男	专监师01202400657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信息			
姓名	章天翔	性别	男
证件编号	专监师01202400657		
工作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一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		
专业二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		
专业三	施工安全管理		
有效期起	2024-07-04	有效期止	2027-07-03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章天翔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8年7月21日
资格名称: 助理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评委会名称: 杭州市西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取得资格时间: 2024年11月30日
证书编号: ZC3301202500747
查 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7BSM79XM



发证时间: 2025年1月6日





(7) 安全员【王烧】相关材料



信息查询

身份证号: 查询

提示: 输入完整的"身份证号"查询

验证码: 4-m-g-B

姓名	性别	证书编号	工作单位
王烧	男	专监师01202202516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查询 >>](#)
[人员查询 >>](#)
 建筑师执业资格
 勘察设计工程师执业资格

信息查询

[企业查询 >>](#)
[人员查询 >>](#)
 建筑师执业资格
 勘察设计工程师执业资格
 建造师执业资格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三类人员
 特种作业人员

专业监理工程师信息			
姓名	王烧	性别	男
证件编号	专监师01202202516		
工作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一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		
专业二	机电安装工程监理		
专业三	施工安全管理		
有效期起	2022-07-12	有效期止	2028-07-12

杭州市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本证书的相关信息由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杭州市职称系统面向社会提供电子证书核验服务。			
姓名	王尧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6年09月08日	资格名称	助理工程师
专业名称	工程监理	资格级别	初级
取得时间	2021年08月31日		
公布文号	西人社〔2021〕28号		
评定组织	杭州市西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文单位	杭州市西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文日期	2021年09月10日		
证书编号	C330100204226		
二维码验证		在线验证码	484481
 电子证书管理章 电子证书生成日期:2021年09月23日			





河南大學
HENAN UNIVERSITY

毕业证书



王 斌 ， 男 ， 一 九 九 六 年 九 月 八 日 生 ，
于 二 〇 一 六 年 九 月 至 二 〇 二 〇 年 六 月 在
本 校 土 木 工 程 专 业 四 年 制 本 科 学 习 ， 修 完 培 养 方 案 规 定
的 全 部 课 程 ， 成 绩 合 格 ， 准 予 毕 业 。

校长：



证书编号：104751202005608481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日

(8) 资料员【姜发敏】相关材料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员培训合格证书**



姓 名：姜发敏
身份证号：522121199908231629
证书编号：JLYP2023330615

培训内容：基础知识、岗位知识、专业技术知识、BIM信息化知识、
监理管理、工程安全管理

培训学时：26学时

工作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21日

有效期至：2026年07月21日

当前状态：正常



登记单位：
更新日期：2023年07月21日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姜发敏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9年8月23日
资格名称: 助理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评委会名称: 杭州市西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取得资格时间: 2023年11月30日
证书编号: ZC3301202341853
查 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JXUBC57G



发证时间: 2023年12月29日



6. 廉洁投标承诺书

致：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为积极配合贵单位进行的小漠文体中心及配套工程-进场道路工程 1 标监理服务 招标/采购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招标/采购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有关条例、规定、办法等，本单位特此承诺：

一、自觉遵守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

二、主动遵照执行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的招投标及采购规定，积极配合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在招标及采购领域中的廉洁风险防控。

三、不采用不正当竞争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单位或串通投标。

四、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

五、在投标活动中不行贿，不给予或暗示给予招标工作人员任何不正当利益，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投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六、在投标活动中自觉抵制来自招标工作人员的索贿行为。

七、本单位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相应处罚。

投标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签字)

委托代理人： 冯志远 (签字)



7.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到岗承诺函

致：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

本人魏洪波（姓名），身份证号码：430524199406232434；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标单位名称）拟派小漠文体中心及配套工程-进场道路工程 1 标监理服务（工程名称）项目（工程编号：2507-440399-04-01-785717003001）的总监理工程师（岗位名称）。目前工作岗位状态为（根据实际情况勾选）：

- 1、同时参加其他项目投标，且投标有效期未到期；
- 2、其他项目任职中，职位为项目总负责人；其他岗位_____；

上述“其他项目”的进展情况为：

- 施工准备期
- 施工期；
- 竣工和结算期；
- 3、空岗期，中标后可立即到场；
 - 4、其他状态：_____

本人同意担任本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岗位名称），清楚并了解招标文件中对该岗位的职责要求，承诺按照深圳市深圳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相关管理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按时到岗履行职责。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人（签字）：魏洪波

日期：2026 年 1 月 12 日

8.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无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承诺书

致：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 小漠文体中心及配套工程-进场道路工程 1 标监理服务（项目名称）的 魏洪波（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身份证号码 430524199406232434 现阶段无兼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我方保证以上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如有弄虚作假，我方愿意接受废标处理；如已中标，同意招标人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的处理。

投标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拟派项目负责人：魏洪波（签名）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签章）

投标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

日期： 2026 年 1 月 12 日

9.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小漠文体中心及配套工程-进场道路工程 1 标监理服务（工程名称）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1、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截至截标之日止，不存在以下情形：

(1) 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2) 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标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 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 依法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2、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1) 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 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 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钱池进

公司总部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11 楼 邮政编码： 310013

公司总部电话：0571-87636316 传真： 0571-87975506

日期： 2026 年 1 月 12 日

10.不转包违法分包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招标编号为 2507-440399-04-01-785717003001 的小漠文体中心及配套工程-进场道路工程 1 标监理服务（工程名称）的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2、承诺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发生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3、承诺按期签订监理合同，按期进场，严格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的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承诺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签字）

联系电话：0571-87636316 传真：0571-87975506

承诺日期： 2026 年 1 月 12 日

